

股票代碼：5309



一一〇年度年報

本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www.sysgration.com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日刊印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 (一)發言人姓名：謝東富
- (二)職稱：總經理
- (三)代理發言人姓名：戴伊瑩
- (四)職稱：董事會秘書
- (五)電話：(02)2790-0088
- (六)電子郵件信箱：sys5309@sysgration.com

二、公司及工廠地址及電話

- (一)總公司地址：臺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一號六樓
電話：(02)2790-0088
- (二)南崗廠地址：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北路26號
電話：(049)226-3627

三、股東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 (一)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六號六樓
- (三)網址：www.gfortune.com.tw
- (四)電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 (一)會計師姓名：邱昭賢、徐明釗
- (二)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三)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四)網址：www.pwc.com.tw
- (五)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本公司並未發行海外有價證券。

六、公司網址：www.sysgration.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6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應揭露資訊	67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9
肆、募集情形	70
一、資本及股份	7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7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5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5
伍、營運概況	80
一、業務內容	8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94
四、環保支出資訊	94
五、勞資關係	94

六、資通安全管理	96
七、重要契約	97
陸、財務概況	98
一、財務資料	98
二、財務分析	10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10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 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風險事項	108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108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109
三、現金流量	11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1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1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5
捌、特別記載事項	11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6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2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0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20
玖、附錄	121
一、一一〇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	121
二、一一〇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個體財務報表	19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本公司110年度的經營成果及111年度的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110年度營業成果報告

(一)營運情形

本公司110年度個體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120,074仟元，相較109年度個體營業收入新台幣1,298,610仟元增加63.26%；110年度個體稅後淨利為新台幣95,347仟元，相較109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98,315仟元，公司轉虧為盈；110年度個體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0.62元。

本公司110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454,678仟元，較109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1,326,691仟元，成長85.02%；合併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淨利為新台幣95,347仟元，相較109年度合併稅後淨損新台幣98,315仟元，差異數達新台幣193,662仟元；110年度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0.62元。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本公司個體財務及合併財務報表)

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年	109年	成長率(%)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2,120,074	1,298,610	63.26	
	營業毛利		363,854	199,057	82.79	
	稅後淨利(損)		95,347	(98,315)	196.98	
獲利能 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4.12	(5.27)	178.18	
	股東權益報酬率(%)		8.39	(9.10)	192.20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淨利(損)		3.18	(7.11)	144.73
		稅前淨利(損)		6.13	(6.38)	196.08
	純益(損)率(%)		4.50	(7.57)	159.45	
	每股淨利(損)(元)		0.62	(0.64)	196.88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成長率(%)	
		110年	109年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2,454,678	1,326,691	85.02	
	營業毛利	488,525	262,699	85.96	
	稅後淨利(損)-歸屬母公司	95,347	(98,315)	196.98	
獲利能 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3.98	(4.91)	181.06	
	股東權益報酬率(%)	8.39	(9.10)	192.20	
	估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淨利(損)	5.37	(6.61)	181.24
		稅前淨利(損)	6.13	(6.50)	194.31
	純益(損)率(%)	3.88	(7.41)	152.36	
	每股淨利(損)(元)	0.62	(0.64)	196.88	

(三)研究發展

研發產品	概述說明(產品規格或功能)
多頻通用型無線胎壓偵測器	由單一設計即可相容美歐日315~433MHz原廠99%以上車款之TPMS，為客戶大幅減少庫存及資金壓力。
BLE無線胎壓偵測器	適用於OE前裝新能源電動車、摩托車、皮卡車、重卡、以及大客車等車隊管理應用之智能TPMS。
露營房車智能電控系統	利用工業IoT技術，將露營房車傳統分散式機電控制系統整合成無線數位中控系統，同時亦可透過3G/4G雲端系統，遠端監視露營車狀態並對車內周邊電器操控。
資料中心電能管理系統	雲端伺服器的電源管理相關系統。
儲能產品	半導體廠備源鋰電池及相關工業儲能設備之開發與整合。

二、111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系統電子近年致力發展車用安全部件胎壓偵測器TPMS，除了積極擴展美歐RF Replacement射頻替代件市場之外，系統電子全球首創且擁有多國專利的藍牙BLE TPMS，也已成功地打入OE前裝市場，陸續量產出貨給國際知名車廠。111年度將繼續擴大美歐RF Replacement替代件市場，並持續擴大BLE TPMS應用於美歐日OE前裝市場，包括新能源電動車、摩托車、皮卡車、重卡、以及大客車等車隊管理之應用。由於中國大陸政府已將胎壓偵測器規範為一般乘用車的標配產品，而美國地區亦在研擬強制將胎壓偵測器安裝在卡車及大型車輛上，在可見的未來，TPMS市場有相當大的發展空間，因此系統電子也正積極佈局開發美歐日及大陸地區相關代理合作夥伴，將市場推廣至全球主要車廠與其他車隊管理應用的機會。

另外，系統電子結合工業IoT的技術與經驗套用在汽車電子，成功研發出露營車(Recreational Vehicle)控制系統。其中技術成分包含工業電腦，車內電控系統，智能家電控制，手機App以及雲端服務。此系統可以協助使用者透過雲端和中控平板來控制所有車內的電器和設備。展望111年，除了繼續與美國露營車廠積極合作擴大市場佔有率之外，也會將此工業電腦及智能IoT技術拓展到其他產業之運用上，例如航海電控系統、運動健身器材、農商車隊管理、及虛擬實境(VR/AR)設備等等。

在能源產品方面，將擴大大公司在大電力管理與工業儲能技術所累積的優勢，把集中式PSS (Power Supply System)及BBS (Battery Backup System)廣泛推到雲端資料庫中心(Data Center)客戶，同時把電動車鋰電池包的經驗擴展到半導體廠不斷電系統，社區儲能系統，以及電廠儲能穩壓系統等工業應用。

三、公司在未來研發方向：

- (一)提升多頻單機通用型胎壓偵測器產品功能。
- (二)擴大世界首創低功耗藍芽BLE胎壓偵測器在新能源電動車、摩托車、重卡、以及大客車等應用。
- (三)延伸露營車控制IoT系統至航海，虛擬實境(VR/AR)，及其他智能工業應用。
- (四)提升電池管理系統(BMS)及能源管理系統(EMS)等鋰電儲能技術，擴大其在資料庫中心、半導體工廠、社區、電廠等工業應用。

本公司將持續積極培養及招攬優秀的研發人才，致力於產品及品質系統皆符合國際各國法規之要求並取得認證，在營運過程中也都遵循國內及國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及規範，以期在面對外部競爭環境時，能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充分掌握相關法規的變動，提早準備及做出適當措施。管理階層也會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政策與法令變動。面對國內外環境的快速變遷與挑戰，公司會更加注重在新產品的開發銷售及專利權的取得，以貢獻最大的股東利益。於此仍冀望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多給與公司支持與鞭策。全體同仁也必當更加戮力以報，一本過去堅守正直踏實之經營理念，使公司仍能在變動中成長。管理階層也將一秉以往以最負責任的態度、最積極審慎的思考來面對處理各項變數，為公司提昇業績與利潤，以答謝各位股東的支持。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支持、信賴與鼓勵。

董事長：李益仁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十月十四日。

二、公司沿革

- (一)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
- (二)轉投資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 (三)重整之情形：無。
- (四)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 (五)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 (六)其他資訊：
 - 66年10月- 設立『系統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 77年12月- 添購新店二廠廠房。
 - 78年12月- 添購位於內湖及南崗工業用地、內湖工業用地佔地160 餘坪、南崗工業用地佔地陸仟坪、以備未來營業之用。
 - 80年12月- 南崗工業用地破土興建廠房。
 - 82年04月- 南崗廠一廠完工。
 - 83年11月- 南崗二廠完工。
 - 85年03月- 公司股票於85年3月18日正式掛牌上櫃。
 - 86年07月- 設立子公司-系統開曼聯合有限公司SYSGRATION (CAYMAN) LIMITED。
 - 86年10月- 南崗三廠完工，正式啟用加入生產行列。
 - 86年12月- 成立「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87年07月- 設立子公司-系統維京群島有限公司SYSGRATION (B. V. I.) LIMITED.
 - 87年09月- 於薩摩亞設立子公司-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SYSGRATION (SAMOA) LIMITED.
 - 88年09月- 結束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SYSGRATION (USA) INC. 。
 - 92年02月- 設立子公司--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SYSGRATION USA INC.)。
 - 94年12月- 合併智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智崧科技為消滅公司。
 - 96年04月- 結束系統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SYSGRATION (B. V. I.) LIMITED. 。
 - 101年09月-基於公司營運管理目的，透過系統開曼聯合有限公司向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其他股東收購剩餘8.7%之股權，所持股權達100%。

101年10月-董事會決議通過於薩摩亞設立子公司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及於中國江蘇省鎮江市設立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102年12月-取得關係人億泰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28.93%股權。

103年05月-取得子公司研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8%股權。

103年05月-合併研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研廣科技為消滅公司。

103年05月-設立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104年03月-投資億泰興(東莞)有限公司。

104年08月-投資美國Leadman 公司(Leadman Electronics USA, Inc)股權。

106年11月-合併億泰興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08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511,547,090元。

109年01月-處分對重要子公司Leadman Electronics USA, Inc. 所有持股。

109年08月-員工認股權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12,597,090元。

109年10月-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伍億元。

109年11月-員工認股權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24,847,090元。

110年01月-員工認股權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40,805,090元。

110年06月-員工認股權及公司債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45,533,66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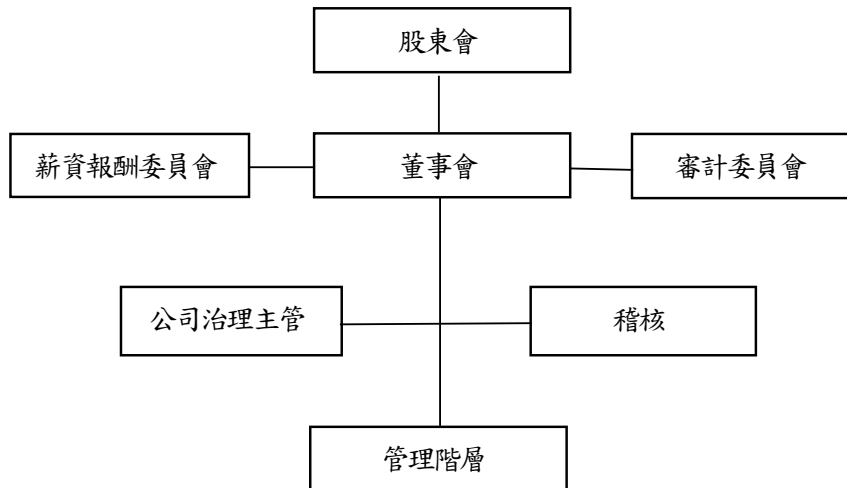
111年02月-員工認股權及公司債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55,489,640元。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 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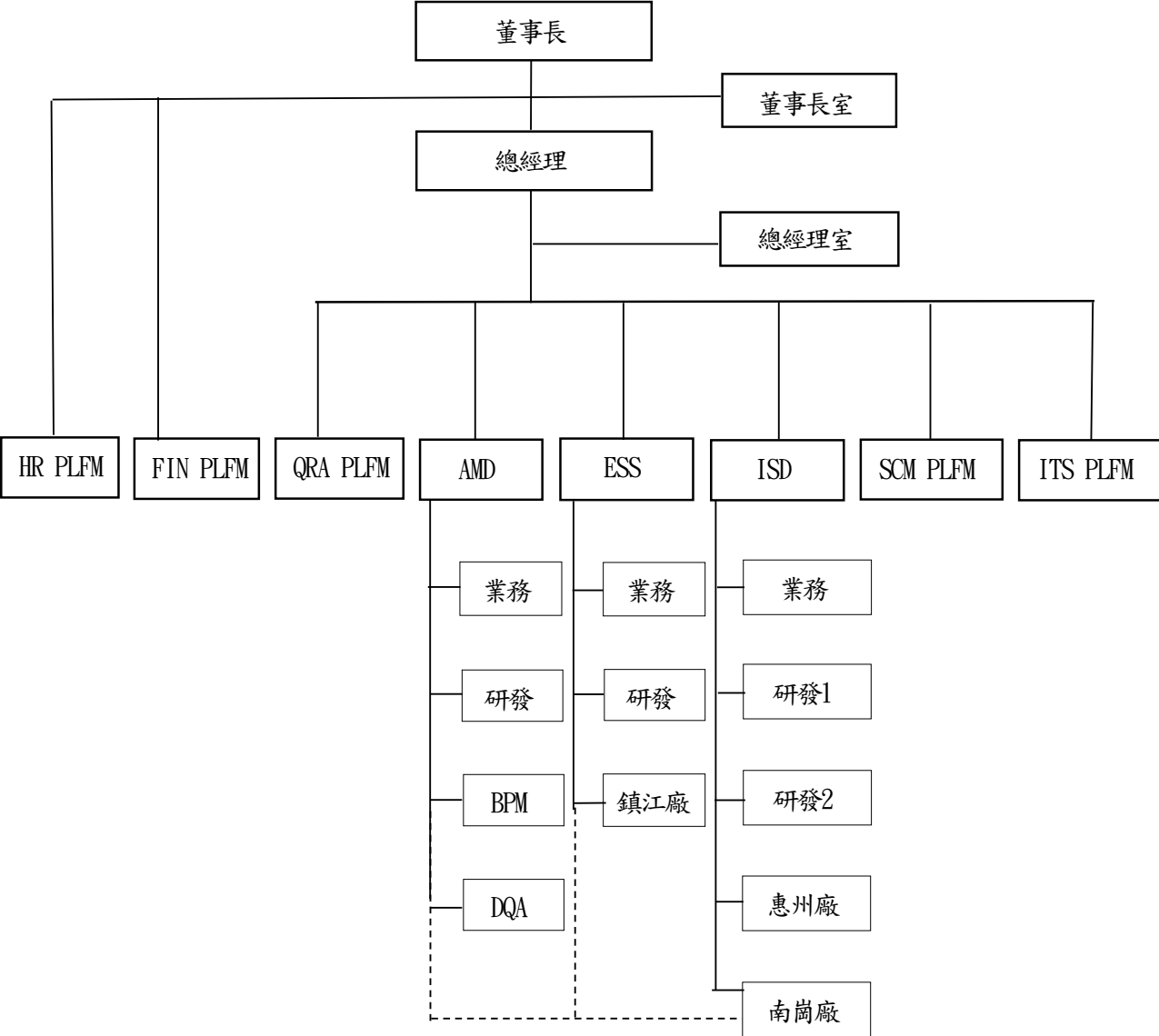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組織結構



系統電子落實公司治理之經營策略，健全公司整體營運及董事會職能，提昇資訊透明度，並設立薪資報酬及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強化監督及管理機能，以高度自律及審慎態度行使職權，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兼職單位為總經理室，另有公司治理主管及內部稽核單位共同協助總經理室負責擬定與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計劃、發揮董事會與功能委員會之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和提昇資訊透明度。

公司部門組織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室	有關公司各項營運、管理及作業處理之遵循予以稽核或抽查，使符合內部控制管理。
董事長室	承董事長之命令執行職務。
總經理室	承總經理之命令執行職務。
HR PLFM	人力資源管理及組織發展，謀求員工福利，建立和諧勞資關係。
FIN PLFM	財務分析、會計帳務、報表編列、差異分析、資金調度且規劃公司稅務、財務及各項投資，並監控各分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
SCM PLFM	負責供應鏈規劃協調，以提升公司競爭優勢。
QRA PLFM	負責品質政策之推動、執行與檢討，以確保公司產品品質及可靠性。
ITS PLFM	建構全公司安全的資訊高速網路系統，朝向全司運作自動化的目標。
AMD	負責露營車智能電控系統開發與行銷，積極的跟美國其他露營車廠合作而擴大市場佔有率。
ESS	負責電源產品及電池包事業開發與行銷，並朝向Total Solution解決方案之提供。
ISD	帶領ISD團隊，經營TPMS事業，擴大市佔率，創造公司最高利潤。
南崗廠	負責車用電子、電源供應器及胎壓偵測器產品之生產、進料檢驗、製程檢驗、製程改善及生產技術之提昇。
惠州廠	負責胎壓偵測器之生產、進料檢驗、製程檢驗、製程改善及生產技術之提昇。
鎮江廠	負責電源管理系統電池模組之生產、進料檢驗、製程檢驗、製程改善及生產技術之提昇。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單位：股，% 111年03月01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註2)	選任日期 (就)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持		任有		在		配		利用他人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一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比 率	股數	持 比 率	股數	持 比 率	股數	持 比 率	股數	持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李益仁	男 60-70歲	1090430	3年	920610	12,661,210	8.38	12,961,210	8.33	2,782,097	1.79	6,804,673	4.37	美國甘乃迪大學MBA 高啟電子董事長 群光電子公司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融程電訊董事長	系統電子(鎮江)董事 長 系統電子(惠州)董事	董事	李承翰	父子	無	無	
董事	台灣	謝東富	男 50-60歲	1090430	3年	1020930	459,892	0.30	700,892	0.45	0	0.00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博 士 華晶科技副總經理 光寶科技副總經理	系統電子工業總經理 系統電子(鎮江)監事 系統電子(惠州)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李承翰	男 30-40歲	1090430	3年	1030620	434,126	0.29	611,126	0.39	0	0.00	0	0.00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子 工程科學碩士 系統電子總經理特助	系統電子事業部總經理 系統電子(鎮江)董事 系統電子(惠州)監事	董事長	李益仁	父子	無	無	
董事	台灣	陳志斌	男 50-60歲	1090430	3年	1090430	3,537	0.00	3,537	0.00	0	0.00	0	0.00	上海財經大學博士班 美國德州奧斯汀聖愛 德華大學企管碩士 聯展投資控股(股)公 司副總經理兼發言人	聚源科技獨立董事 連展投資控股副總經理 德森科技董事長 連朝陽能科技董事長 連淨綠色科技董事 氮森科技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林寬照	男 60-70歲	1090430	3年	10606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 究所碩士 大中國國際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所長	遠見科技監察人 機光科技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註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 持		任 有		時 份		現 持		在 股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股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台灣	何如祥	男 70-75歲	1090430	3年	109043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魏哲楨	男 60-70歲	1090430	3年	10606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名稱)，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及註4)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李益仁	高效電子(股)公司董事長(民國79年至民國91年) 融程電訊(股)公司董事長(民國92年至民國106年)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長(民國92年至今)	李益仁董事長為公司之受僱人且擔任關係企業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佔已發行股份總額為14.49%且為前十名之股東。	無
謝東富	光寶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民國88年至民國99年) 華晶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民國99年至民國101年)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總經理(民國102年至今)	謝東富董事為公司之受僱人且擔任關係企業之董事，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數佔已發行股份總額為0.45%。	無
李承翰	億泰興電子(股)公司產品行銷副理(民國99年至民國102年)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民國102年至今)	李承翰董事為公司之受僱人且擔任關係企業之董事，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數佔已發行股份總額為0.39%。	無
陳志斌	昇豐證券(股)公司執行副總(民國93年至民國97年)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總經理(民國98年至民國106年) 連展投資控股(股)公司副總經理兼發言人(民國108年至今)	陳志斌董事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數佔已發行股份總額未達0.01%。	1
林寬照	大中國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民國90年至今)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1-9款之各項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何如祥	法國百利銀行內稽經理(民國73年至民國78年) 美國商業銀行放款部副總經理(民國78年至民國83年)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長特助(民國89年至民國105年)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1-9款之各項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魏哲楨	台壽保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長(民國98年至民國100年)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專門委員(民國100年至民國104年) 和鼎資產管理(股)公司營運長(民國105年至今)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1-9款之各項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3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註4：上述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會之組成應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亦應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工作領域及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9. 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10. 公司治理經驗。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項目 姓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基本組成						多元化專業及產業經驗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風險管理知識能力	公司治理經驗
			31至40歲	51至60歲	61至70歲	71至75歲	3年以下	3至9年以上										
李益仁	男	✓			✓				✓	✓	✓	✓	✓	✓	✓	✓	✓	✓
謝東富	男	✓		✓					✓		✓	✓	✓	✓	✓	✓	✓	✓
李承翰	男	✓	✓						✓		✓	✓	✓	✓	✓	✓	✓	✓
陳志斌	男			✓					✓	✓	✓	✓	✓	✓	✓	✓	✓	✓
林寬照	男				✓			✓	✓		✓			✓	✓	✓	✓	✓
何如祥	男					✓	✓		✓	✓		✓		✓	✓	✓	✓	✓
魏哲楨	男				✓			✓	✓		✓			✓	✓	✓	✓	✓

管理目標與目前達成情形：

公司董事成員目前已達成多元化的要求，惟為配合未來的發展需要，將持續檢視多元化的組成要件，於改選時持續強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目標。

本公司具體管理目標為逐步增加董事會成員具有公司治理、環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法律相關方面觀念及背景，以更能監督和指導公司因應國際發展趨勢。

(二)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占全體董事席次 43%，且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亦無證交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首要責任是監督公司守法、財務透明、即時揭露重要訊息，及對公司財務業務能做出客觀獨立之判斷，因此在選任時即已符合法令之要求。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單位：股，% 111年03月01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數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台灣	蕭登州 (註4)	男	1090512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企研所 Rosewill Inc總經理 吉鴻電子特別助理 百略醫學科技執行副總	無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	台灣	謝東富	男	1020102	700,892	0.45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博士 華晶科技副總經理 光寶科技副總經理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董事長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李承翰	男	1050329	611,126	0.39	0	0.00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子工程科學碩 系統電子工業總經理特助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監事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董事	董事長	李益仁	父子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葉家福	男	1060724	52,000	0.03	0	0.00	台灣大學化學系 統達科技處長 光寶動力儲能處長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李芳茂	男	991105	25,075	0.02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系 合勤科技無錫廠總經理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董事 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李翌嘉	男	1061101	11,000	0.01	0	0.00	龍華科技大學 研廣科技總經理 億泰興電子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張秉華 (註4)	男	1090804	0	0.00	0	0.00	日本同志社大學國貿系畢 丹麥商賽瑞資深處長 加百裕工業資深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邢健	男	1080909	0	0.00	0	0.00	銘傳大學資訊管理系 佐臻公司總經理 攸泰科技副總經理 研華 BU Head 先進數位科技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人			備註(註3)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台灣	詹偉禎 (註4)	男	108112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物理系 冠捷科技採購長/品質長 惠普品質資深協理 樂金飛利浦南京廠區品質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許水田 (註4)	男	106110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天主教輔仁大學 生科系 研華公司採購經理 全漢企業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王華偉	男	1000701	5,378	0.00	400	0.00	0	0.00	0	0.00	華夏技術學院機械系畢 系統電子研發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吳政儒	男	104010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華夏科技大學電子系 上海理暉能源研發副總監 光寶科技研發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黃耀輪	男	1070705	35,000	0.02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創新設 計碩士 光寶電子研發資深經理 群光電子研發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蔡秀美	女	1060717	63,000	0.04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華盛頓大學MBA 台灣金山電子財務部協理 泰碩電子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李宗柏	男	108040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學士 融程電訊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李木森	男	108121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佐臻研發協理 安捷科技車載產品技術長 緯創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等親屬者，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許水田先生於110/01/29離職、張秉華先生於110/02/28離職、蕭登州先生於110/03/08離職、詹偉禎先生於110/03/15離職。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並無一等親或二等親之親屬關係。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李益仁	0	0	0	0	60	0.06%	60	0.06%	4,745	4,745	0	0	0	0	4,805	4.805%	5.04%
董事	謝東富	0	0	0	0	60	0.06%	60	0.06%	4,284	3,244	108	108	0	0	3,412	3.58%	4.67%
董事	李承翰	0	0	0	0	60	0.06%	60	0.06%	3,255	3,255	108	108	0	0	3,423	3.59%	3.59%
董事	陳志斌	0	0	0	0	360	0.38%	360	0.38%	0	0	0	0	0	0	360	0.38%	0.38%
獨立董事	林寬照	0	0	0	0	385	0.40%	385	0.40%	0	0	0	0	0	0	385	0.40%	0.40%
獨立董事	何如祥	0	0	0	0	385	0.40%	385	0.40%	0	0	0	0	0	0	385	0.40%	0.40%
獨立董事	魏哲楨	0	0	0	0	385	0.40%	385	0.40%	0	0	0	0	0	0	385	0.40%	0.40%

1. 董事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給付金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決定之。

2. 退職退休金皆為提撥數，非實際支付之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低於1,000,000元	李益仁/謝東富/李承翰/陳志斌/林寬照/何如祥/魏哲楨	李益仁/謝東富/李承翰/陳志斌/林寬照/何如祥/魏哲楨	陳志斌/林寬照/何如祥/魏哲楨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無	無	李承翰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李益仁/謝東富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無
	7	7	7
	總計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之酬金。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日期：110年度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執行長	蕭登州(註1)												
總經理	謝東富												
副總經理	李承翰												
副總經理	葉家福												
副總經理	李芳茂	20,308	22,595	709	709	4,113	4,113	0	0	0	25,130 26.36%	27,417 28.73%	0
副總經理	李翌嘉												
副總經理	張秉華(註1)												
副總經理	邢健												
副總經理	詹偉禎(註1)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張秉華先生於110/02/28離職、蕭登州先生於110/03/08離職、詹偉禎先生於110/03/15離職。

註2：退職退休金為提撥數，非實際支付金額。

註3：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日期：110年度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總經理	謝東富	2,443	3,482	108	108	802	802	0	0	0	0	3,353 3.52%	4,392 4.61%	0
副總經理	李芳茂	1,572	2,196	108	108	542	542	0	0	0	0	2,222 2.33%	2,846 2.98%	0
副總經理	李承翰	2,853	2,853	108	108	402	402	0	0	0	0	3,363 3.53%	3,363 3.53%	0
副總經理	葉家福	1,989	2,612	108	108	442	442	0	0	0	0	2,539 2.66%	3,162 3.32%	0
副總經理	邢健	2,732	2,732	108	108	462	462	0	0	0	0	3,302 3.46%	3,302 3.46%	0

註1：退職退休金為提撥數，非實際支付金額。

註2：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張秉華/詹偉禎	張秉華/詹偉禎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蕭登州	蕭登州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謝東富/李承翰/李翊嘉/邢健/李芳茂/葉家福	李承翰/李翊嘉/邢健/李芳茂/葉家福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謝東富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9	9
	總計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司機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派酬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12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總 計	總 額 占 稅 後 純 益 之 比 例 (%)
經 理 人	執 行 長	蕭 登 州 (註 5)	0	0	0	0
	總 經 理	謝 東 富				
	副 總 經 理	李 承 翰				
		葉 家 福				
		李 芳 茂				
		李 翌 嘉				
		張 秉 華 (註 5)				
		邢 健				
		詹 偉 禎 (註 5)				
	協 理	許 水 田 (註 5)				
		王 華 偉				
		吳 政 儒				
		黃 耀 輪				
		蔡 秀 美				
		李 宗 柏				
		李 木 森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5：許水田先生於110/01/29離職、張秉華先生於110/02/28離職、蕭登州先生於110/03/08離職、詹偉禎先生於110/03/15離職。

3.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0年度					109年度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 事	6,440	6,440	95,347	6.75	6.75	6,232	6,232	(98,315)	(6.34)	(6.3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5,130	27,417		26.36	28.75	25,294	27,548		(25.73)	(28.02)
合 計	31,570	33,857		33.11	35.50	31,526	33,780		(32.07)	(34.36)

本公司章程訂定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視公司獲利情形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範圍內支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秉承董事會之命令處理公司業務，該委任、解任及報酬均依公司法辦理。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之規定分配。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並無盈餘分配，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係為車馬費，經理人報酬，薪資係依公司人事管理規章議定，獎金及其他員工酬勞係考量公司之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另參酌每季進行之績效考核，經理人個人之績效表現予以訂定。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並無太大變動。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0年)董事會開會8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 次 數 (B)	委 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 / A 】	備 註
董事長	李益仁	8	0	100	無
董事	謝東富	8	0	100	無
董事	李承翰	8	0	100	無
董事	陳志斌	7	1	88	無
獨立董事	林寬照	8	0	100	無
獨立董事	何如祥	8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魏哲楨	8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110年董事會與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相關之議案如下：

開 會 日 期 (期別)	議 案 內 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110.01.14 第十四屆第五次	(一)通過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二)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股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 (三)通過為管理匯率風險，申請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案。 (四)通過本公司擬購買土地案。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0.03.18 第十四屆第六次	(一)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二)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三)通過對本公司之子公司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增加貸款保證人民幣一千萬元。 (四)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五)通過本公司執行長辭任案。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開 會 日 期 (期別)	議 案 內 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110.04.16 第十四屆第七次	(一)通過本公司不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案。	所有出席獨立 董事核准通過
110.05.11 第十四屆第八次	(一)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 股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 基準日案。 (二)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三)通過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	所有出席獨立 董事核准通過
110.07.07 第十四屆第九次	(一)通過對本公司之子公司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 公司提供貨款保證新台幣一仟萬元案。	所有出席獨立 董事核准通過
110.10.26 第十四屆第十一次	(一)通過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風險管理 政策與程序」案。 (二)通過本公司投資泓創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案。	所有出席獨立 董事核准通過
110.11.09 第十四屆第十二次	(一)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稽核計畫案。 (二)通過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案。	所有出席獨立 董事核准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
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 會 日 期 (期別)	董 事 姓 名	議 案 內 容	應 利 益 迴 避 原 因 及 參 與 表 決 情 形
110.01.14 第十四屆 第 五 次	李 益 仁 李 承 翰 謝 東 富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 年終獎金發放案。	李益仁董事長、李承翰董事、謝東 富董事具利害關係，需進行利益迴 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本案由 魏哲楨獨立董事代理主席徵詢其 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5.11 第十四屆 第 八 次	謝 東 富	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	本案除謝東富董事具利害關係，需 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 決外，本案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 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7.07 第十四屆 第 九 次	謝 東 富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福利調 整案。	本案除謝東富董事具利害關係，需 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 決外，本案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 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內部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成員自評、董事會內部自評、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以及董事會決議	<p>(1)董事會績效評估：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共計40項目。</p> <p>(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共計23項目。</p> <p>(3)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委員會職責認知、提昇委員會決策品質、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審計委員會自評共計22項目，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共計20項目。</p>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所有董事除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外，均本著忠實誠信原則及注意義務，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2. 本公司設置了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職務及監督之責，且為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亦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包含主要議事內容、作業程序、議事錄應載明事項，公告及其他應遵循事項等建立董事會良好理制度。
3. 110 年度採問卷自評方式，評估結果以簡單平均，將分數分為五個等級方式呈現，說明如下：

平均分數	等級
4.76~5.00	極優
4.00~4.75	優
3.00~3.99	中等
2.00~2.99	差
1.00~1.99	極差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

評估人：李益仁董事長、李承翰董事、謝東富董事、陳志斌董事、魏哲楨獨立董事、林寬照獨立董事、何如祥獨立董事，共 7 人。

評估項目	題數	平均分數	等級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4.82	極優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1	4.90	極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6	4.90	極優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4.89	極優
五、內部控制	6	4.90	極優
平均分數		4.88	極優

結果：董事會績效自評之整體平均分數介於 4.82~4.90，符合公司預期。

(2)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自評

評估人：李益仁董事長、李承翰董事、謝東富董事、陳志斌董事、魏哲楨獨立董事、林寬照獨立董事、何如祥獨立董事，共 7 人。

評估項目	題數	平均分數	等級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4.95	極優
二、董事職責認知	3	5.00	極優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4.93	極優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4.81	極優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5.00	極優
六、內部控制	3	4.95	極優
平均分數		4.94	極優

結果：董事成員績效自評之整體平均分數介於 4.81~5.00，符合公司預期。

(3)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

評估人：魏哲楨獨立董事、林寬照獨立董事、何如祥獨立董事，共 3 人。

評估項目	題數	平均分數	等級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5.00	極優
二、委員會職責認知	5	4.67	優
三、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7	4.86	極優
四、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5.00	極優
五、內部控制	3	4.67	優
平均分數		4.84	極優

結果：審計委員會績效自評之整體平均分數介於 4.67~5.00，皆為優等以

上，符合公司預期。

(4) 薪酬委員會自評

評估人：魏哲楨獨立董事、林寬照獨立董事、何如祥獨立董事，共 3 人。

評估項目	題數	平均分數	等級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5.00	極優
二、委員會職責認知	5	4.60	優
三、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5	4.73	優
四、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5.00	極優
五、內部控制	3	5.00	極優
平均分數		4.87	極優

結果：薪酬委員會績效自評之整體平均分數介於 4.60~5.00，皆為優等以上，符合公司預期。

4. 綜合評估結果：

110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內部自評各項綜合評估結果皆屬優等以上，符合預期。110 年度之評鑑執行結果，已於 111 年 1 月 18 日向董事會報告，整體而言運作情形良好，將依據本次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暨年度工作重點：

審計委員會之資格與薪資報酬委員會相同。審計委員會設立主旨在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功能，負責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其主要職權有：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產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最近年度(110年)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 寬 照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何 如 祥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魏 哲 楨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本公司 110 年審計委員會與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相關之議案如下，審計委員就相關議案與列席之相關人員進行充分之溝通，所有議案皆經出席全數委員決議通過，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亦未有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發生。

開 會 日 期 (期別)	議 案 內 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見 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 結果及公司 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0.01.14 第二屆第五次	(一)通過本公司擬購買土地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0.03.18 第二屆第六次	(一)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二)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三)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四)通過對本公司之子公司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增加貨款保證人民幣一千萬元。 (五)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0.07.07 第二屆第八次	(一)通過對本公司之子公司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提供貨款保證新台幣一仟萬元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0.11.09 第二屆第十次	(一)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稽核計畫案。 (二)通過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乙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

(二)內部稽核主管與審計委員會之溝通：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良好，其主要之溝通及互動如下：

1. 內部稽核主管於每次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皆列席報告其於期間內之稽核發現及異常事項改善進度，並回覆獨立董事所提出的問題，並依其指示加強稽核工作內容，確保內控制度的有效，並發揮監督功能。
2. 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發現異常事項，重新檢視內部規章，適度修訂相關辦法以持續優化作業流程
3. 110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透過審計委員會溝通之會議日期及事項如下，除稽核工作進度報告及將缺失追蹤報告提交獨立董事查閱，亦針對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報告並作後續回覆，並依獨立董事建議進行改善及追蹤。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項目	結果
110/1/14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郭甄琳	109 年 11-12 月內部稽核情形報告。	無異議。
110/3/18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郭甄琳	1. 110 年 1-2 月內部稽核情形報告。 2.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5/11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郭甄琳	1. 110 年 3 月內部稽核情形報告。 2. 大陸子公司 110 年第一季內部稽核情形報告。	無異議。
110/08/11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郭甄琳	110 年 4-6 月內部稽核情形報告。	無異議。
110/10/26 內部稽核專案報告會議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郭甄琳	1. 子公司查核方式報告。 2. 111 年度稽核計畫書及風險評估討論。 3. 資訊安全防護查核報告。 4. 查核報告建議。	前三項無異議照案通過。 林寬照獨董建議每月查核缺失先提供獨董審閱溝通再提出報告。稽核主管已依照建議辦理。
110/11/09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郭甄琳	1. 110 年度 7-9 月稽核情形報告。 2. 110 年度第三季大陸子公司內部稽核情形報告。 3. 111 年度稽核計劃討論。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之溝通：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每年定期會議，於年度查核或半年度核閱完成階段就重要之查核發現及內部控制缺失等事項，向獨立董事報告，包含關鍵查核事項、重大調整分錄以及其他重大溝通事項等，並就財務報告核閱或查核情形，與獨立董事溝通及互動。110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項目	結果
110/03/18 會前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會計師 邱昭賢	1. 109 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針對該等組成個體所執行之部分查核程序。 2. 對各組成個體執行之查核工作種類，以及參與各組成個體查核人員查核工作之程度。 3. 關鍵查核事項之評估，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及查核結果。 4. 是否有重大調整分錄。 5. 其他溝通事項。	尚屬允當，尚屬允當，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3/18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會計師 邱昭賢	109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會計師查核結果。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8/11 會前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會計師 徐明釗	1. 110 年第二季期中評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公司之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籌資風險等事項。 2. 會計師對各組成個體執行之查核工作種類，以及參與各組成個體查核人員查核工作之程度。 3. 關係人交易，經執行必要之核閱程序，未發現有非營運常規之交易。 4. 是否有重大調整分錄。 5. 其他溝通事項。	核閱結果，尚屬允當，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已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公司網站，對於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審計委員會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訂有各項內部作業程序，股東若有任何建議、疑義隨時可藉電話、E-MAIL或信件之方式聯絡公司外，若涉及糾紛或訴訟事宜，則可依法律程序通知本公司，本公司則將請聘任之法律顧問協助處理。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公司可掌握實際控制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及並依規定申報相關資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建立適當之組織控制架構、並隨時監督管理子公司重大財務與業務運作、且遵循內部控制制度定期查核子公司相關業務，有效進行企業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於99年即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於110年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文規定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p>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且公司亦定期宣導並執行相關教育訓練課程。</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就董事會成員擬訂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且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及資格外，並遵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舉辦法」，以確保董事會之多元化及獨立性。</p> <p>本公司董事會需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公司治理經驗等多面向能力以落實執行多元化方針，具體管理目標為逐步增加董事會成員具有公司治理、環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法律相關方面觀念及背景，以更能監督和指導公司因應國際發展趨勢。公司董事會目前已達成多元化的要求，惟為配合未來的發展需要，將持續檢視多元化的組成要件，於改選時持續強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目標。</p> <p>(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是</p> <p>√</p> <p>√</p>	<p>否</p> <p>√</p> <p>√</p>	<p>摘要說明</p> <p>委員會外，並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於110年1月14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規定至少每年一次內部評估。110年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我評估結果及改善行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評估期間：110年1月1日~110年12月31日 2. 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結果：董事之績效皆符合預期。 3. 整體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整體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皆符合預期。 4.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各績效評估結果已向111年1月18日董事會報告。 5. 評估結果將來會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p>(四) 本公司每年就委任辦理之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進行評估，且均提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110年5月11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邱昭賢及徐明釗會計師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p> <p>主要評估程序包含：</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 公司評估： 由財務部門依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所訂的16項評估項目，就二位簽證會計師個別逐一檢核是否符合規定，並將評估表內容及結果呈送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審查。</p> <p>2. 會計師事務所自行評估： 由會計師事務所就法令規定及事務所內部訂定之會計師獨立性準則，自行評估負責之查核人員及簽證會計師是否符合獨立性之規定，並由事務所就其評估內容及結果出具查核會計師符合獨立性之書面文件交予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做為審查依據。</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於110年5月11日董事會通過任命財務長蔡秀美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p> <p>110年度與截至111年2月28日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法辦理9次董事會及110年股東常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於會後及時提供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予所有董事。 2. 增修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風險管理政策」、「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3. 提供進修課程並協助7位董事110年共進修97小時。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4. 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 5. 110年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進修機構</th> <th>進修期間</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h>當年度進修總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td> <td>1100910</td> <td>評估企業ESG永續績效的新趨勢及新思維</td> <td>3</td> <td rowspan="6">18</td> </tr> <tr> <td>1100913</td> <td>「董監薪酬」新規定與公司治理實務解析</td> <td>3</td> </tr> <tr> <td>1100913</td> <td>我國IFRS政策最新發展與財務報導監理法令遵從實務議題解析</td> <td>3</td> </tr> <tr> <td>1100914</td> <td>洗錢防制與打擊實恐蓋辦實務與相關法律責任解析</td> <td>3</td> </tr> <tr> <td>1100914</td> <td>最新公司治理政策法令與常見缺失解析</td> <td>3</td> </tr> <tr> <td>1100924</td> <td>公司治理3.0政策下之「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td> <td>3</td> </tr> </tbody> </table>	進修機構	進修期間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00910	評估企業ESG永續績效的新趨勢及新思維	3	18	1100913	「董監薪酬」新規定與公司治理實務解析	3	1100913	我國IFRS政策最新發展與財務報導監理法令遵從實務議題解析	3	1100914	洗錢防制與打擊實恐蓋辦實務與相關法律責任解析	3	1100914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法令與常見缺失解析	3	1100924	公司治理3.0政策下之「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	3	
進修機構	進修期間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00910	評估企業ESG永續績效的新趨勢及新思維	3	18																								
	1100913	「董監薪酬」新規定與公司治理實務解析	3																									
	1100913	我國IFRS政策最新發展與財務報導監理法令遵從實務議題解析	3																									
	1100914	洗錢防制與打擊實恐蓋辦實務與相關法律責任解析	3																									
	1100914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法令與常見缺失解析	3																									
	1100924	公司治理3.0政策下之「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	3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及任何有關之重要企業責任議題或意見，皆設有專人回應，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各類別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及溝通管道內容詳下摘要說明。</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之股務及股東會事務相關事項，係委由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股務代理部辦理。</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有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於網站上揭露公司相關之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本公司架設有英文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外，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發言人負責對外說明公司之財務及業務情形，法人說明會資料則依規定公告並置於公司網站上以利投資人了解。 (三)本公司皆依規定於期限內公告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詳如下摘要說明。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摘要說明：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使員工意見能被重視及有效溝通。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透過各項福利制度，包括提供員工教育訓練、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等，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的良好關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可索引公開資料觀測站，投資人可藉此瞭解公司相關資訊，且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做為與公司聯繫方式。</p> <p>(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間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秉持誠信原則與其往來。</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列示相關之聯絡方式及窗口，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及暢通之溝通管道。</p> <p>(六)董事進修情形：為強化公司治理之推行，本公司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參與進修，並將進修情形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p>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持續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合計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	李益仁	大智激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三大財務報表數字解密公司治理	3	8	是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台灣產業併購與轉型創新	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併購實務大解析	3		
董事	謝東富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建置與運作	3	9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13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案例及前置犯罪(含內線交易)分析	3		
董事	李承翰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著作權」之保護及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	6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13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董事	陳志斌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實務問題	3	27	是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與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後疫情時代的數位轉型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獨立董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公司治理3.0看未來公司治理趨勢	3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併購專業人才培訓進階併購課程	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5G時代下的變革：產業升級、未來商務應用與後疫情時代的新常態	3	
	何如祥	企業併購實務分享-以敵意併購為中心	3	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新冠病毒看因應世界不永續風險的商業策略與公司治理	3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各類稅務爭議案件解析	3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反避稅制度及趨勢(含CFC)實體暨線上視訊講習會	3	
	林寬照	非營利事業機關團體營所稅實務解析	3	15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信託資產傳承的稅務規劃	3	是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虛擬貨幣與洗錢防制新篇章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3	
	魏哲楨	從實務案例了解關係人交易與非常規交易	3	6
獨立董事	魏哲楨	從實務案例了解關係人交易與非常規交易	3	是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110年10月26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另於110年11月9日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內容如下所述：

110年度經辨識、衡量及評估後，主要之可能風險來源及範疇為供應鏈風險、作業風險、資安風險等，所採行相關管理措施如下：

一、供應鏈風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 長交期用料，採預估未來3-6個月之需求向供應商下單，確保未來來進料。</p> <p>2. 關鍵零組件如IC等，以建立1.5個月-2個月之安全庫存為目標。</p> <p>3. 2nd Source 導入，分散交貨風險。</p> <p>4. 每週與供應商開會，確認其產量及交期確保供貨。</p> <p>5. 供應商是否限電調查及其因應措施，確保原物料來源供應不受影響。</p> <p>6. 尋找現貨市場來源，若為特殊規格或現貨單價過高之用料，先取得客戶的庫存或價差承諾。</p> <p>7. 與主要IC製造商建立direct account，直接交易掌握貨源。</p>		
	<p>二、作業風險</p> <p>1. 大陸限電</p> <p>(1) 惠州廠因應措施：A. 將高耗電的設備如SMT及UPS生產設備改由夜班離峰時段生產 B. 工廠所在之區域鑫科技園加裝1,000KVA發電設備</p> <p>(2) 鎮江廠因應措施：限電情形不嚴重，若遇限電則以調班因應。</p> <p>2. COVID 19 群聚感染風險</p> <p>(1) 每日員工防疫調查問卷，了解員工健康狀況。</p> <p>(2) 依疫情級數不同控管情形：上班期間一律配戴口罩及量測體溫、分流上班、分區分層上班(南崗)、3級警戒時訪客及廠商到公司及廠區須持3日內核酸檢測正常之證明方能進入。</p> <p>3. 直接員工短缺：A. 與外部勞務仲介機構合作，提供短期勞工因應。 B. 多方管道找尋，如104人力銀行、政府就業專案、與學校建教合作、大陸勞工仲介市場、同仁引介。 C. 間接同仁支援。 D. 導入自動化生產線：惠州廠已建置一條TPMS自動線，南崗目前規劃中。</p>		
	<p>三、資安風險</p> <p>1. 建置架構：建置重點為統一規劃、因地制宜、集中控管、分層負責。</p> <p>2. 110年度資安執行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自動備份：建置獨立備份網段，自動備份及復原各服務主機內資料</p> <p>(2)微軟365導入(含個人電腦升級)：個人電腦作業系統升級WIN7->10，導入雲端作業環境</p> <p>(3)郵件備份及審核：外寄電子郵件自動備份，依需求進行外寄前審核管理</p> <p>(4)防毒系統更新：更換新式防護系統，將個人電腦及服務主機同時納入防護</p> <p>(5)移動儲存控管：除特殊申請外，全面禁用外接儲存設備</p> <p>(6)網路行為紀錄：全面紀錄個人外部網站行為</p> <p>(7)即時通訊紀錄：除特殊申請外，全面禁止即時通訊軟體外寄檔案</p> <p>(8)資安教育訓練</p> <p>(八)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客戶均有專責的業務負責服務，以確保及時回覆客戶之需求。</p> <p>(九)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號</th> <th>投保對象</th> <th>保險公司</th> <th>投保期間</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全體董事</td> <td>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td> <td>109年07月01日 ~ 110年07月01日</td> </tr> <tr> <td>2</td> <td>全體董事</td> <td>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td> <td>110年07月01日 ~ 111年07月01日</td> </tr> </tbody> </table>			序號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期間	1	全體董事	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07月01日 ~ 110年07月01日	2	全體董事	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07月01日 ~ 111年07月01日
序號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期間												
1	全體董事	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07月01日 ~ 110年07月01日												
2	全體董事	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07月01日 ~ 111年07月01日												
	<p>(十)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本公司對於董事會成員接班規劃，密切關注各界領域具有專業能力與學有專精之社會賢達。對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係評選具發展潛力之下階主管，培養決策判斷能力，使被培育之人才於工作中能獲得工作挑戰與學習機會，達成接班規劃。</p> <p>110年度本公司安排涵蓋了品質管理、法務、專利權、內部人股權、營業秘密、資訊安全、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等多樣性訓練課程共計53小時，以培訓未來可能接班管理階層之幹部。</p> <p>(十一)內部人證交法規教育訓練：針對公司內部人於110/03/18舉辦「內部人股權應注意事項」就股權交易申報及防止內線交易進行教育訓練，另於111/08/02以e-mail宣導「內部人持股變動申報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之常見態樣」文件，以督促內部人依法辦理股權變動。</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十二)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已提110年10月26日董事會報告，各類別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及溝通管道說明如下：					
利害關係人	對本公司之意義	溝通方法/頻率	關注議題	關注內容	回應與作為
股東及投資人	為本公司出資(含潛在)之股東,應公平取得公司重大資訊,俾使公司市場實質價值永續呈現。	1. 股東會/每年 2. 法人說明會/不定期 3. 發布營業收入/每月 4. 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更新 5. 公司網站/即時更新	1. 經濟績效 2. 法規遵循 3. 風險控管	1. 政經趨勢對經營績效影響 2. 市場競爭情形與變化 3. 財務績效表現 4. 公司未來獲利能力	1. 年度股東常會1次 2. 110年度舉辦法人說明會2次 3. 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網站揭露公司財務及業務資訊 4. 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即時回覆投資者關注議題
客戶	我們傾聽客戶需要、掌握產業趨勢並提供專業服務,以成就客戶目標且共同成长。	1. 產品專案討論/依專業需求 2. 業務檢討會/每月 3. 針對特定議題的會議/不定期 4. 客戶拜訪/不定期 5. 客戶稽核/不定期	1. 經濟績效 2. 顧客隱私 3. 品質管理 4. 創新與研發 5. 法規遵循	1. 公司技術發展時程與計畫 2. 公司產能規劃與生產資訊	1. 透過品質管理、問題解決程序,持續滿足客戶期待,提升滿意度 2. 保護客戶隱私,隨時接受客戶審核 3. 安排雙方高層互訪,加強夥伴關係,創造雙贏佈局
供應商	供應商為本公司提供優質產品與服務的最佳合作夥伴。互信的合作關係,偕同供應商一起永續成長。	1. 新供應商評鑑/依需求 2. 供應商稽核/不定期 3. 專案會議/不定期	1. 風險控管 2. 法規遵循 3. 經濟績效 4. 品質管理	1. 關注國際相關規範與趨勢 2. 執行永續行動並持續改善 3. 重視原物料品質要求	1. 不定期專案會議及供應商稽核,將營運發展目標與供應商進行溝通,並積極回應供應商關切議題 2. 持續鼓勵供應商開源節流,減少環境衝擊的創新營運模式,同步國際大廠重要規範趨勢,共創企業永續經營
員工	員工是公司永續發展最重要的夥伴,透過各項政策及管理方針,讓公司人才能持續提升、適才適所,發揮潛能與公司並肩前行,創造更大的營運績效。	1. 勞資會議/每年4次 2. 福委會/平均每年10次 3. 溝通信箱/即時 4. 各部門溝通會議/視需要不定期召開 5. 內部訊息公告/即時	1. 經濟績效 2. 勞僱關係 3. 勞資關係 4. 職業安全衛生 5. 員工發展	1. 暢通及有效的勞資溝通管道 2. 合規、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3. 員工安全教育訓練與職涯成長	1. 透過各式溝通管道與員工傳達公司政策與發展方向,並隨時接受員工回饋,進行策略調整及提出相應之辦法 2. 依「保護員工、關懷健康、預防災害、降低工傷」之方針,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 3. 不定期提供各式教育訓練課程,精實專業技能
政府機關	遵循政府機關相關規範,主動積極配合政策施行,保持暢通且有效的溝通管道,隨時掌握政府政策與法規動態。	1. 公文回覆政府機關之要求/即時 2. 更新公司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資訊/每月、每季、每年 3. 問卷及訪談/不定期 4. 接受政府機關評鑑/每年 5. 參與政府機關相關活動/不定期	1. 經濟績效 2. 法規遵循 3. 風險控管 4. 公司治理	公司誠信與法規遵循	依照政府法規要求,定期提供相關報告或回覆。
媒體	媒體扮演溝通橋樑,即時取得公司發布訊息之報導,有助於利害關係人公開取得正確的公司資訊,並加強公司形象。	1. 電話與郵件回覆媒體詢問/即時 2. 公開資訊觀測站澄清媒體錯誤報導/不定期	1. 經濟績效 2. 創新與研發	1. 公司近期績效與未來展望 2. 公司創新發展	蒐集整合媒體關注之事項及報導評論,向公司高階經營團隊報告,作為提升公司營運參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十三)智慧財產權管理政策：</p> <p>本公司以品質及創新為產品開發理念，為能維持先進技術並創造與其他產品之區分，以建構一套與公司營運目標結合之完整產品智慧財產管理體系及研發地圖，以維護公司產品競爭優勢及研發成果。最近年度智慧財產權管理情形已提1111年1月18日董事會報告。</p> <p>110年度實施有關之智慧財產管理內部教育訓練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13 927 778 1841"> <thead> <tr> <th>日期</th> <th>內容</th> <th>時數</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07/15</td> <td>專利權研討</td> <td>2小時</td> <td>10人次</td> </tr> <tr> <td>110/08/18</td> <td>企業機密資訊及營業秘密保護</td> <td>1小時</td> <td>93人次</td> </tr> <tr> <td>110/08/19</td> <td>專利是否侵權如何對比研討</td> <td>2小時</td> <td>10人次</td> </tr> <tr> <td>110/09/15</td> <td>企業資訊防護之意識</td> <td>2小時</td> <td>106人次</td> </tr> <tr> <td>110/10/13</td> <td>營業秘密</td> <td>2小時</td> <td>115人次</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內容	時數	人次	110/07/15	專利權研討	2小時	10人次	110/08/18	企業機密資訊及營業秘密保護	1小時	93人次	110/08/19	專利是否侵權如何對比研討	2小時	10人次	110/09/15	企業資訊防護之意識	2小時	106人次	110/10/13	營業秘密	2小時	115人次			
日期	內容	時數	人次																								
110/07/15	專利權研討	2小時	10人次																								
110/08/18	企業機密資訊及營業秘密保護	1小時	93人次																								
110/08/19	專利是否侵權如何對比研討	2小時	10人次																								
110/09/15	企業資訊防護之意識	2小時	106人次																								
110/10/13	營業秘密	2小時	115人次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已強化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於公司網站和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揭露，增加公司資訊透明度以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落實執行。</p> <p>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p>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評估，提供予董事會作為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決策之參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資料及運作情形如下：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年2月28日

身份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召集人	魏哲楨	台壽保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長(民國98年至民國100年)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專門委員(民國100年至民國104年) 和鼎資產管理(股)公司營運長(民國105年至今)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1-9款之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3
委員	何如祥	法國百利銀行內稽經理(民國73年至民國78年) 美國商業銀行放款部副總經理(民國78年至民國83年)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長特助(民國89年至民國105年)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1-9款之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委員	林寬照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民國90年至今)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1-9款之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身份別請填列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9年4月30日至112年4月29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魏哲楨	5	0	100	無
委員	何如祥	5	0	100	無
委員	林寬照	5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及決議結果如下，所有議案皆經出席全數委員決議通過，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及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 之處
110.01.14 第四屆第四次	(一)修訂本公司業務獎金管理辦法案。 (二)修訂本公司營運獎金管理辦法案。 (三)本公司一〇九年第四季經理人業務獎金發放案。 (四)本公司一〇九年第四季經理人營運獎金發放案。 (五)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0.03.18 第四屆第五次	(一)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給付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0.05.11 第四屆第六次	(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第四季及全年營運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0.07.07 第四屆第七次	(一)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福利調整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0.10.26 第四屆第八次	(一)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 ISD 事業部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營運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1.01.18 第四屆第九次	(一)修訂本公司營運獎金管理辦法案。 (二)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福利調整案。 (三)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1.03.17 第四屆第十次	(一)本公司新任經理人及稽核主管敘薪案。 (二)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 ISD 事業部第四季及全年度營運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主要職責如下：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本公司已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ESG專案組織負責推動及統籌單位，由總經理為總召集人，並依各相關議題組成推動小組，每小組由小組負責人及數名成員組成，共同推動永續發展。</p> <p>本公司之ESG專案小組之組織與職掌：</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小組名稱</th> <th>工作計畫與執掌</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公司治理小組</td> <td>誠信經營、組織策略願景、風險管理、法令遵循、股東權益維護、資訊透明及經濟績效。</td> </tr> <tr> <td>員工照顧小組</td> <td>員工薪資、員工福利、職能管理、勞資關係、教育訓練、就業環境、人權、法規遵循及申訴機制。</td> </tr> <tr> <td>社會關懷小組</td> <td>社會關懷、社區參與、公益活動、企業形象、申訴機制。</td> </tr> <tr> <td>環境永續小組</td> <td>環境永續政策、企業減碳管理、環境永續宣導、原物料/能源/水資源管理、溫室氣體及其他氣體排放、廢污水及廢棄物管理、環境投資支出。</td> </tr> <tr> <td>客戶關懷小組</td> <td>客戶資料保密、消費者權益保障、客戶關係維護、法規遵循及申訴機制。</td> </tr> <tr> <td>供應鏈小組</td> <td>供應商ESG政策與管理、供應商大會、ESG風險辨識、RBA符合情形。</td> </tr> </tbody> </table>	小組名稱	工作計畫與執掌	公司治理小組	誠信經營、組織策略願景、風險管理、法令遵循、股東權益維護、資訊透明及經濟績效。	員工照顧小組	員工薪資、員工福利、職能管理、勞資關係、教育訓練、就業環境、人權、法規遵循及申訴機制。	社會關懷小組	社會關懷、社區參與、公益活動、企業形象、申訴機制。	環境永續小組	環境永續政策、企業減碳管理、環境永續宣導、原物料/能源/水資源管理、溫室氣體及其他氣體排放、廢污水及廢棄物管理、環境投資支出。	客戶關懷小組	客戶資料保密、消費者權益保障、客戶關係維護、法規遵循及申訴機制。	供應鏈小組	供應商ESG政策與管理、供應商大會、ESG風險辨識、RBA符合情形。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小組名稱	工作計畫與執掌															
公司治理小組	誠信經營、組織策略願景、風險管理、法令遵循、股東權益維護、資訊透明及經濟績效。																
員工照顧小組	員工薪資、員工福利、職能管理、勞資關係、教育訓練、就業環境、人權、法規遵循及申訴機制。																
社會關懷小組	社會關懷、社區參與、公益活動、企業形象、申訴機制。																
環境永續小組	環境永續政策、企業減碳管理、環境永續宣導、原物料/能源/水資源管理、溫室氣體及其他氣體排放、廢污水及廢棄物管理、環境投資支出。																
客戶關懷小組	客戶資料保密、消費者權益保障、客戶關係維護、法規遵循及申訴機制。																
供應鏈小組	供應商ESG政策與管理、供應商大會、ESG風險辨識、RBA符合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績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10年度具體推動計畫與成效說明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43 436 1284 1254"> <thead> <tr> <th data-bbox="343 1086 534 1254">議題</th> <th data-bbox="343 436 534 1086">具體推動計畫與成效</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34 1086 726 1254">環境管理系統認證</td> <td data-bbox="534 436 726 1086">本公司為維護自然環境及永續發展經營策略，在產品之設計研發及生產上持續以環境友善之方向邁進，並取得了ISO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證書及IECQ QC80000:2017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符合性證書。</td> </tr> <tr> <td data-bbox="726 1086 917 1254">低碳環保倡</td> <td data-bbox="726 436 917 1086">1. 為歐洲在臺商協會「低碳倡議行動」會員，積極與相關夥伴組織，在落實低碳社會的永續目標上，共同推動合作與交流，共創雙贏。 2. 綠能宣導：由本公司之總經理兼發言人謝東富博士，針對綠能宣導之文章發表及演說。</td> </tr> <tr> <td data-bbox="917 1086 1061 1254">綠色能源提供</td> <td data-bbox="917 436 1061 1086">本公司自2015年起即投入綠能產品的研發及製造，即本公司製造銷售之儲能系統產品(ENERGY STORAGE SYSTEM)及電池模組產品(BATTERY PACK)，為綠能產品之提供者，積極為節能減碳及綠色能源議題做出回應及貢獻。</td> </tr> <tr> <td data-bbox="1061 1086 1141 1254">產學合作</td> <td data-bbox="1061 436 1141 1086">與「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及「龍華科技大學」產學合作計劃，共同研究開發產品技術外，另亦提供學生校外實習及獎助學金，透過產學互動創造雙贏，並回饋於社會。</td> </tr> <tr> <td data-bbox="1141 1086 1284 1254">人權保障</td> <td data-bbox="1141 436 1284 1086">本公司認同並支持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並致力將人權之原則與精神融入企業之價值及文化，作為本公司對人權保障之承諾。在追求企業永續經營之同時，提升對人與環境的關注，承擔並促進對於員工、供應商、消費者、社區和環境的社會責任。</td> </tr> </tbody> </table>		議題	具體推動計畫與成效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本公司為維護自然環境及永續發展經營策略，在產品之設計研發及生產上持續以環境友善之方向邁進，並取得了ISO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證書及IECQ QC80000:2017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符合性證書。	低碳環保倡	1. 為歐洲在臺商協會「低碳倡議行動」會員，積極與相關夥伴組織，在落實低碳社會的永續目標上，共同推動合作與交流，共創雙贏。 2. 綠能宣導：由本公司之總經理兼發言人謝東富博士，針對綠能宣導之文章發表及演說。	綠色能源提供	本公司自2015年起即投入綠能產品的研發及製造，即本公司製造銷售之儲能系統產品(ENERGY STORAGE SYSTEM)及電池模組產品(BATTERY PACK)，為綠能產品之提供者，積極為節能減碳及綠色能源議題做出回應及貢獻。	產學合作	與「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及「龍華科技大學」產學合作計劃，共同研究開發產品技術外，另亦提供學生校外實習及獎助學金，透過產學互動創造雙贏，並回饋於社會。	人權保障	本公司認同並支持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並致力將人權之原則與精神融入企業之價值及文化，作為本公司對人權保障之承諾。在追求企業永續經營之同時，提升對人與環境的關注，承擔並促進對於員工、供應商、消費者、社區和環境的社會責任。
議題	具體推動計畫與成效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本公司為維護自然環境及永續發展經營策略，在產品之設計研發及生產上持續以環境友善之方向邁進，並取得了ISO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證書及IECQ QC80000:2017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符合性證書。														
低碳環保倡	1. 為歐洲在臺商協會「低碳倡議行動」會員，積極與相關夥伴組織，在落實低碳社會的永續目標上，共同推動合作與交流，共創雙贏。 2. 綠能宣導：由本公司之總經理兼發言人謝東富博士，針對綠能宣導之文章發表及演說。														
綠色能源提供	本公司自2015年起即投入綠能產品的研發及製造，即本公司製造銷售之儲能系統產品(ENERGY STORAGE SYSTEM)及電池模組產品(BATTERY PACK)，為綠能產品之提供者，積極為節能減碳及綠色能源議題做出回應及貢獻。														
產學合作	與「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及「龍華科技大學」產學合作計劃，共同研究開發產品技術外，另亦提供學生校外實習及獎助學金，透過產學互動創造雙贏，並回饋於社會。														
人權保障	本公司認同並支持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並致力將人權之原則與精神融入企業之價值及文化，作為本公司對人權保障之承諾。在追求企業永續經營之同時，提升對人與環境的關注，承擔並促進對於員工、供應商、消費者、社區和環境的社會責任。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本公司並已於110年10月26日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依重大性原則將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融合於營運策略中。已於110年11月9日董事會報告110年度風險管理運作情形。</p> <p>本公司風險管理係透過風險辨識、風險評估、風險衡量、風險監控及溝通等管理流程，以清楚掌握作業風險之範疇，並採行適當措施，俾將有限資源有效率地配置於相關作業風險管理工作。本公司建立作業風險指標與作業風險事件通報機制，彙整各項業務資訊，進行各項結果及趨勢之獨立分析，並定期向高階主管提報作業風險監控情形，以採取適當可能風險來源及主要風險管理範疇。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詳下摘要說明。</p>	符合永續發展實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一)本公司為維護自然環境及永續發展經營策略，在產品之設計研發及生產上持續以環境友善的方向邁進，並取得相關認證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2020年1月通過URS外部驗證，取得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之證書【證書效期：2020/01/08 ~ 2023/01/07】，認證範圍涵蓋本公司之所有產品。 2. 本公司減少或消除有害物質的生產確保環境的永續性，於2020年3月通過ARES單位外部驗證，對供應鏈中之所有組織的電機、電子零件及產品無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取得認證【證書效期：2020/03/06 ~ 2023/03/05】。 	符合永續發展實守則，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二) 本公司恪遵國內環保法規，並響應國際綠色產品活動。目前公司使用的包材以再生或可重新利用之物料為優先考量，以減少對環境負荷。</p> <p>(三) 本公司經內部相關部門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其發生可能性與衝擊程度，鑑別出風險議題及機會如下：</p> <p>可能風險</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面向</th> <th>風險</th> <th>因應作法</th> </tr> </thead> <tbody> <tr> <td>環境法令</td> <td>廢棄物處理日趨困難</td> <td>推動源頭分類減廢，材料或包材循環再利用。</td> </tr> <tr> <td>全球暖化</td> <td>空調負載增加及缺電</td> <td>實施節能減碳措施，午休時間關閉電燈。 採購設備以節能設備優先。 設置植栽，增加綠化降低島熱效應。</td> </tr> <tr> <td>極端氣候</td> <td>豪雨淹水造成廠房損失增加</td> <td>參與低碳倡議組織及座談，並提供綠能或再生能源建議。 注意氣象消息，若遇強颱風或豪雨做好事前之防範措施。 訂定節能計劃。 參與低碳倡議組織及座談，並提供綠能或再生能源建議。</td> </tr> </tbody> </table>	面向	風險	因應作法	環境法令	廢棄物處理日趨困難	推動源頭分類減廢，材料或包材循環再利用。	全球暖化	空調負載增加及缺電	實施節能減碳措施，午休時間關閉電燈。 採購設備以節能設備優先。 設置植栽，增加綠化降低島熱效應。	極端氣候	豪雨淹水造成廠房損失增加	參與低碳倡議組織及座談，並提供綠能或再生能源建議。 注意氣象消息，若遇強颱風或豪雨做好事前之防範措施。 訂定節能計劃。 參與低碳倡議組織及座談，並提供綠能或再生能源建議。
	面向	風險		因應作法											
環境法令	廢棄物處理日趨困難	推動源頭分類減廢，材料或包材循環再利用。													
全球暖化	空調負載增加及缺電	實施節能減碳措施，午休時間關閉電燈。 採購設備以節能設備優先。 設置植栽，增加綠化降低島熱效應。													
極端氣候	豪雨淹水造成廠房損失增加	參與低碳倡議組織及座談，並提供綠能或再生能源建議。 注意氣象消息，若遇強颱風或豪雨做好事前之防範措施。 訂定節能計劃。 參與低碳倡議組織及座談，並提供綠能或再生能源建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符合永續發展實守則，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績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可能機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相關機會</th> <th>因應作法</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產品需求增加</td> <td>本公司自 2015 年起即投入製造銷售之儲能系統產品 (Energy Storage System) 及電池模組產品 (Battery Pack)，為綠能產品之提供者，且為未來主流產品。</td> </tr> <tr> <td>市場擴展</td> <td>開發新型態業務客群。</td> </tr> <tr> <td>商譽</td> <td>開發低碳產品等解決方案，以回應客戶新需求。 佈局綠能產業，與客戶及供應商共同友善地球之議題合作，提供再生能源。 提倡綠能，推動減廢、資源回收、再利用及手減量，善盡企業社會責任。</td> </tr> </tbody> </table>		相關機會	因應作法	產品需求增加	本公司自 2015 年起即投入製造銷售之儲能系統產品 (Energy Storage System) 及電池模組產品 (Battery Pack)，為綠能產品之提供者，且為未來主流產品。	市場擴展	開發新型態業務客群。	商譽	開發低碳產品等解決方案，以回應客戶新需求。 佈局綠能產業，與客戶及供應商共同友善地球之議題合作，提供再生能源。 提倡綠能，推動減廢、資源回收、再利用及手減量，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相關機會	因應作法																												
產品需求增加	本公司自 2015 年起即投入製造銷售之儲能系統產品 (Energy Storage System) 及電池模組產品 (Battery Pack)，為綠能產品之提供者，且為未來主流產品。																												
市場擴展	開發新型態業務客群。																												
商譽	開發低碳產品等解決方案，以回應客戶新需求。 佈局綠能產業，與客戶及供應商共同友善地球之議題合作，提供再生能源。 提倡綠能，推動減廢、資源回收、再利用及手減量，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p>√</p>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四)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源主要為用電及用水之氣體排放，依台電公司及台水公司提供之排放係數及公司之總用量，統計每年排放量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排放源 年度</th> <th colspan="2">水</th> <th colspan="2">電</th> <th rowspan="2">排放量 總計 (噸)</th> <th rowspan="2">排放密度 (噸/每百萬元營收)</th> </tr> <tr> <th>用水量 (m³)</th> <th>排放量 (噸)</th> <th>用电量 (千度)</th> <th>排放量 (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9年</td> <td>16,911</td> <td>2.57</td> <td>3,161.19</td> <td>1,586.92</td> <td>1,589.49</td> <td>1.20</td> </tr> <tr> <td>110年</td> <td>18,327</td> <td>2.79</td> <td>3,892.74</td> <td>1,954.15</td> <td>1,956.94</td> <td>0.80</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除持續提升能源效率外，亦規劃多元能源使用，積</p>		排放源 年度	水		電		排放量 總計 (噸)	排放密度 (噸/每百萬元營收)	用水量 (m ³)	排放量 (噸)	用电量 (千度)	排放量 (噸)	109年	16,911	2.57	3,161.19	1,586.92	1,589.49	1.20	110年	18,327	2.79	3,892.74	1,954.15	1,956.94	0.80	
排放源 年度	水		電		排放量 總計 (噸)	排放密度 (噸/每百萬元營收)																							
	用水量 (m ³)	排放量 (噸)	用电量 (千度)	排放量 (噸)																									
109年	16,911	2.57	3,161.19	1,586.92	1,589.49	1.20																							
110年	18,327	2.79	3,892.74	1,954.15	1,956.94	0.8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極設置廠內再生能源，位於南投市的南崗廠即加入太陽能系統建置，並可將利用太陽能產生之電力再回售給台電公司，充分展現對綠能高度重視，除支持潔淨能源並在減少碳排放上不餘遺力。最近年度本公司回售台電的太陽能再生電力可抵減之碳排放量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94 593 710 1187">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度</th> <th colspan="2">太陽能</th> </tr> <tr> <th>再生電量 (千度)</th> <th>可抵減排放量 (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9年</td> <td>12.89</td> <td>6.47</td> </tr> <tr> <td>110年</td> <td>12.29</td> <td>6.17</td> </tr> </tbody> </table> <p>廢棄物總重量：本公司藉由製程設計與技術提升及提倡材料再利用，減少原物料耗用，從源頭減少污染排放本公司主要廢棄物產出為生產之邊角料、包材或過時之廢料，處理方式主要為委外由合格之廢棄物處理廠商回收再利用，近年廢棄物委由廠商回收再利用總量分別為：</p> <table border="1" data-bbox="973 560 1077 1198"> <thead> <tr> <th>年度</th> <th>無害廢棄物(噸)</th> <th>有害廢棄物(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9年</td> <td>91.12</td> <td>0</td> </tr> <tr> <td>110年</td> <td>127.23</td> <td>0</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減量目標以110年為基準年，5年內每新台幣每百萬營業收入之總溫室氣體密度量至少減少2%，各項推動措施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252 436 1388 1232"> <thead> <tr> <th>減量項目</th> <th>推行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氣溫體減</td> <td>1. 推動無紙化政策及回收紙張再利用，降低紙張使用量。 2. 原物料及設備採購均使用綠色環保產品，並符合 RoHS、WEEE 之規範。</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太陽能		再生電量 (千度)	可抵減排放量 (噸)	109年	12.89	6.47	110年	12.29	6.17	年度	無害廢棄物(噸)	有害廢棄物(噸)	109年	91.12	0	110年	127.23	0	減量項目	推行措施	氣溫體減	1. 推動無紙化政策及回收紙張再利用，降低紙張使用量。 2. 原物料及設備採購均使用綠色環保產品，並符合 RoHS、WEEE 之規範。	
年度	太陽能																										
	再生電量 (千度)	可抵減排放量 (噸)																									
109年	12.89	6.47																									
110年	12.29	6.17																									
年度	無害廢棄物(噸)	有害廢棄物(噸)																									
109年	91.12	0																									
110年	127.23	0																									
減量項目	推行措施																										
氣溫體減	1. 推動無紙化政策及回收紙張再利用，降低紙張使用量。 2. 原物料及設備採購均使用綠色環保產品，並符合 RoHS、WEEE 之規範。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3. 宣導員工自備環保餐具減少免洗餐具。 4. 汰舊換新設備，提升工作效能並符合綠色環保趨勢 5. 採用最佳生產方式，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1. 張貼節約用水標語，使大家養成隨時關水習慣。 2. 裝置感應水龍頭，節省適當水量。 3. 洗手檯採用省水裝置，避免大量出水造成浪費。 1. 持續推動源頭分類減廢，藉由製程技術改善、原物料減量及廠區包材循環再利用等源頭管理措施，減少廢棄量。 2. 廠區廢棄物依法令規定執行並落實資源回收機制。 3. 廢電池、碳粉夾、保特瓶及紙類等落實資源回收分類機制。 4. 推動全員工垃圾減少量。</p> <p>用水減量</p> <p>廢棄物管理</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 本公司除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外，制定了員工手冊及管理規章，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與「國際勞工公約」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並致力將人權之原則與精神融入企業之價值及文化，作為本公司對人權保障之承諾。相關人權保障之措施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189 436 1380 1265"> <thead> <tr> <th>關注議題</th> <th>具體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職業安全管理</td> <td>1. 定期監測職場環境及維護保養設施及設備，確保工作場所安全。 2. 定期進行工作場所飲用水、照明及消防設備檢測及更換。 3. 定期實施在職員工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高員工安全意識。</td> </tr> <tr> <td>母性保護</td> <td>1. 確實遵循勞動法令及性別工作平等之規定。</td> </tr> </tbody> </table>	關注議題	具體措施	職業安全管理	1. 定期監測職場環境及維護保養設施及設備，確保工作場所安全。 2. 定期進行工作場所飲用水、照明及消防設備檢測及更換。 3. 定期實施在職員工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高員工安全意識。	母性保護	1. 確實遵循勞動法令及性別工作平等之規定。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
關注議題	具體措施								
職業安全管理	1. 定期監測職場環境及維護保養設施及設備，確保工作場所安全。 2. 定期進行工作場所飲用水、照明及消防設備檢測及更換。 3. 定期實施在職員工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高員工安全意識。								
母性保護	1. 確實遵循勞動法令及性別工作平等之規定。								

推動項目	是	否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摘要說明</p> <p>2. 設置哺乳室，照顧母性同仁之需求。</p> <p>1. 禁止僱用未滿16歲者。</p> <p>2. 公司招募時，應徵人員需具基本資料表，載明出生日期，且於報到時，需出身份證件由人資單位核實，以確保資料之正確性。</p> <p>1.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p> <p>2. 約聘之醫護人員定期到公司提供同仁健康之諮詢服務。</p> <p>3. 不定期辦理衛教講座，教導員工如何促進身心健康。</p> <p>4. 成立各種社團，鼓勵員工休閒活動，提倡舒解壓力及運動。</p> <p>1. 確實遵循勞動法規，並明訂於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規章。</p> <p>2. 透過出勤管理系統，確實記載員工出勤時間及加班情形，並提醒員工及其直屬主管加班之狀況及法令規定，並依法核發加班費。</p> <p>3. 適時調整員工工作負擔及協助提高工作效率，減少加班之情形。</p> <p>1. 於工作規則及人事辦法中明訂禁止歧視與性騷擾，提供平等及安全的職場環境。</p> <p>2. 不定期舉辦禁止歧視及防治性騷擾之宣導課程，加強員工性別平等對待之意識。</p> <p>3. 提供申訴管道，讓員工能及時表達，並由專人處理相關案件。</p>	守則，無顯著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		<p>(二) 本公司除積極落實人性管理及各項福利措施外，並秉持與員工利潤共享的理念，吸引及激勵優秀人才，依據公司營運成果決定員工薪酬。在職場多元化及平等化之理念下，2021年底女性職員佔比達54%，另女性高階主管之佔比亦達3成。</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三) 本公司重視員工的安全與健康，並與博仁綜合醫院簽定每週由其專業之醫師及醫護人員至公司提供員工健康諮詢外，提供員工健康維護服務及宣導。另公司會定期檢視工作環境之安全及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不定期宣導安全及衛生外及透過內部網路將相關注意事項及健康管理知識傳</p>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績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送給員工知悉，110年度本公司並無職災之情事發生。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四) 本公司鼓勵員工進修，以培訓優秀人才為目標，除安排內部教育訓練外，員工亦可申請外部教育訓練提昇能力並發展職涯能力。 (五) 本公司之產品屬電子、汽車及儲能裝置產業相關產品，產品皆有嚴格之國際準則規範，因此公司產品之行銷及標示皆符合相關法令及國際準則，另針對公司之部份產品購買產品責任險，以保障消費者權益。若有產品上疑問，可透過電話或e-mail連絡公司。公司會指派專人了解及協調並妥善處理相關事項。
(六) 公司是否訂立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建有「廠商管理評鑑作業指導書」，並要求往來廠商簽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與環境責任行為準則」及「誠信廉潔、環保及社會責任承諾書」，要求並宣導往來之供應商需對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及誠信經營等議題與公司共同努力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推動。公司並藉由日常與供應商之互動及定期評估，評鑑供應商，若供應商違反企業社為責任，或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即終止雙方往來。另若接獲投訴，以保密投訴人之方式進行查證及處理。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雖無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但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守則」，履行永續發展並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公平合理方式對待客戶，要求供應商遵守社會環境責任協議之規範。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守則」並於公司之網站上揭露相關資訊，而公司在實際運作時，亦切實依循守則之內容。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公司為推動永續發展，除包含原本的環境管理層面，另增加勞工安全與衛生各項風險評估與措施、勞工權益的推廣、鼓勵工作與休閒並重、不得對員工有性騷擾等情節、職業安全與員工身心健康關懷，以及商業道德的遵守、智慧財產權、商業機密的保護等。					
2. 公司取得認證如下：					
證書	廠區	證書號	驗證單位	認證日期	到期(有效)日期
IATF 16949:2016	南崗廠	44 111 202142	TUV NORD	2021/02/03	2024/02/02
	惠州廠	0334722	NQA	2018/09/19	2021/09/18
	鎮江廠	44 111 160420	TUV NORD	2019/02/14	2022/02/13
ISO 9001:2015	南崗廠	44 100 202142	TUV NORD	2021/02/22	2024/02/22
	惠州廠	45740	NQA	2018/12/13	2021/12/13
	鎮江廠	44 100 160420	TUV NORD	2019/02/14	2022/02/13
ISO 14001:2015	南崗廠	110255/A/0001/UK/En	URS	2020/01/08	2023/01/07
	惠州廠	U919119E30682R1M	北京大陸航空質量認證中心(股)公司	2019/07/17	2022/07/16
	鎮江廠	LBC20E0026ROM	聯標認證有限公司	2020/05/28	2023/05/27
ISO 45001:2018	南崗廠	110255/B/0001/UK/En	URS	2020/01/08	2023/01/07
	惠州廠	U919119S30642R1M	北京大陸航空質量認證中心(股)公司	2019/07/17	2022/07/16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鎮江廠	LBC20S0018ROM	聯標認證有限公司	2020/05/28	2023/05/27
IECQ QC80000:2017 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要求	南崗廠	IECQ-H ARES 20.0008	IECQ	2020/03/06	2023/03/06
IECQ-H ARES 20.0008	南崗廠	ARES/TW/2002001HSPM	IECQ	2020/03/06	2023/03/05
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鎮江廠	LBC20E0026ROM	聯標認證有限公司	2020/05/28	2023/05/27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	管	理	策	略
環境	職業安全	1. 提供員工安全與衛生的工作環境 2. 降低員工失能傷害頻率與嚴重率 3. 工安零事故、積極預防職業疾病的發生				
	廢棄物管理	持續推動源頭減廢及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氣候變遷	持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措施				
	能源管理	發展綠能產品並持續提升節能績效				
	人才發展	規劃組織人才發展，已達永續經營				
社會	人權	1.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2. 以多元且暢通的員工意見反映管道，持續關懷員工並共創和諧勞資關係				
	商業道德	誠信經營				
公司治理	供應商永續管理	供應商永續管理評比				
	客戶服務	持續提供更具有競爭力之產品				
	法規遵循	持續將法令規章具體化為公司政策或辦法，並開設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宣遵				

3. 公司重大議題及風險管理政策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自治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	<p>(一)本公司以廉潔負責及誠信正直之經營理念為基礎，明訂「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範，以樹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要求公司董事會、高階主管及集團員工與合作供應商遵循，樹立良好之商業行為模式，並已在本公司之網站上揭露「誠信經營守則」。</p>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	<p>(二)公司內部辦法如防止內線交易作業辦法及員工手冊等相關內規都明定員工不得從事或涉任何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且由稽核單位定期稽核及透過內部檢舉之方式，予以防範。</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述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三)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相關內部辦法，已明定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通過內部教育訓練宣導並落實執行。</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	<p>(一)本公司要求往來廠商簽定「誠信廉潔、環保及社會責任承諾書」，明訂往來廠商需克守誠信並不得以不當之利益授受方式與公司員工。另定期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經營及是否違反誠信紀錄，以</p>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是	否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p>
	否	是	
(三) 公司是否制訂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	否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p>
	否	是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透明公平。

(二) 本公司人資部為誠信經營之統籌單位，推動及監督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外，並由稽核單位平時督導及查核公司各營運部門落實執行誠信以符合內控制度。

本公司已於110年11月9日董事會報告公司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如下：

1.	新進同仁報到時，於新人訓練課程中宣導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理念。
2.	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禁止董事及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獲利。
3.	董事及經理人新任時，於報到當日即以 e-mail 寄發「內部人股權宣導手冊」，就內部人應遵守相關法令規定通知新任董事及經理人知悉。
4.	以 e-mail 宣導「內部人持股變動申報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之常見態樣」文件，督促內部人依法辦理股權變動。
5.	每季績效考核時，將品德與操守列入考核項目。
6.	員工及供應商每年簽署「廉潔承諾書」宣誓恪守本公司誠信紀律要求。

(三) 公司各項經營活動皆依法行事，亦會依法發佈重大訊息以達資訊透明化；董事會表決若有利益衝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摘要說明</p> <p>突者均需迴避。</p> <p>(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定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公司稽核單位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稽核計劃執行稽核作業，並將報告送審計委員，並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其稽核執行情形，另亦依規定申報主管機關。</p> <p>(五) 本公司110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共計12小時，399人次：</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 <th>內容</th> <th>時數</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03/18</td> <td>內部人股權應注意事項</td> <td>2小時</td> <td>15人次</td> </tr> <tr> <td>110/07/15</td> <td>專利權研討</td> <td>2小時</td> <td>10人次</td> </tr> <tr> <td>110/08/18</td> <td>企業機密資訊及營業秘密保護</td> <td>1小時</td> <td>93人次</td> </tr> <tr> <td>110/08/19</td> <td>專利是否侵權如何對比研討</td> <td>2小時</td> <td>10人次</td> </tr> <tr> <td>110/09/15</td> <td>企業資訊防護之意識</td> <td>2小時</td> <td>106人次</td> </tr> <tr> <td>110/10/13</td> <td>營業秘密</td> <td>2小時</td> <td>60人次</td> </tr> <tr> <td>110/10/20</td> <td>企業簽訂契約應注意之事項</td> <td>1小時</td> <td>105人次</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內容	時數	人次	110/03/18	內部人股權應注意事項	2小時	15人次	110/07/15	專利權研討	2小時	10人次	110/08/18	企業機密資訊及營業秘密保護	1小時	93人次	110/08/19	專利是否侵權如何對比研討	2小時	10人次	110/09/15	企業資訊防護之意識	2小時	106人次	110/10/13	營業秘密	2小時	60人次	110/10/20	企業簽訂契約應注意之事項	1小時	105人次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p>
	日期	內容	時數	人次																															
110/03/18	內部人股權應注意事項	2小時	15人次																																
110/07/15	專利權研討	2小時	10人次																																
110/08/18	企業機密資訊及營業秘密保護	1小時	93人次																																
110/08/19	專利是否侵權如何對比研討	2小時	10人次																																
110/09/15	企業資訊防護之意識	2小時	106人次																																
110/10/13	營業秘密	2小時	60人次																																
110/10/20	企業簽訂契約應注意之事項	1小時	105人次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p>	<p>(一) 本公司定有相關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已將將檢舉制度揭露於本公司之網站上，並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能有效執行申訴制度之運作。檢舉人可透過信件、電子郵件及電話</p>	<p>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p>等式進行檢舉。股東、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的檢舉由發言人及副發言人受理。內部同仁及客戶、供應商等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檢舉，則由人資部門受理。</p> <p>(二) 公司遇有陳報檢舉之事項，依檢舉制度內之處理程序及處理方法，並訂有相關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以維護檢舉人之權益及隱密。</p>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p>(三) 本公司之檢舉制度內明文要求受理單位不得洩露檢舉人身份，以確保能有效執行申訴制度之運作及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	<p>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p>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此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訂有會計制度、稽核查核等作業，並制定公司治理守則及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守則，以為公司經營階層及員工遵循之規範，稽核人員亦依就公司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辦查核及定期並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報，且針對需加強之作業或內容修訂部份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因此能有效落實誠信經營制度。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參詳本公司網站(www.sysgration.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露，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17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主要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益仁 簽章



總經理：謝東富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業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0.07.30	1. 承認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經股東會通過，並揭示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大眾參閱。
	2. 承認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已依股東會決議撥補執行完畢。

2.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110.01.1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2.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3. 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股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 4. 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5. 為管理匯率風險，擬申請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案 6. 召開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股東會常會事宜 7. ESS儲能事業部特殊獎金發放案 8. 修訂本公司業務獎金管理辦法案 9. 修訂本公司營運獎金管理辦法案 10. 民國一〇九年第四季經理人業務獎金發放案 11. 民國一〇九年第四季經理人營運獎金發放案 12.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13. 本公司擬購買土地案
110.03.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3.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4.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增加貸款保證人民幣一千萬元案 5. 本公司執行長辭任案 6.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給付案 7.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110.04.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擬不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案
110.05.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2. 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股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3.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4. 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5. 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 6.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第四季及年度營運獎金發放案
110.07.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新訂定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案 2.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提供貸款保證新台幣一仟萬元案 3.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福利調整案
110.08.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110.10.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2. 本公司擬投資泓創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案 3.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ISD事業部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營運獎金發放案
110.11.0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稽核計畫案 2. 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3. 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111.01.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運計劃暨預算案 2. 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3. 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股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 4. 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5. 召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股東會常會事宜 6. 修訂本公司營運獎金管理辦法案 7.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福利調整案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8.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111.03.17	1.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3.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盈虧撥補案 4. 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7. 增列民國一一年股東會常會召集事由之討論事項 8. 本公司稽核主管任用案 9. 本公司高階主管任用案 10. 本公司成立EVS事業部暨高階主管任用案 11. 本公司新任經理人及稽核主管敘薪案 1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第四季及全年度營運獎金發放案

(十二)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執行長	蕭登州	109.05.12	110.03.08	辭職
稽核主管	郭甄琳	105.07.22	111.03.11	辭職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昭賢	110/01/01~110/12/31	4,120	335	4,455	
	徐明釗					

註：本公司 110 年度支付非審計公費共 335 仟元，係含變更登記相關費用 85 仟元及移轉訂價報告公費 250 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應揭露資訊：無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03月01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 事 長	李 益 仁	300,000	0	0	0
董 事	李 承 翰	77,000	0	0	0
董 事	陳 志 斌	0	0	0	0
董 事 兼 總 經 理	謝 東 富	39,00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林 寬 照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魏 哲 楨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何 如 祥	0	0	0	0
總 經 理	蕭登州(註3)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葉 家 福	12,000	0	0	0
副 總 經 理	李 芳 茂	(72,000)	0	0	0
副 總 經 理	李 翌 嘉	(9,00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03月01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副 總 經 理	邢 健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張秉華(註3)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詹偉禎(註3)	0	0	0	0
協 理	王 華 偉	(40,000)	0	(50,000)	0
協 理	吳 政 儒	0	0	0	0
協 理	黃 耀 輪	0	0	15,000	0
協 理	李宗柏(註3)	0	0	0	0
協 理	林 木 森	0	0	0	0
協 理	羅美蓮(註3)	0	0	0	0
協 理	許水田(註3)	0	0	0	0
協 理	蔡 秀 美	27,00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蕭登州先生於110/03/08解任、張秉華先生於110/02/28解任、詹偉禎先生於110/3/15解任、李宗柏先生於111/2/28解任、羅美蓮小姐於111/3/1就任、許水田先生於110/1/29解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年03月0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李 益 仁	12,961,210	8.33%	2,782,097	1.79%	6,804,673	4.37%	吳 翠 熒	配 偶	無
達人投資有限公司	6,804,673	4.37%	0	0.00%	0	0.00%	李 益 仁	公 司 之 代 表 人	無
台灣企銀受保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信基金	2,800,000	1.8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吳 翠 熒	2,782,097	1.79%	12,961,210	8.33%	0	0.00%	李 益 仁	配 偶	無
吳 錫 坤	1,607,000	1.0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林 育 業	1,227,000	0.79%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千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92,890	0.77%	0	0.00%	0	0.00%	葉 碩 堂	公 司 之 代 表 人	無
代表人：葉碩堂	0	0.00%	0	0.00%	0	0.00%	千興投資(股)公司	公 司 之 代 表 人	無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64%	0	0.00%	0	0.00%	黃 春 發	公 司 之 代 表 人	無
代表人：黃春發	0	0.00%	0	0.00%	0	0.00%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 司 之 代 表 人	無
詹 大 慶	999,000	0.64%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張 清 泉	857,000	0.55%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合 計	32,230,870	20.71%	15,743,307	10.12%	6,804,673	4.37%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同一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110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註2)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21,800,000	100%	0	0%	21,800,000	100%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15,938,000	100%	0	0%	15,938,000	100%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0%	0	0%	300,000	100%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註1	100%	註1	100%	註1	100%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註1	100%	註1	100%	註1	100%

註1：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

註2：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股)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109.08	員工認股21.8元	300,000	3,000,000	151,260	1,512,597	員工認股權 1,050	無	經授商字第10901162960號
109.12	員工認股21.8元	300,000	3,000,000	152,485	1,524,847	員工認股權 12,250	無	經授商字第10901225500號
110.02	員工認股21.8元/10元	300,000	3,000,000	154,081	1,540,805	員工認股權 15,958	無	經授商字第11001018930號
110.06	員工認股21.8元/10元 公司債轉換價格35元	300,000	3,000,000	154,553	1,545,534	可轉債增資 29 員工認股權 4,700	無	經授商字第11001092500號
111.02	員工認股10元 公司債轉換價格35元	300,000	3,000,000	155,549	1,555,489	可轉債增資 220 員工認股權 776	無	經授商字第11101015970號
尚未變 更登記	員工認股10元	300,000	3,000,000	155,588	1,555,880	員工認股權 39	無	註6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111年1月1日至111年2月28日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共計39仟股，111年2月28日止實際流通在外股數為155,588仟股；預計於111年第1季結束後申請股本變更登記。

2. 股份種類

111年03月01日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已 上 櫃	未 上 櫃			
記名普通股	155,587,964	0	144,412,036	300,000,000	無

註：普通股含尚未辦理變更登記之已執行轉換員工認股權39,000股；預計於111年第1季結束後申請股本變更登記。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單位：股；人 111年03月0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 數	1	2	163	34	38,076	38,276
持 有 股 數	21	7,785	13,390,930	1,112,912	141,076,316	155,587,964
持 股 比 例	0.00%	0.01%	8.61%	0.71%	90.67%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單位：股；人 111年03月0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16,285	1,812,998	1.17%
1,000 ~ 5,000	17,935	35,733,494	22.97%
5,001 ~ 10,000	2,186	17,550,189	11.28%
10,001 ~ 15,000	655	8,514,152	5.47%
15,001 ~ 20,000	379	7,112,341	4.57%
20,001 ~ 30,000	333	8,593,077	5.52%
30,001 ~ 40,000	135	4,869,458	3.13%
40,001 ~ 50,000	99	4,619,748	2.97%
50,001 ~ 100,000	160	11,498,037	7.39%
100,001 ~ 200,000	59	7,891,350	5.07%
200,001 ~ 400,000	29	8,224,428	5.29%
400,001 ~ 600,000	3	1,604,804	1.03%
600,001 ~ 800,000	7	4,528,018	2.91%
800,001 ~ 1,000,000	4	3,661,000	2.35%
1,000,001 以上	7	29,374,870	18.88%
合 計	38,276	155,587,964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股 111年03月0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益仁		12,961,210	8.33%
達人投資有限公司		6,804,673	4.37%
台灣企銀受保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信基金		2,800,000	1.80%
吳翠熒		2,782,097	1.79%
吳錫坤		1,607,000	1.03%
林育業		1,227,000	0.79%
千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92,890	0.77%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64%
詹大慶		999,000	0.64%
張清泉		857,000	0.55%
合計		32,230,870	20.71%

(五)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9年	110年	當年度截至 111年02月28日止
	每 股 市 價 (註1)	最 高		55.5	47.0
最 低			9.95	23.9	33.85
平 均			31.80	38.75	39.97
每 股 淨 值 (註2)	分 配 前		6.92	7.82	-
	分 配 後		6.92	7.82	-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股)		152,032,433	154,249,746	-
	每 股 盈 餘 (註 3)		(0.64)	0.62	-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0	0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0	0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 5)		(49.69)	62.50	-
	本 利 比 (註 6)		N/A	N/A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N/A	N/A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為配合本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業務規劃，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超過90%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5%得不予分配。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惟現金股每配發金額不足0.5元時，得全數採股票利發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並未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110年度並未估列亦未分派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情事，故無差異情形。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0年度並無認列或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情事。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110年度並無分派員工酬勞之情事。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0年度並無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情事。

(九)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已發行公司債相關資料：

本公司申報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9年9月29日發文字號：金管證發字第1090357651號函核准，發行總額新台幣伍億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9年10月20日
面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國內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100.2%發行
總額		新台幣伍億元整
利率		0%
期限		三年期 到期日：112年10月20日
保證機構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昭賢、徐明釗會計師
償還方法		期限三年；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款條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10年1月21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12年9月11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2. 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10年1月21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12年9月11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限制條款		1.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7,800,000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券資訊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註1)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年 度		110年度	當年度截止至 111年2月28日(註4)
轉換公司債市價(註2)	最 高	130.50	126.80
	最 低	108.05	115.00
	平 均	122.21	123.39
轉 換 價 格		35.00	35.00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 轉 換 價 格		109年10月20日 新台幣35.00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註3)		發行新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應填列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資料：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詳第77頁至第79頁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109年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9年9月29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金管證發字第1090357651號核准。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501,000仟元。
3. 本次募集計畫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5,0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2%發行，發行期間三年。
4. 資金用途：用以償還銀行借款100,000仟元及充實營運資金401,000仟元。

5. 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

幣別：新台幣仟元

項目/計畫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9年	110年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9年第四季	100,000	10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0年第二季	401,000	100,000	150,000	151,000
合計		501,000	200,000	150,000	150,000

(二) 執行情形：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109年10月募集完成，截至110年第四季其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1. 償還銀行借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金額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109年第四季	支用金額	預 定	100,000	依資金運用計畫進行，已於109年第四季全數償還銀行借款完畢。
		實 際	100,000	

2. 充實營運資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金額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109年第四季	支用金額	預 定	100,000	依資金運用計畫進行，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已於110年第二季全數支用完畢。。
		實 際	100,000	
110年第一季	支用金額	預 定	150,000	
		實 際	150,000	
110年第二季	支用金額	預 定	151,000	
		實 際	151,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度	110年度
流 動 資 產	1,489,122	2,123,237
流 動 負 債	518,436	1,047,574
負 債 總 額	1,112,789	1,695,792
營 業 收 入	1,326,691	2,454,678
利 息 費 用	2,043	1,424
每 股 盈 餘	(0.64)	0.62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核閱或簽證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109年度辦理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預計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並可改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且每年可降低短期利息支出約485仟元。截至110年第二季，皆按計畫執行完畢，公司在營運資金挹注下，公司營收大幅成長，獲利亦轉虧為盈，相關效益符合預期。

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1年02月28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5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6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7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104年10月20日	106年10月26日	108年12月30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5年01月12日	107年10月15日	109年8月20日
發行單位數	5,000,000股	4,500,000股	4,731,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21%	2.89%	3.04%
認股存續期間	五年	五年	五年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2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40% 屆滿3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70% 屆滿4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2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40% 屆滿3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70% 屆滿4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2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40% 屆滿3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70% 屆滿4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2,165,000股	2,045,400股	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47,197,000元	20,454,000元	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400股	1,140,700股	3,413,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新台幣21.80元	新台幣10元	新台幣33.8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	0.73%	2.19%
對股東權益影響	屆滿2年後分3年執行，對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屆滿2年後分3年執行，對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屆滿2年後分3年執行，對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註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中之公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本會生效者；辦理中之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應註明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發行(辦理)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第5次(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110年1月12日屆滿到期。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1年02月28日

職	稱	姓	名	取得股數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	李益仁													
	執行	蕭登州(註7)													
	總	謝東富													
	副	葉家福													
	副	李芳茂													
	副	李承翰													
	副	李貞慧(註7)													
	副	李翌嘉													
	副	張秉華(註7)													
	副	詹偉禎(註7)													
	副	邢健													
	協	王華偉													
	協	許水田(註7)													
	員工	協	陳信宏(註7)												
協		蔡秀美													
協		黃耀輪													
協		吳政儒													
協		溫乃瑞(註7)													
協		李宗柏(註7)													
協		李木森													
處		張嘉麟													
處		黃寶隆													
處		辜瑞聲													
處	徐博文														
處	戴宜臻														
處	林怡成														
處	李如														
處	黃春永(註7)														

職稱	姓名	取股數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資深經理	陳順德	第六次 423仟股	0.27%	235仟股	10.00元	2,345仟元	0.15%	189仟股	10.00元	1,885仟元	0.12%	
資深經理	李承達	第七次 509仟股	0.33%	0仟股	33.80元	0仟元	0.00%	469仟股	33.80元	15,852仟元	0.30%	
資深經理	游智為											
經理	鍾麗琴											
經理	楊佩容											
副經理	張峻青											
特助	戴伊瑩											
專員	陳彥伶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2：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3：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註4：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執行時認股價格。

註5：未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依發行辦法計算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註6：李貞慧女士於109/05/07退休、許水田先生於110/01/29離職、陳信宏先生於109/06/30離職、溫乃瑞先生於109/05/29離職、張秉華先生於110/02/28離職、蕭登州先生於110/03/08離職、詹偉禎先生於110/03/15離職、黃春永先生於110/07/16離職、李宗柏先生於111/02/28離職。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致力於運用先進技術為物聯網、汽車電子解決方案、能源管理解決方案，提供最優質的產品。透過提供技術整合，持續協助客戶技術開發、設計製造、品質成本管理、取得認證之整合性解決方案。

2. 營業比重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分類	銷售金額	佔營業額比例
汽車電子產品	1,570,701	63.99%
能源管理產品	883,977	36.01%
合計	2,454,678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經營業務之主要之主要內容為車用胎壓偵測系統、車用電子產品、綠色能源及儲能設備、以及電源供應器。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車用電子產品：

- ①嵌入式車載電腦。
- ②車用 GPS 相關應用。
- ③行車安全監控及輔助系統。
- ④車用 Android 多媒體互動平臺。
- ⑤強固型行動裝置。
- ⑥車聯網之設備整合及雲端運用。

(2)車用胎壓偵測器：

- ①車廠前裝 OE 低功耗藍牙 BLE 胎壓偵測器。
- ②乘用車、摩托車、重卡、以及大客車 Retrofit 之低功耗藍牙 BLE 胎壓偵測器。
- ③多頻單機通用型 Replacement 胎壓偵測器產品。
- ④胎壓偵測器與車聯網(IoV)之大數據(Big Data)分析與應用。
- ⑤胎壓偵測器與車聯網之雲端應用 APP。

(3)能源電力環保設備產品：

- ①長延時不中斷電裝置辦公室&家庭離峰儲能電源。
- ②辦公室&家庭離峰儲能電源。

- ③醫療備用電源。
- ④綠建築備用電源。
- ⑤Data Center 應用之電池備用系統(BBS/BBU)。

(4)電源產品：

- ①衛星通訊地面系統電源供應器
- ②多層堆疊式電源模組 PPS。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車用電子產業市場

汽車產業發展百餘年，對汽車功能需求的複雜性亦越趨增加，而汽車電子產品有相當高的比例屬於感測器，車用感測器需通過嚴格機械性能或物理驗證，包括沙塵、濕度、鹽分、燃油添加劑、震動與劇烈衝擊等，因此嚴格的標準有其必要性；溫度亦是重要考量因素，通常車用感測器需要承受-40°C~120°C溫度變化，且需維持相當程度精確性。汽車零組件屬於少樣多量與規格化，隨著通訊、電子、光電等技術發展與整合，汽車電子元件與產品應用在汽車的比重日益增加，產品需求多無共通標準且呈現客製化特性，車廠為提升差異化程度，汽車電子產品的開發方式為技術能量的象徵，相對生產方式則以多樣少量為原則，汽車電子產品成本高，相容性低，初期都應用於特定高級車上，降低產品生產成本將是能否大量導入市場的關鍵點。

汽車電子和一般電子產業不同。汽車電子產品在運作溫度範圍、功率消耗尺寸與抗干擾雜音能力，都屬每個車廠要求的特殊規格，須符合各車廠嚴苛標準，亦是汽車電子領域廠商須具備的基本技術能力。由於汽車電子元件通常要經過至少數年開發時間，汽車電子產品已由過去的單一零件產品延伸至系統化產品，結合機械、光學、系統與電子控制等，關聯技術範圍甚為廣泛，開發過程須與汽車的機械系統或控制參數配合，汽車電子產品屬性特殊，必須具備極佳的耐震性、耐候性、可靠性，且汽車電子產品多與車輛行駛安全有密切的關聯性，開發成本與產品驗證的時程長。汽車電子產品需在車上不斷地進行測試、幾萬公里甚或長時間實車測試，才能在不斷測試過程中尋找問題，一旦在測試過程中遇到問題，需作適當故障排除(Troubleshooting)，反覆測試驗證與驗證耗時是汽車電子產品最大特徵。

(2)車用胎壓偵測器

胎壓偵測器由於是汽車相當重要的安全件，除了美國、歐洲、中國等主要汽車銷售地區皆已將乘用車100%標準配備之規範外，全球各國也都陸續在研擬將胎壓偵測器列為標準配備之法規中，因此全球TPMS市場將蓬勃發

展，OE市場為未來兵家必爭之地，如何做到輕薄短小電池壽命長久，會是這個市場的重要發展趨勢。另一方面，隨著TPMS在乘用車應用的強制與普及，使用者安全意識提升，未來在商用車，包括物流車、重卡、聯結車、以及大客車等，TPMS都有機會陸陸續續導入成為必備安全件。由於這些車種的車身大幅拉長，行駛的天候路況也相對嚴苛，因此傳輸距離、資料接受率、高低溫濕度的可靠度等等，會是技術發展的基本重點。同時，相較於乘用車的車主大都是個人汽車擁有者，各種商用車的車主反而大都是公司行號車隊，所以這類型TPMS也必須配合各種車隊管理的需求，提供靈活配對、大數據管理、整併後勤服務等附加價值。

在亞洲地區，韓國於2014年規定3.5噸以下的乘用車必需安裝，而台灣則於2016年下半年起將M1及N1類型用車納入安裝規定。隨著國際間越來越重視汽車安全性能中國大陸亦於2017年立法要求，未來新車必須安裝胎壓偵測器，成為美國、歐盟、南韓和台灣之後全球第5個要求新車必須安裝TPMS的國家。目前全球TPMS的出貨量約3億顆，若以中國大陸每年新車產量2,000多萬台估算TPMS的需求約1億顆，全球市場成長成長潛力相當驚人！除了中國大陸外，日本、印度等國家也都已規範新車安裝TPMS。

(3) 儲能系統

伴隨節能減碳全球化浪潮，各國相繼推出綠色新政，積極推動節能減碳措施及使用各種綠色能源，以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進而帶動新能源技術的高速發展，電力市場對電力儲存的需求越來越大，太陽能、電動車、新能源的大規模發展離不開儲能技術的支撐，儲能被視為未來能源業的明日之星。儲能的應用市場主要視商用、家用、電力政策、智能微電網、能源互聯網的成長性而定。

儲能是能源的硬碟，就像電腦硬碟用來儲存資料，儲能用來儲存能量。要讓太陽能和風能等新能源成為綠色的智慧能源，同時實現智慧能源管理必須依靠儲能。然而，儲能系統的永續發展需考量安全性、經濟性、可靠性、高效性和環境友好性等5個方面。其中，安全性是最重要的指標，是所有儲能系統的評價基礎。而安全性考量則包括電氣安全、電池安全、功能安全、運輸安全、電磁相容、環保和併網介面保護等方面。對廠商而言，除掌握各國不同市場應用及市場補貼政策外，確保儲能產品之安全性及可靠度更是企業不可不知的重點。

雖然2019年4月《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修正後，訂立用電大戶需設置一定比例再生能源，或以儲能、購買再生能源憑證、繳納代金代替的規定，即俗稱用電大戶條款的「一定契約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應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管理辦法」草案已於2020年4月1日預告期滿，但實施日期仍屬未定。不過隨著國內電力市場逐步自由化，以及國內電池芯產能陸續開出、帶動電

池成本逐步下降，仍將提高民間企業採購與建置儲能裝置的誘因，未來隨著綠電市場的開放，再生能源發電業與售電業就能透過直供或轉供方式銷售綠電給用戶，用戶也可以裝設綠能與儲能以競價機制參與輔助服務系統，開闢全新營收來源，據台電估算，2025 年前台灣還需要 590MW 的儲能系統與 4GW 容量的輔助服務，目前台電也已規劃配置足夠的各類電力輔助服務，預計 460MW 會從業界購買儲能服務。

2. 產品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	產品	下游
PCB廠、電子零件、金屬與塑膠機構件、鈕扣電池	車用胎壓偵測器	車廠、車改裝廠、輪胎廠、輪框廠、車用配件通路零售商
PCB廠、電子零件、線材、LCD面板、Loader	車用電子系統	車廠、車改裝廠、輪胎廠、車用配件通路零售商、RV製造商
正極材料、負極材料、電解液與隔離模組	綠色能源及儲能設備	電池模組系統組裝廠及終端電池模組應用廠
PCB廠、電池零件、雙壓器、射出廠、線材、金屬殼、金屬連接片	電源供應器	電腦系統廠商、零售通路商、一般使用者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車用電子產業

車用電子產品與車輛法規一直都是相輔相成，如何運用先進科技來達到降低交通事故的目的，是各國持續關注的焦點，然而各國政府針對車用電子安全系統的相關規定越趨繁複嚴格，透過攝影機與多種感測器的結合，作為兼具駕駛安全性及舒適性的車用電子產品，並在各種使用情境下滿足使用者的需求，提供民眾更安全的駕駛環境。根據Gartner統計，在2018年車用電子之應用領域市場中，以車身市場值最大為73.7億美元。隨著安全輔助駕駛需求升高，預期2020年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vanced Driver Assistance Systems，簡稱 ADAS）市場值為77.5億美元，將會超過市場值為67.2億美元的影音娛樂多媒體成為第二大應用，甚至在2021年ADAS的市場值預期為109.5億美元，將會超過市場值為96.8億美元的車身成為車用半導體最大的產品應用市場，在2023年ADAS的市場規模將上升至166.9億美元。另工研院產科國際所推估在2023年全球汽車電子市場規模將至3,550億美元之產值。

車用電子係指應用於汽車上之電子產品，涉及機械製造與電機電子、資訊、通訊、影音、感測、網路控制等多項技術的應用，目前車用電子的產品應用，大致有「車載影音導航主機」、「後座娛樂系統」、「道路偏移警示系統」、「前車防撞警示系統」、「抬頭顯示器」、「環景偵測系統」、「行車紀錄器」、

「夜視功能」、「藍芽通訊模組」、「數位電視模組」、「導車顯影模組」、「胎壓偵測器」及「電源管理系統」等，該公司除有胎壓偵測系統產品線外，其他主要之車用電子產品，主要以電源管理系統及結合影像辨識、據數收集及分析、電源整合管理及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簡稱IoT)管理等多種需求，將原需單獨設立的各項電子產品，在成本的考量、在美觀空間的配置，整合在同一台主機內。透過整合配件的過程，還可以達到大幅降低成本的目的及數據分析及方便管理之功效。另外，2020年受到新冠肺炎衝擊，美國是全球確診人數最多的國家，隨著美國各地陸續解除居家限制後，掀起了一股露營車旅遊風潮。消費者購買有套房規模的露營車，用轎車或是皮卡拖著跑，到野外生活、度假，成為後疫情時代的新生活模式。

(2) 車用胎壓偵測系統

車用胎壓偵測系統TPMS是一種電子系統，主要監測各種類型車輛上充氣輪胎內部的氣壓，透過儀表圖示或簡單的低壓警告燈適時地向車輛駕駛員提供輪胎壓力信息，避免輪胎充氣不足而導致交通事故之發生。基於用車安全考量，各國法規紛紛立法規定新車必需裝置安裝TPMS，成為新車的標準配備。美國是全球最早立法將TPMS列為標準配備的國家，2005年立法通過，並自2007年9月起四輪商用車及乘用車必須安裝TPMS。除了美國市場外，歐盟自2014年底起所有車型皆有胎壓偵測器為標準配備，以歐盟每年銷售1,000萬台新車估計，原廠委託製造OEM(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市場需求量約為4,000萬顆，另依據Frost & Sullivan研究報告指出歐盟 TPMS 市場規模至 2020 年將達 5.32 億歐元(約 196 億台幣)年複合成長率為 30.40 %。

在亞洲地區，韓國於2014年規定3.5 噸以下的乘用車必需安裝，而台灣則於2016年下半年起規定新領照的新款式小型車(小客車、小貨車)必須強制加裝TPMS。隨著國際間越來越重視汽車安全性能，中國大陸亦於2017年立法要求並於2020年起新車必須安裝TPMS，成為美國、歐盟、南韓和台灣之後全球第 5 個要求新車必須安裝 TPMS 的國家。隨著各國強制汽車安裝胎壓偵測器法案陸續推動，未來日本、印度等國家也都將開始規範新車安裝 TPMS，進而帶動之市場商機。依據博智(QYResearch)研究報告，預計2024年全球胎壓監測傳感器系統市場達到3,630.65百萬美元。

TPMS電池是無法更換之一次性電池。理想設計是10年壽命，但實際情況會依車主的駕駛情況、行車環境等不同，一般使用年限落在5到7年之間。美國與歐盟分別在2007年及2012年將TPMS列為標準配備後，在2017年之後為更換的高峰期，加上全球舊車安裝需求及中國大陸需求市場興起，將帶動TPMS需求快速擴張，由於每個胎壓偵測器都有特別的ID號碼，讓行車電腦得以辨別裝置位子和取得胎壓與溫度等資訊，但因為ID號碼不同，所以更換後需要重新學習，該公司研發通用型胎壓感測器，可將原本在行車電腦裡的ID號碼複製到新偵測器

上，適用於不特定車款，成功站穩美國銷售市場地位。

本公司近年致力發展車用安全部件胎壓偵測器TPMS，除了積極擴展美歐RF Replacement射頻替代件市場之外，為全球首創且擁有多國專利的藍牙胎壓偵測器(BLE TPMS)，也已成功地打入汽車前裝市場OE (Original Equipment)，陸續量產出貨給國際知名車廠。另將繼續擴大美歐RF Replacement替代件市場，並持續擴大BLE TPMS應用於美歐日OE前裝市場，包括新能源電動車、摩托車、皮卡車、重卡、以及大客車等車隊管理之應用。由於中國大陸政府已將胎壓偵測器規範為一般乘用車的標配產品，而美國地區亦在研擬強制將胎壓偵測器安裝在卡車及大型車輛上，在可見的未來，TPMS市場有相當大的發展空間。根據Naviganr Research研究指出全球電網儲能市場10年複合增長率達43%，未來儲能電池及系統成本一旦降低，再生能源與傳統石化能源將有機會實現平價競爭，在我國風力與太陽能發電容量持續擴充的環境中，由於再生能源發電量易受天候等多種因素影響，因此電網級儲能產品亦逐步在我國展開應用。

(三)技術及研究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級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為維持市場高度之競爭力，積極延攬優秀之研發人才，並陸續投入資金開發新產品及突破關鍵技術，研發組織因而逐漸擴展。目前研發部門依其性質區分為車用電子、電源管理、IoT產品、電池儲能管理等各研發部門。佈局移動裝置與智慧裝置乃至與車聯網智慧網路之間的連結，自行開發低功耗藍牙模組與低功耗WiFi模組。

2. 研發人員學經歷

本公司截至111年2月底止研發人員計有86人，其中具大專以上學歷者有82人，佔研發人員總數之95%，其學歷分佈如下：

111年2月28日；單位：人

學歷	碩士	大專	高中	合計
人數	22	60	4	86
比率	25.6%	69.8%	4.6%	100.0%

3. 最近二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研 發 費 用	160,627	189,409
佔 營 收 比 例	12.11%	7.72%

4. 重要研發成果

本公司之研發部門，從硬體電路、軟體程式乃至產品外觀、機構改良、可靠度測試、生產測試設備之設計的研發，獲致許多新產品及新技術的重要成果。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研發部門為主力部門，其研發成果並獲得國內外多項專利與發明，奠定了公司在業界的競爭能力，成功開發之產品如下：

(1) 環保能源電力設備研發重要成果：

- ① 離線式 300VA 到 1.4KVA 不中斷電力設備。
- ② 在線式 3KV 到 6KVA 不中斷電力設備。
- ③ 高功率冗餘電源模塊。
- ④ 太陽能充電器。

(2) 胎壓偵測系統：

- ① 多頻單機通用型原廠替代件胎壓偵測系統。
- ② 乘用車、摩托車、重卡、以及大客車 RetroFit 之低功耗藍牙 BLE 胎壓偵測器。
- ③ 車廠前裝 OE 胎壓偵測器。
- ④ 胎壓偵測器與車聯網之大數據分析與應用

(3) 儲能系統產品

- ① 新能源電動車含乘用車、大巴、物流車等之動力電池系統產品。
- ② 工業用太陽能及風力儲能櫃及其鋰電池管理系統。
- ③ 電廠調頻調幅管理系統。
- ④ 雲端資料中心 Data Center 之電池備用系統。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畫

(1) 產品策略

- ① 研發輕薄短小且長效電力胎壓偵測器及配合大數據分析應用與 APP 整合，將胎壓偵測產品研究發展的深度與廣度做更全面性的拓展。
- ② 專注在電池包輕量化、系統化、模組化以降低成本及縮短開發期，以創意或功能整合，提高產品功能品質，創造產品競爭力。

(2) 生產策略

- ① 提昇自製自動化測試設備能力，以增加生產良率與品質，並有效控制庫存。
- ② 因應不同客戶的需求，提供符合不同的車型、價格的新能源汽車電池包設計研發以及組織加工生產，輔以ERP延伸到KPI的預警系統，以做到及時發現異常與防範未然，並有效控制庫存。拉開與同業競爭者的距離，形成絕對的競爭優勢。
- ③ 加強少量多樣模組化生產，縮短生產週期以因應客戶短lead-time的需求，及提昇營運週轉。

(3)行銷策略

- ①提供符合RoHS及其他環保要求生產製程的優勢，爭取大廠的合作，擴大佔有率。並以技術、品質、創新，以產品差異與專利保護，提供客戶有競爭力的產品，維繫客戶長久關係。
- ②在現有的基礎上，利用現有之產品線，積極開拓新的客戶，開發第三世界市場。
- ③在原有產品以及服務的基礎上為客戶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務，主動深入瞭解客戶的需求及痛點，以達到客戶滿意的目標。
- ④在歐美及中國地區建立行銷經銷商同盟，充分應用其現有之經銷管道藉此打開產品之知名，爭取大廠的合作，擴大佔有率。

2. 長期發展計畫

(1)產品策略

①車用胎壓偵測器產品：

- (a)擴大車用胎壓偵測器運用廣度，產品運用將從目前的一般乘用車大型商務車繼續延伸到一般機車與重型機車族群。
- (b)朝向外型輕薄長效電池產品，以廣泛運用於不同車種的規格需求。
- (c)開發多頻單機通用Replacement胎壓偵測器產品。
- (d)佈局Retrofit以及AM市場，提高公司產品的可見度及知名度。
- (e)穩固優秀之研發人員，提昇技術與創新能力，並強化現有產品線的深度及廣度，提供更多層面的市場需求。

②新能源電池包及儲能產品

- (a)持續開發高密度高容量的電池包產品，提供客戶合理的價格高品質及高性能產品。
- (b)利用原電源管理及電池包技術，開發視商用、家用的儲能產品。
- (c)運用鋰電池在儲能產品上，延長備用電源時間及有效管理高低峰電力及電費。

③車用電子產品

- (a)利用原技術，加入IoT、影像辨識及大數據之概念，將產品運用擴大到車用以外之商品市場。
- (b)提高產品的防水性，將產品運用在MARINE產品上。

④電源管理產品

- (a)產品重新設計降低材料成本，以提供客戶具成本優勢之產品及服務。
- (b)打入國際大廠之供應鏈，以提昇公司產品之知名度及可見度。

(2)生產策略

- ①垂直整合關鍵性原物料，並提升廠內自動化生產的比重，縮短供應商物料交期，以期全面成本控管與品質提昇。

②從產品的設計就先考量安全性及品質，另持續改善生產工序及採用流水線式的生產方式，並提升廠內自動化生產的比重，縮短供應商物料交期，以期全面成本控管與品質提昇。

(3)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①持續開闢新的銷售地區，以精耕的方式來耕耘市場。

②以高品質、低成本，就地供貨為原則，讓公司與客戶達到雙贏。

③在各主要國外行銷地區，尋找合適的行銷伙伴，充分應用其對當地市場及客戶之了解，快速拓展產品之銷售點及面。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銷售地區	109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台灣	373,250	28.13%	428,222	17.45%
亞洲	114,638	8.64%	824,307	33.58%
美洲	815,725	61.49%	1,184,968	48.27%
其他	23,078	1.74%	17,181	0.70%
合計	1,326,691	100.00%	2,454,678	100.00%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占有率

由於目前專業從事電腦週邊相關產品、電源及不斷電相關產品、車用電子產品、電源產品及儲能系統產品等精密產品之代工設計及製造，產品之關鍵零組件供應商分散，PCB廠、線材、射出成型、變壓器等一條龍製程的廠商有限，且由於加工及組裝繁複，最終產品別差異性極大，因此並未有完整而客觀的市場佔有率統計資料可供參考。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車用電子產品方面，IC Insight資料預估未來幾年車用電子在全球電子系統產品中所占的市場佔有率將持續緩慢的成長，預計到2021年車用電子產品占全球電子系統銷售額達9.8%。依IC Insights預測到2021年工業電子系統將成為成長率第二的應用類別，平均年複合成長率達4.6%。

胎壓偵測器產品方面，主要銷售地區美國、大陸、歐洲、日本、印度等都已將TPMS列入規範之內。除現行各國TPMS法規先針對新車市場，強制規定列為標準配備的市場需求外，未來新車市場的換機需求及現有車輛增裝的AM市場，也將是未來TPMS業者成長所在，因此TPMS未來市場具相當大的潛力。

新能源汽車電池包及儲能產品方面，受惠電動車市場日益蓬勃和定置型儲

能應用興起，全球電池組市場產值預估將從2017年的20.2億美元，倍增至2023年87.3億美元，年複合增長率(CAGR)高達27.6%。依德國萊因統計，截至2017年，全球已投運儲能專案累計裝機規模為175.4GW，年增長率達到3.9%。未來儲能發展空間大、潛力無限，價格是儲能進入商業應用的關鍵。依德國萊因公司研究。隨著各國補貼政策的完善以及成本的下降，未來儲能電池及系統成本一旦降低，再生能源與傳統石化能源將有機會實現平價競爭。特別是隨著新能源快速發展，德國、美國、日本、澳洲等國紛紛祭出優惠補貼政策，鼓勵新能源發電結合儲能技術的開發利用，在各國儲能政策支持，儲能產品未來成長可期。

就全球工業電腦市場來看，在物聯網及工業4.0發展的帶動下，近年來全球工業電腦市場產值逐年攀升，產業研究機構IHS指出，全球工業電腦市場產值將呈現6%的複合年均成長率，並將於2019年達到43億美元的全球產值。另依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預估，2016年至2020年全球智慧製造的產業成長率約在8%-12%，仍處於成長趨勢。

3. 競爭利基

- (1) 本公司專注於ODM/OEM領域，與現有國際廠商均建立直接聯繫的管道，藉由與客戶的互動，可了解客戶未來的產品發展與市場需求趨勢。
- (2) 本公司針對不同的產品線設立研發部門，另外在大陸惠州及鎮江也有研發工程團隊持續改善既有產品以及設計成本的降低，能加速產品開發速度，及時因應市場及客戶之多樣需求及變化。
- (3) 本公司擁有台灣及大陸的製造工廠，並結合二岸材料供應鏈廠商之個別專長及特點，除可有效掌控產品的成本、品質與交貨期，並可因應客戶之所在地及要求調整生產地，提昇公司產品價格及服務競爭力。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① 車用電子

汽車售後維修市場日益重視汽車零組件品質與價格間之平衡，因消費者對汽車駕駛之安全感及舒適感日益重視，及各汽車製造廠為降低製造成本及增加差異化，汽車電子零件佔整車成本比例日益增加，故預期全球車用電子零組件將持續溫和成長。

新興地區如亞洲中國大陸、印度等地，汽車市場成長迅速，有利本公司汽車電子零組件銷售額成長，另國內的電子及IC半導體產業結構完整，上、中、下游體系密切配合，產業供應鍊完整，在此產業完整群聚效應下，本公司可獲得豐沛的資源，技術發展將可獲得強而有力的支援。加上國內電子產業向來以創新、成本控制聞名全球，在競爭激烈的汽車市場中，可加速本公司產品研發速度。

② 電源產品及儲能系統

近幾年來環保意識抬頭，節能減碳及發展新能源、提高能源效率已成為世界趨勢，綠能產業發展也因應而生，使得屬綠色能源產業相關之電池技術成為最後矚目的產業。而鉛酸電池的危害也是眾所周知，卻苦無對策，鋰鐵電池正是其最佳的替代選擇。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① 部分關鍵零件交期拉長。
- ② 大陸廠商廉價競爭。
- ③ 大陸缺工潮及工資上漲。
- ④ 電子零組件產業進入成熟期。
- ⑤ 由於零組件供應商擁抱車聯網，短中期造成初階零件需求大於供給。

因應對策：

積極簡化設計、模組化生產並大量採購來降低成本，改善製程及設備並提高自動化及產能藉此平衡人力成本增加之衝擊，策略聯盟主要供應商，創造雙贏之合作關係，以利成本之掌握並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提升利潤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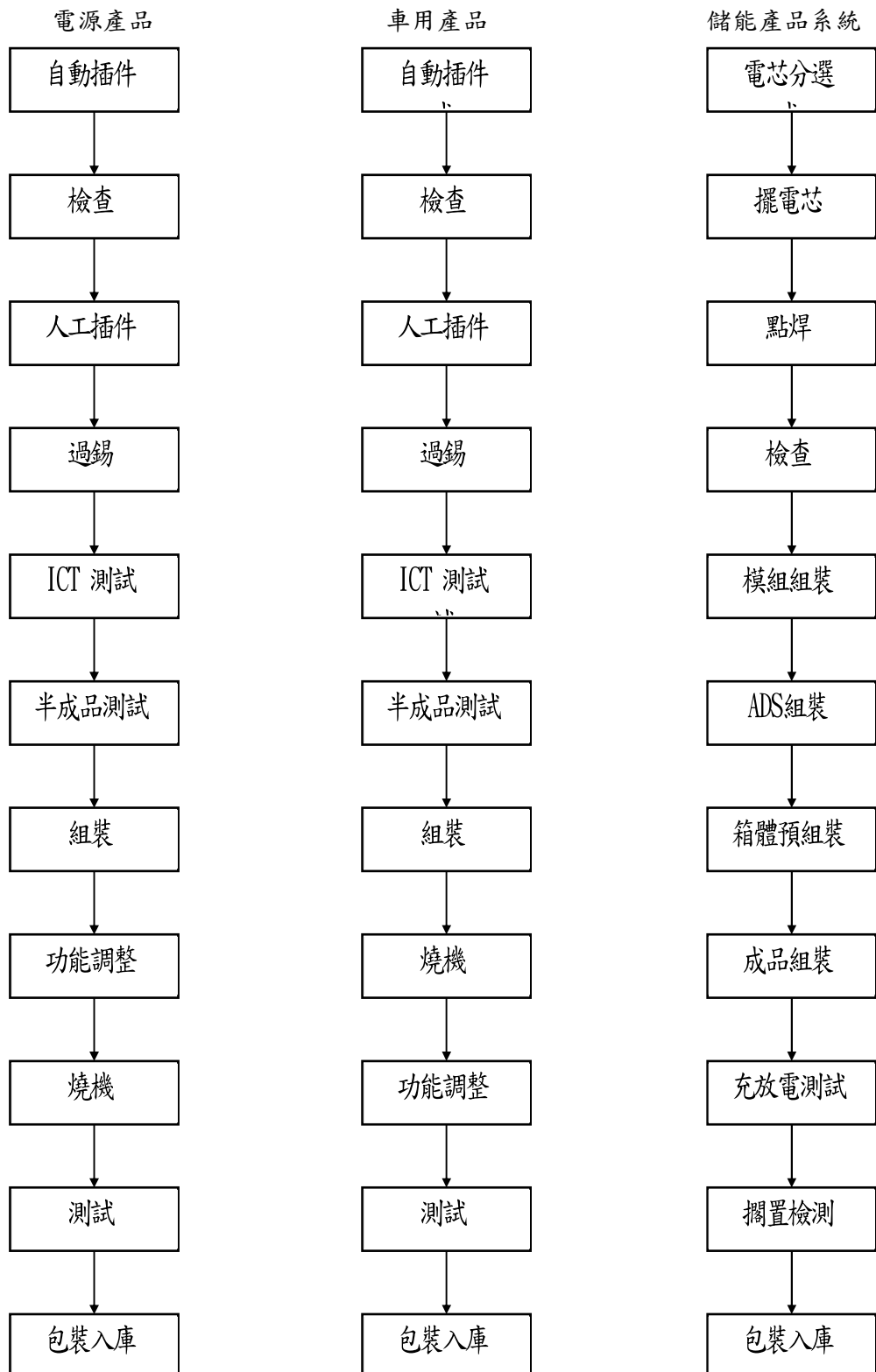
拓展海外行銷據點，迅速掌握客戶需求及市場發展趨勢，就近服務客戶，並與上下游廠商相互合作、分工，提升效益。致力於降低成本、提高研發能力與市場佔有率，以增加競爭對手之市場進入障礙。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項目	適用範圍	重要功能
車用電子產品	RV、汽車用	開關及電源監控、影音設備管理及數據收集及分析
車用胎壓偵測器	乘用車、卡車、拖曳車、機車等	行車時胎壓與胎溫狀況偵測
儲能產品	商用及家用儲電	提供動力及電力
電源產品	家用或商用電腦使用	將低穩定性高壓電流轉換成穩定性的低壓電流

生產作業流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供應來源以就生產地取得為主，來源充裕且至少維持2家以上之供應商的政策下，促使供應商協同配合、品質精進及價格穩定合理。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及客戶資料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年度				110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供應商	163,829	18.98	無	A 供應商	257,028	12.48	無
2	無	無	無	無	B 供應商	252,141	12.24	無
3	其他	699,329	81.02	無	其他	1,550,541	75.28	無
	進貨淨額	863,158	100.00	無	進貨淨額	2,059,710	100.00	無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止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年度				110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客戶	285,451	21.52	無	A 客戶	524,306	21.36	無
2	A 客戶	230,341	17.36	無	B 客戶	454,091	18.50	無
3	D 客戶	214,760	16.19	無	C 客戶	304,243	12.39	無
4	無	無	無	無	D 客戶	266,812	10.87	無
	其他	596,139	44.93	無	其他	905,226	36.88	無
	銷貨淨額	1,326,691	100.00	無	銷貨淨額	2,454,678	100.00	無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止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pcs、仟台、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汽車電子產品		4,500	3,852	697,483	12,000	9,972	1,202,530
能源管理產品		1,700	185	636,659	1,700	467	1,043,838
其他		50	25	10,396	-	-	-
合計		6,250	4,062	1,344,538	12,700	10,439	2,246,368

註一：109年度汽車電子產品產量含代工。

註二：部份產品線共用多項之設備產能具多樣產品生產性，人員間亦互相調配，因此相互間之產能具替代性。且因包含多項產品無法計算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pcs、仟台、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汽車電子產品		75	24,410	3,109	732,225	340	85,187	9,486	1,485,514
能源管理產品		43	348,232	131	206,517	42	343,035	6,676	540,942
其他		2	608	24	14,699	-	-	-	-
合計		120	373,250	3,264	953,441	382	428,222	16,162	2,026,45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111年2月28日止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196	186	167
	間接人員	165	184	185
	職 員	145	146	148
	合 計	506	516	500
平 均 年 歲		36.38	37.34	38.1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79	3.50	3.9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2	0.2	0.4
	碩 士	8.7	9.3	10.0
	大 專	42.1	44.7	44.4
	高 中	26.3	28.5	28.2
	高中以下	22.7	17.3	1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透過充實與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定期的勞資會議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所以雖沒有設置工會組織，本公司員工亦能發揮團隊精神，配合公司決策，彼此合作無間，使勞資之間充滿和諧的氣氛。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福利金辦理福利事項。現行之福利制度要項包括：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及員工眷屬保險、生日禮券、員工婚喪喜慶補助、旅遊補助、員工汽機車停車補助、慶生活動、年終晚會及摸彩等。

2. 進修、訓練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不定時依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之需求安排進修課程。為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除對新進員工進行新人訓練外，更依員工個人職務及工作需要，進行不同職能之教育訓練活動，以培養員工之專業技能，最近年度實施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進人員訓練	8	270	300	0
專業職能訓練	33	712	1232	17,910
總計	41	982	1,532	17,910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之退休金制度均依照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適用新制之同仁，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為其按月提繳工資6%的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中。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係秉持著「勞資一體」之理念，定期舉行勞資會議，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分享利潤，建立穩定和諧的勞資關係。此外，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並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增進公司與員工和諧工作氣氛及凝聚向心力，茲說明如下：

- (1)定期舉辦部門溝通會議，與同仁溝通公司與部門之營運計畫、業務概況及市場狀況等資訊。
- (2)制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維護兩性之間良好的工作關係與互動原則，免於性別歧視或騷擾。
- (3)成立勞資會議，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溝通協商，促進勞資關係和諧圓融。
- (4)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舉辦團康活動並辦理福利事項。
- (5)設立彈性工時制度，俾利員工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 (6)勞健保基本保障之外，另有團體保險，使員工的生命安全、醫療和家庭獲得更大的保障。

5. 員工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的保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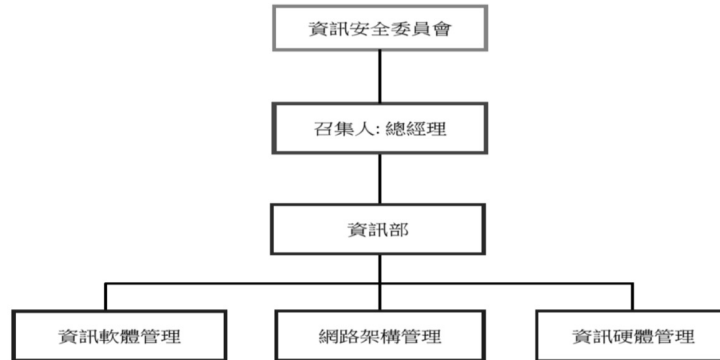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及保護同仁安全，提供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為首要目標，推動健康與安全管理，使同仁養成正確的健康觀念及身心。本公司致力於下列事項：

- (1)辦公室內禁止吸煙，保障員工無菸害之工作環境。
 - (2)定期進行5S運動，維持環境整潔。
 - (3)建置並定期維護符合消防法規之相關消防設施及設備。
 - (4)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 (5)特約職醫職護到場服務，維護勞工職業安全及醫療諮詢協助。
-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架構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建立資通資產監控及管控機制，所有人員均有責任及義務保護其所負責之相關資通資產，以確保本公司重要資通資產之機密性、正確性及可用性。
- (2) 員工之工作職掌應作適當區隔，並僅授予完成工作所需之必要權限與資訊。
- (3) 人員錄用應進行必要之考核並簽署相關作業規範，以瞭解維護保證資通安全為每位人員之義務，落實於日常工作中。
- (4) 建立業務持續運作管理機制，以維持其適用性。
- (5) 本公司資通安全措施，應符合法律之規範與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之要求；所有資通安全規範或程序之建置及修改，須遵循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機制。
- (6) 確保內部資料的保護及保存正確與安全，以防止人為意圖不當與不法情形。
- (7) 當資通安全事件發生導致權益受損時，進行及時並適當地回應與處理。

3. 具體實施措施：

本公司已於110年11月9日向董事會報告之資安管理年度執行情形。

- (1) 建置獨立備份網段，自動備份及復原各服務主機內資料。
- (2) 個人電腦作業系統升級，導入雲端作業環境。
- (3) 外寄電子郵件自動備份，依需求進行外寄前審核管理。
- (4) 更換新式防護系統，將個人電腦及服務主機同時納入防護。
- (5) 移動儲存控管，禁用外接儲存設備。
- (6) 紀錄個人外部網站行為。
- (7) 禁止即時通訊軟體外寄檔案。
- (8) 持續資通教育訓練。

4. 投入資通安全之資源：

本公司注重資通安全，持續增加在資安相關之人力佈局及資通安全防護架構相關之軟體及硬體投資。本公司在110年度共計投資資安相關之軟硬體費用約新台幣1,752萬元，足見本公司對資通安全之重視。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之情事發生。

七、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財務資料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363,930	1,337,340	1,092,713	1,489,122	2,223,7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3,983	380,267	404,507	418,464	418,033
無形資產		40,868	31,114	13,931	12,698	14,650
其他資產		457,823	123,798	212,197	259,117	245,491
資產總額		2,316,604	1,872,519	1,723,348	2,179,401	2,901,91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34,715	390,461	536,406	518,436	1,532,011
	分配後	634,715	390,461	536,406	518,436	1,532,011
非流動負債		0	0	75,821	594,353	163,78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34,715	390,461	612,227	1,112,789	1,695,792
	分配後	634,715	390,461	612,227	1,112,789	1,695,79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77,166	1,392,246	1,094,560	1,066,612	1,206,120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136,381	1,511,547	1,511,547	1,524,847	1,545,534
	預收股本	0	0	0	15,958	9,956
資本公積		87,148	92,411	96,653	135,896	160,34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88,881)	(112,954)	(413,949)	(514,164)	(418,817)
	分配後	(588,881)	(112,954)	(413,949)	(514,164)	(418,817)
其他權益		(57,482)	(98,758)	(99,691)	(95,925)	(90,902)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104,723	89,812	16,561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81,889	1,482,058	1,111,121	1,066,612	1,206,120
	分配後	1,681,889	1,482,058	1,111,121	1,066,612	1,206,120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902,012	1,005,795	822,364	1,209,276	1,714,0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8,744	261,318	277,970	288,449	291,046
無形資產		23,272	16,837	13,282	9,177	11,356
其他資產		960,166	529,674	486,291	581,867	582,884
資產總額		2,174,194	1,813,624	1,599,907	2,088,769	2,599,35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97,028	421,378	496,968	448,069	1,243,439
	分配後	597,028	421,378	496,968	448,069	1,243,439
非流動負債		0	0	8,379	574,088	149,7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97,028	421,378	505,347	1,022,157	1,393,234
	分配後	597,028	421,378	505,347	1,022,157	1,393,2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77,166	1,392,246	1,094,560	1,066,612	1,206,120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136,381	1,511,547	1,511,547	1,524,847	1,545,534
	預收股本	0	0	1,050	15,958	9,956
資本公積		87,148	92,411	96,653	135,896	160,34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88,881)	(112,954)	(413,949)	(514,164)	(418,817)
	分配後	(588,881)	(112,954)	(413,949)	(514,164)	(418,817)
其他權益		(57,482)	(98,758)	(99,691)	(95,925)	(90,902)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77,166	1,392,246	1,094,560	1,066,612	1,206,120
	分配後	1,577,166	1,392,246	1,094,560	1,066,612	1,206,120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519,795	1,458,640	1,042,284	1,326,691	2,454,678
營業毛利	164,763	215,827	94,368	262,699	488,525
營業利益(損失)	(258,963)	(199,358)	(356,582)	(101,844)	83,5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163)	23,031	2,286	1,761	11,786
稅前淨利(虧損)	(280,126)	(176,327)	(354,296)	(100,083)	95,34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63,041)	(202,537)	(357,779)	(100,083)	95,34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虧損)	(263,041)	(202,537)	(357,779)	(100,083)	95,3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1,531)	(2,557)	(17,400)	1,866	5,0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4,572)	(205,094)	(375,179)	(98,217)	100,370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55,365)	(184,805)	(284,759)	(98,315)	95,347
淨利(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7,676)	(17,732)	(73,020)	(1,768)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88,329)	(190,183)	(301,928)	(96,449)	100,37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6,243)	(14,911)	(73,251)	(1,768)	0
每股盈餘(元)	(1.69)	(1.22)	(1.88)	(0.64)	0.62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993,557	1,062,461	799,997	1,298,610	2,120,074
營業毛利	26,845	181,528	58,391	199,057	363,854
營業利益(損失)	(187,588)	(49,817)	(208,780)	(109,539)	49,3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6,513)	(109,225)	(72,520)	11,224	45,952
稅前淨利(虧損)	(274,101)	(159,042)	(281,300)	(98,315)	95,34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虧損)	(255,365)	(184,805)	(284,759)	(98,315)	95,34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虧損)	(255,365)	(184,805)	(284,759)	(98,315)	95,3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2,964)	(5,378)	(17,169)	1,866	5,0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8,329)	(190,183)	(301,928)	(96,449)	100,37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55,365)	(184,805)	(284,759)	(98,315)	95,34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88,329)	(190,183)	(301,928)	(96,449)	100,37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元)	(1.69)	(1.22)	(1.88)	(0.64)	0.62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意見
106年	吳漢期、支秉鈞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7年	邱昭賢、徐明釗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年	邱昭賢、徐明釗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9年	邱昭賢、徐明釗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0年	邱昭賢、徐明釗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40	20.85	35.53	51.06	58.4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7.41	366.12	270.59	390.71	321.5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4.89	342.50	203.71	287.23	145.15	
	速動比率(%)	164.47	274.67	168.46	249.51	103.23	
	利息保障倍數(%)	(3,698.83)	(7,955.14)	(4,560.56)	(3,026.62)	1,418.9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1	4.48	4.51	4.38	5.12	
	平均收現日數(日)	114	81	81	83	71	
	存貨週轉率(次)	3.87	5.30	3.74	6.08	5.3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6	5.60	4.46	3.63	3.56	
	平均銷貨日數(日)	94	69	98	60	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02	3.50	2.66	3.22	5.8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8	0.70	0.58	0.68	0.9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54)	(8.74)	(15.50)	(4.91)	3.98	
	權益報酬率(%)	(14.88)	(12.45)	(22.90)	(9.10)	8.39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12.12)	(13.19)	(23.59)	(6.61)	5.37
		稅前純益	(13.11)	(11.67)	(23.44)	(6.50)	6.13
	純益率(%)	(16.80)	(12.67)	(27.32)	(7.41)	3.88	
每股盈餘(元)	(1.69)	(1.22)	(1.88)	(0.64)	0.6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03	(7.76)	(13.57)	(0.71)	(1.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9.74)	(95.25)	(112.52)	(78.78)	(15.8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1	(1.67)	(4.49)	(0.24)	(1.8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7	0.55	0.70	0.16	2.12	
	財務槓桿度	0.97	0.99	0.98	0.97	1.0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減少，係流動負債因應付帳款增加及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增加所致。							
2. 速動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減少，係流動負債因應付帳款增加及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為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5. 總資產週轉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6. 資產報酬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稅後為淨利而109年為虧損。
7. 權益報酬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稅後為淨利而109年為虧損。
8.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為營業淨利而109年為虧損。
9. 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為稅前淨利而109年為虧損。
10. 純益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為淨利而109年為虧損。
11. 每股盈餘(元)：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為稅後淨利而109年為虧損。
12. 現金流量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減少，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支出及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減少，係本期存貨增加所致。
14. 現金再投資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15. 營運槓桿度：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營業利益因營收成長而增加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個體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46	23.23	31.59	48.94	53.6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46.22	532.78	393.77	566.82	461.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1.08	238.69	165.48	269.89	137.85	
	速動比率(%)		134.57	219.85	148.32	252.22	112.09	
	利息保障倍數(%)		(3,951.75)	(7,165.51)	(14,200.97)	(7,071.04)	5,889.1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8	6.14	4.34	4.46	4.92	
	平均收現日數		97	59	84	82	74	
	存貨週轉率(次)		7.18	9.90	6.81	10.97	8.4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68	3.33	2.93	3.89	4.15	
	平均銷貨日數		51	37	54	33	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29	3.86	2.97	4.59	7.3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2	0.53	0.47	0.70	0.9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46)	(9.18)	(16.61)	(5.27)	4.12	
	權益報酬率(%)		(14.88)	(12.45)	(22.90)	(9.10)	8.39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8.78)	(3.30)	(13.81)	(7.11)	3.18
		稅前純益		(12.83)	(10.52)	(18.61)	(6.38)	6.13
	純益率(%)		(25.70)	(17.39)	(35.60)	(7.57)	4.50	
	每股盈餘(元)		(1.69)	(1.22)	(1.88)	(0.64)	0.6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81	11.32	(37.97)	(2.05)	(2.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4	6.84	(32.69)	(46.27)	(10.30)	
	現金再投資比率(%)		5.51	2.85	(14.29)	(0.58)	(1.7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5	0.31	0.79	0.53	2.16	
	財務槓桿度		0.97	0.96	0.99	0.99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減少，係流動負債因應付帳款增加及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增加所致。
2. 速動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減少，係流動負債因應付帳款增加及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為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4. 存貨週轉率(%)：110年度較109年度減少，係存貨增加所致。
5. 平均銷貨日數：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存貨週轉率減少所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7. 總資產週轉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8. 資產報酬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為淨利而109年為虧損。
9. 權益報酬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為淨利而109年為虧損。
10.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為營業淨利而109年為虧損。
11. 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為稅前淨利而109年為虧損。
12. 純益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為淨利而109年為虧損。
13. 每股盈餘(元)：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本期為淨利而109年為虧損。
1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減少，係本期存貨增加所致。
15. 現金再投資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16. 營運槓桿度：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營業利益因營收成長而增加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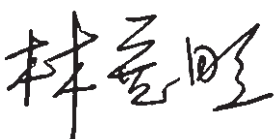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詳附錄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489,122	2,223,738	734,616	49.33
非流動資產		690,279	678,174	(12,105)	(1.75)
資產總額		2,179,401	2,901,912	722,511	33.15
流動負債		518,436	1,532,011	1,013,575	195.51
非流動負債		594,353	163,781	(430,572)	(72.44)
負債總額		1,112,789	1,695,792	583,003	52.39
股本		1,524,847	1,545,534	20,687	1.36
預收股本		15,958	9,956	(6,002)	(37.61)
資本公積		135,896	160,349	24,453	17.99
保留盈餘		(514,164)	(418,817)	95,347	(18.54)
其他權益		(95,925)	(90,902)	5,023	(5.2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66,612	1,206,120	139,508	13.08
權益總額		1,066,612	1,206,120	139,508	13.08

註：增減變動比例達20%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10,000以上者，予以分析其變動原因。

(二)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劃：

1. 流動資產增加：係應收帳款淨額及存貨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係應付帳款及應付公司債轉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係應付公司債轉流動負債所致。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109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1,326,691	2,454,678	1,127,987	85.02
營業毛利	262,699	488,525	225,826	85.96
營業利益(損失)	(101,844)	83,561	185,405	182.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61	11,786	10,025	569.28
稅前淨利(損)	(100,083)	95,347	195,430	195.2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損)	(98,315)	95,347	193,662	196.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866	5,023	3,157	169.1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	(96,449)	100,370	196,819	204.07

(二)增減變動比例達20%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10,000仟元以上者，予以分析其變動原因：

1. 營業收入增加：本公司110年度客戶需求增加致營收成長。
2. 營業毛利增加：因110年度營收增加致獲利提高。
3. 營業利益增加：因110年度營收增加及營業費用有效控管所致。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因其他收入增加及外幣兌換損失減少所致。
5. 稅前淨利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增加：因110年度營收與獲利成長，致稅前淨利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大幅增加。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因110年度營收與獲利成長，致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大幅增加。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展望111年，在現有胎壓偵測器的客戶基礎上，將積極拓展美歐日胎壓偵測器替換件市場外。同時開發單機雙頻相容於美歐日車種原廠的胎壓偵測器，進一步往OE市場推展。另將加速大陸及美國二大地區胎壓偵測器售後加裝(Retrofit)市場的佈局，增加大陸地區代理經銷商管道，並持續擴大低功耗藍牙(BLE)胎壓偵測器在市場上的應用，推出針對一般乘用車、摩托車、重卡、皮卡以及大客車的應用產品。

中國政府已將胎壓偵測器規範為一般乘用車的標配產品，本公司正積極佈局，加速開發大陸地區專車專用胎壓偵測器，搶佔中國大陸車廠前裝市場之機會。胎壓偵測器成為汽車的標配是必然的趨勢。全球一年有一億台新車出廠，再加上每年一億台舊車需要替換胎壓偵測器，預估全球市場一年有將近8億顆胎壓偵測器的需求量，市場規模很大，未來營收成長應可期。

系統電子結合 IoT 的經驗與技術，運用在汽車電子產業上，成功地研發出休閒露營車(Recreation Vehicle)內部中央控制系統。此系統可以協助使用者，透過雲端、手機和中控面板來操控車內所有的電器用品及設備。目前已經和美國兩大露營車廠的系統整合成功並順利導入量產。除了繼續尋找美國其他露營車車廠合作外，也積極佈局歐洲、澳洲和日本等市場，以擴大市場佔有率。另外也借力使力，運用公司原有能源儲存及管理的技術，開發露營車專用的太陽能電力儲存及不斷電系統來擴大營收。

在能源管理方面，公司會繼續發展不斷電系統。在原有產品基礎上，從低階的生產製造，提升至高容量及高端的 UPS 以滿足客戶在特定市場的需求。另外也協助客戶導入鋰離子電池應用技術以取代原應用在UPS 的鉛酸電池。公司已開發出工業用的電池備援電源系統，並已取得很好的進展。公司也打算運用現有技術，考慮開發適合一般家庭、大樓或偏遠地區使用的太陽能儲能系統。公司將會持續投入人力及資源。除了繼續開發各項工業或廠端用之電池模組外，也將其營業範圍延伸至電池管理系統(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搭配電池包行銷，以提升電池包模組的附加價值，擴大市場利基，預計在市場運用面增加下，可提昇產品之市場空間。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04,217	(29,665)	(63,430)	840,787	無	無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29,665仟元：主係本期支付購料款所致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95,001仟元：主係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取得設備所致。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63,525仟元：主係舉借長期借款。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營運現金充足，並無現金不足之情況。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未來一年預計在營運情況回穩下，營運現金仍將充裕。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最近年度認列之轉投資利益(損失)	政 策	獲 利 或 虧 損 之 主 要 原 因	改 善 計 畫	未 來 其 他 投 資 計 畫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21,311	海 外 控 股	主要認列其所轉投資公司的大陸轉投資事業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之利益。	無	無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13,891	海 外 控 股	主要認列其所轉投資公司的大陸轉投資事業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之利益。	無	無
系統美國(股)公司		116	美加市場行銷及售後服務	本公司轉投資認列投資收益。	無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560)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2,306)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02%)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淨利(損)比率	(0.59%)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09%)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佔稅前淨利(損)比率	(2.42%)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110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短期借款為8,688千元，金融若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提高1%，將增加本公司每年度利息費用增加87仟元。
- (2)未來因應措施：因公司現金及及金融資產減除負債係為淨部份，因此利率上升，對公司之短期資金運用之收益較有利。未來公司會持續就各種幣別之利率變化持續注意，增加對公司有利之幣別部位之定存。

2. 匯率變動影響：

-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有以外幣計價之進出口業務資金往來，匯率波動影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110年底具匯率變動之風險USD兌台幣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為有USD21,153仟元及USD7,094仟元，USD兌RMB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有USD2,237仟元及USD7,023仟元，HKD兌台幣之金融資產有HKD1,942仟元，HKD兌RMB之金融負債有HKD3,459仟元，市場匯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若美元市場匯率升值1%，將增加本公司利益約2,428仟元。
- (2)未來因應措施：公司因應匯率變動所採取之具體措施為參酌往來銀行提供匯率變動趨勢資訊，就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份，予以採取避險性預售遠期外匯措施。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加入因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售價調整考量，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之影響。

3. 通貨膨脹影響：

-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主要進貨來源為台灣與大陸地區，近年來台灣通貨膨脹率約在2%以內，依據主計處之統計資料，年度台灣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約為1%，通貨膨脹風險對公司損益影響有限。另因本公司為電子及汽車動力元作相關產業，電子產品及原物料具有價格長期下跌之特性，本公司將持續進行更嚴格的成本與費用管控，降低可能發生的通貨膨脹所帶來的風險。
- (2)未來因應措施：除掌握上游原物料的價格變化情形，將會在成本控制及報價上保持高度關注，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以減少通貨膨脹影響原物料成本上升。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執行。
2. 本年度本公司有關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皆以轉投資之子公司為對象，並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相關規定辦理。

3.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秉持保守穩健為原則，以規避實質外匯匯率變動風險之遠期外匯為主，且係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交易資訊，本年度並無發生虧損之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針對公司目前發展的產品，公司會持續並積極培養及招募市場上優秀的研發人才，不僅僅致力產品品質提升以符合國際各國法規的要求並取得認證外，還要提升產品設計的能力，包括新技術的應用、無線通信軟件及手機APP的開發等，滿足客戶的需求，為客戶創造價值並提升競爭力。

- (1) 繼續優化通用型胎壓偵測器的硬體設計，包括輕薄短小、長距離無線傳輸、最小功率耗損、並減少零件數量。軟體開發偏重在人機介面人性化、智慧化以及和手機、雲端、大數據作無縫隙的系統整合。
- (2) 與協力廠商合作，建立自主的軟體開發工具，強化Replacement 市場競爭力。
- (3) 與客戶合作，透過藍牙無線傳輸胎壓偵測器，開發美國卡車車隊管理系統。
- (4) 運用太陽能充電技術開發露營車專用儲能及發電系統。
- (5) 繼續開發電池包管理系統、提升電池續航力、降低電池內部溫度以減少電池燃燒和爆炸等危險事故。
- (6) 繼續開發儲能發電系統，提升供電效率。

110年度實際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189,409仟元，佔全年營業額約7.72%；111年度因應新產品開發計畫，預估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170,000仟元-200,000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內部組織設有董事長室、總經理室、財務部及法務單位，其功能之一即為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政策及法令。此外，公司內部作業程序遵守目前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以確保公司業務及財務工作執行之合法性。108年中美貿易關稅問題及近二年新冠肺炎疫情，對國內在大陸設廠之所有電子產業公司造成一定之影響，本公司部份在大陸生產之產品亦在影響之內，惟本公司在台灣南崗之廠房設備及場地可充分容納將原大陸生產出口至美國之產品移至台灣生產，因此可解決中美貿易關稅及新冠肺炎疫情問題對公司之衝擊。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配合市場需求持續不斷投入產品研發，以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專業代工及製造服務，並隨時因應科技改變帶來的需求與變化，以降低市場風險，追求公司財務業務長期穩定發展。另在資通安全上也以客戶資料的保護及保存及防止人為意圖不當與不法情形方面，持續加強及投入人力及資源。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已成立超過45年，一向堅持正規經營並致力於研發創新，向保持良好信用關係與風評，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形象改變致公司面臨危機管理之情事。
2. 本公司由董事長室、總經理室及法務部門組織危機處理小組，對於會造成公司不利形象的危機及時作出因應做法。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107年8月6日接獲由都築電器株式會社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出民事訴訟乙案，該公司主張其向本公司所採購之平板電腦產品品質問題，致其遭受損害，要求本公司返還貨款及賠償金共計美金5,306仟元及日幣1,225仟元，本公司認為其主張應無理由，已委請律師處理本案，以維護本公司及股東權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在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就其應收帳款帳面金額\$19,370，業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三)資安風險評估分析之說明：

資訊安全政策：

1. 建立資訊資產監控及管控機制，所有人員均有責任及義務保護其所負責之相關資訊資產，以確保本公司重要資訊資產之機密性、正確性及可用性。
2. 員工之工作職掌應作適當區隔，並僅授予完成工作所需之必要權限與必要資訊。
3. 人員錄用應進行必要之考核並簽署相關作業規範，以瞭解維護保證資訊安全為每位人員之義務，落實於日常工作中。

4. 建立業務持續運作管理機制，以維持其適用性。
5. 本公司資訊安全措施，應符合法律之規範與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之要求；所有資訊安全規範或程序之建置及修改，須符合並遵循資訊安全管理之機制。

資訊安全目標：

1. 符合法規法令之要求，主管機關命令以及客戶契約或專業職責等要求。
2. 客戶資料的保護及保存，以防止人為意圖不當與不法情形。
3. 確保提供資料的正確與完整性。
4. 當資訊安全事件發生導致相關方(利害關係人)權益受損時，進行適當地回應與處理。

具體實施措施：

本公司積極規劃部署資訊安全措施，改善資訊安全環境，降低資訊安全風險，於技術上部署網路防火牆、郵件安全系統等，結合風險管理制度、防火牆資安設備更新與內部稽核流程等各項管理措施，以達成完善的資訊安全防護。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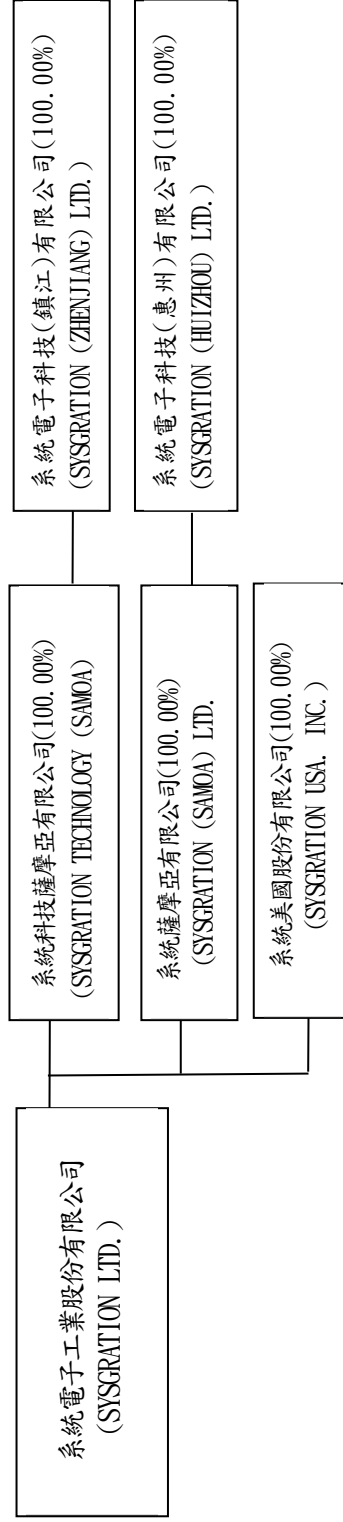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6/10/14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1號5樓之1	1,555,880	電子產品製造買賣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101/10/29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671,762	海外控股公司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87/09/29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505,131	海外控股公司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92/01/15	1043 Segovia Circle, Placentia, CA 92870, USA	10,062	電子產品買賣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102/01/08	鎮江新區大港揚子江路33號航空天工業園5號2樓	597,888	儲能產品之製造買賣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104/08/01	惠州市大亞灣響水河工業區龍山七路域鑫科技園3樓	102,416	電子產品之製造買賣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為電子產品、汽車電子電池包及儲能產品之製造及加工買賣，另有一小部分關係企業則以投資業務為其營業範圍。整體來說，本公司及關係企業透過技術、製造、行銷及服務的互相輔助，達到互利的局面，創造集團最大之利潤。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11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 表人	持有股數		股份 比例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董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	李益仁	21,800,000	100.00%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董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	李益仁	15,938,000	100.00%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董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	李益仁	300,000	100.00%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董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	李益仁	0	100.00%	
	董	葉家福		0	0.00%	
	董	李承翰		0	0.00%	
	監	謝東富		0	0.00%	
	總	葉家福		0	0.00%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董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	謝東富	0	100.00%	
	董	李芳茂		0	0.00%	
	董	李益仁		0	0.00%	
	監	李承翰		0	0.00%	
	總	李芳茂		0	0.00%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損)	稅後利(損)	每股盈餘(元)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671,762	206,981	0	206,981	0	(38)	21,311	不適用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505,131	176,368	0	176,368	0	(38)	13,891	不適用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0,062	3,813	5	3,809	2,311	116	116	不適用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597,888	420,422	214,170	206,252	664,749	23,855	21,350	不適用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102,416	616,766	501,401	115,365	743,673	14,450	12,703	不適用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企業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閱本報附錄一。

(八)關係報告書

本公司非公司法關係企業章所訂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免編製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報告書。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4563 號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系統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系統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系統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系統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系統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之存在及發生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銷貨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三)。

系統集團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因市場變化快速產品推陳出新，影響銷售對象之變動，且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佔集團銷貨收入之比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之存在及發生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測試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並測試銷貨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
2. 取得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明細，針對所選取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交易核對客戶訂單、出貨單據暨銷貨發票等相關憑證，確認銷貨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3. 檢視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於期後發生之銷貨退回與折讓性質、內容及相關佐證文件，並檢查期後收款情形，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系統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為新台幣 564,735 仟元，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為新台幣 16,247 仟元。

系統集團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產品日新月異，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系統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個別辨認有無過時陳舊之存貨；原料淨變現價值係依據最近一次買入價格資訊計算；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依據最近一次售價並考量銷售費用率後之價值衡量。

因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考量系統集團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系統集團營運及對其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瞭解系統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依系統集團存貨庫齡報表政策及報表程式邏輯進行了解，並對存貨庫齡報表抽核確認其正確性。
4. 驗證系統集團存貨評價基礎之合理性，包括透過抽樣最近一次買入價格及進貨發票與最近一次售價及銷貨發票。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系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系統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系統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系統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系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系統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系統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邱昭賢

邱昭賢



會計師

徐明釗

徐明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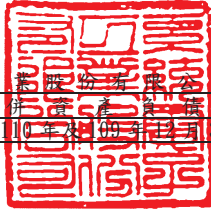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45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7 日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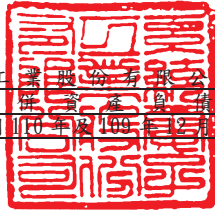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40,787	29	\$	904,217	4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477	-		46,020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四)及八		100,501	4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及十二(二)		5,387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十二(二)		616,685	21		336,064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13,831	1		4,97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84	-		464	-
130X	存貨	六(六)		548,488	19		142,729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七)		96,498	3		54,653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223,738</u>	<u>77</u>		<u>1,489,122</u>	<u>6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96,038	3		48,626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四)及八		24,800	1		119,501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418,033	14		418,464	1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49,977	2		38,798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4,162	-		4,300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4,650	1		12,69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31,107	1		32,36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9,407	1		15,52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78,174</u>	<u>23</u>		<u>690,279</u>	<u>32</u>
1XXX	資產總計		\$	<u>2,901,912</u>	<u>100</u>	\$	<u>2,179,401</u>	<u>100</u>

(續次頁)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	8,688	-	\$	19,697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		21,198	1		3,811	-		
2150	應付票據			986	-		715	-		
2170	應付帳款			773,660	27		330,076	1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三十二)		140,457	5		93,110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2,88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八)		7,179	-		1,00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4,749	1		13,072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十四)		533,211	18		24,4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1,883	1		29,658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532,011</u>	<u>53</u>		<u>518,436</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及八		-	-		487,660	22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137,881	4		80,711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5,702	1		25,982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8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63,781</u>	<u>5</u>		<u>594,353</u>	<u>27</u>		
2XXX	負債總計			<u>1,695,792</u>	<u>58</u>		<u>1,112,789</u>	<u>5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545,534	53		1,524,847	70		
3140	預收股本			9,956	1		15,958	1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200	資本公積			160,349	6		135,896	6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953	1		35,953	2		
3350	待彌補虧損		(454,770)	(16)	(550,117)	(25)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3400	其他權益		(90,902)	(3)	(95,925)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206,120</u>	<u>42</u>		<u>1,066,612</u>	<u>49</u>		
3XXX	權益總計			<u>1,206,120</u>	<u>42</u>		<u>1,066,612</u>	<u>4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901,912</u>	<u>100</u>	\$	<u>2,179,401</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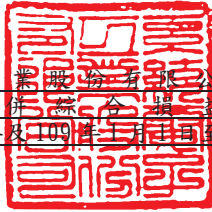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	\$ 2,454,678	100	\$ 1,326,69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六) (十七)(二十八) (二十九)及七	(1,966,153)	(80)	(1,063,992)	(80)
5900 營業毛利		488,525	20	262,699	20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69,467)	(3)	(61,536)	(5)
6200 管理費用		(149,368)	(6)	(149,637)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9,409)	(8)	(160,627)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3,280	-	7,25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04,964)	(17)	(364,543)	(27)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83,561	3	(101,844)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四)(二十四)	1,483	-	1,296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二十五)	20,110	1	14,81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六)	(2,578)	-	(11,151)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十二) (十三)(十四) (二十七)	(7,229)	-	(3,20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786	1	1,761	-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95,347	4	(100,083)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	-	-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95,347	4	\$ (100,083)	(7)

(續次頁)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金 額 %	109 年 度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二十二) (三十)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 10,058 -	\$ 3,96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2,012) -	(1,17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u>8,046 -</u>	<u>2,793 -</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二) (三十)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779) -	(1,15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u>756 -</u>	<u>232 -</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3,023) -	(92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5,023 -</u>	<u>\$ 1,866 -</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0,370 4</u>	<u>(\$ 98,217) (7)</u>
淨利(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5,347 4	(\$ 98,315) (7)
8620	非控制權益	<u>- -</u>	<u>(1,768) -</u>
		<u>\$ 95,347 4</u>	<u>(\$ 100,083) (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0,370 4	(\$ 96,449) (7)
8720	非控制權益	<u>- -</u>	<u>(1,768) -</u>
		<u>\$ 100,370 4</u>	<u>(\$ 98,217) (7)</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0.62</u>	<u>(\$ 0.64)</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一)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u>\$ 0.58</u>	<u>(\$ 0.64)</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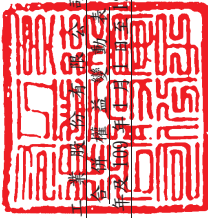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		母 公 司		業 餘 其 他		主 之		權 益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主 權	之 益	總 計
109年										
1月1日餘額	\$1,511,547	\$ -	\$ 96,653	\$ 35,953	(\$ 449,902)	(\$ 60,098)	(\$ 39,593)	\$1,094,560	\$ 16,561	\$1,111,121
本期淨損	-	-	-	-	(98,315)	-	-	(98,315)	(1,768)	(100,0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27)	2,793	1,866	-	1,8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8,315)	(927)	2,793	(96,449)	(1,768)	(98,217)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	-	7,049	-	-	-	-	7,049	-	7,04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900)	-	1,900	-	-	-
認列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認股權	-	-	-	-	-	-	-	11,131	-	11,13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14,793)	(14,793)
員工執行認股權	13,300	15,958	21,063	-	-	-	-	50,321	-	50,321
12月31日餘額	\$1,524,847	\$ 15,958	\$ 135,896	\$ 35,953	(\$ 550,117)	(\$ 61,025)	(\$ 34,900)	\$1,066,612	\$ -	\$1,066,612
110年										
1月1日餘額	\$1,524,847	\$ 15,958	\$ 135,896	\$ 35,953	(\$ 550,117)	(\$ 61,025)	(\$ 34,900)	\$1,066,612	\$ -	\$1,066,612
本期淨利	-	-	-	-	95,347	-	-	95,347	-	95,3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023)	8,046	5,023	-	5,0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5,347	(3,023)	8,046	100,370	-	100,370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	-	-	-	-	-	-	14,527	-	14,52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9	2,200	5,442	-	-	-	-	7,671	-	7,671
員工執行認股權	20,658	(8,202)	4,484	-	-	-	-	16,940	-	16,940
12月31日餘額	\$1,545,534	\$ 9,956	\$ 160,349	\$ 35,953	(\$ 454,770)	(\$ 64,048)	(\$ 26,854)	\$1,206,120	\$ -	\$1,206,12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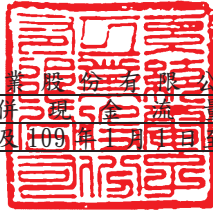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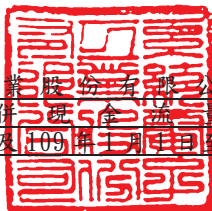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95,347	(\$ 100,08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六) 277	(3,702)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3,280)	(7,257)
折舊費用	六(八)(九)(十) (二十八) 82,969	76,939
攤銷費用	六(十一) (二十八) 10,891	8,4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六) (45) 六(九)(十二) (十三)(十四) (二十七) 7,229	347 3,201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1,483)	(1,296)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五) (1,874)	(842)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七)(二十) (二十九) 14,527	7,0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356)	631
應收帳款	(277,190)	(59,476)
其他應收款	(8,856)	696
存貨	(405,759)	(12,484)
其他流動資產	(41,845)	6,0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7,387	918
應付票據	271	(582)
應付帳款	443,584	76,387
其他應付款	46,326	(53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889)	810
負債準備－流動	6,171	1,00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775)	(76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1,373)	(4,500)
收取之利息	1,483	1,296
支付之利息	(2,028)	(1,424)
支付之所得稅	(20)	(65)
退還之所得稅	399	154
收取之股利	1,874	8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665)	(3,697)

(續次頁)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十二(四)		
資產		(\$ 37,353)	\$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十二(四)	104,256	1,026,407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816)	(921,359)
減少子公司淨現金流出		-	(7,0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5,800)	(98,96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二)	(60,188)	(70,0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50	1,369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12,872)	(7,223)
存出保證金增加		(333)	(1,938)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22,537)	5,97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08)	2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5,001)	(72,6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三)	(11,009)	(90,303)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三)	119,200	1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三)	(37,656)	(4,889)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三)	-	495,680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九)	16,940	50,32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九)(三十三)	(24,148)	(23,325)
存入保證金增加		198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14,79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525	522,69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89)	(7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3,430)	445,5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04,217	458,6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40,787	\$ 904,21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6年10月14日依公司法於中華民國設立。並自民國84年12月經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櫃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3月1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	100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海外控股公司	100	100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海外控股公司	100	100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儲能產品之製造買賣	100	100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製造買賣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按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5 年
機器設備	2~20 年
模具設備	2~5 年
辦公設備	2~30 年
運輸設備	4~5 年
租賃改良	3~5年或租期孰短者
其他設備	2~3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等，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10 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二十七)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其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九)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且銷售汽車電子及能源管理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一)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

期損益。

(三十二)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21	\$ 82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90,066	548,390
定期存款	50,000	355,000
合計	<u>\$ 840,787</u>	<u>\$ 904,21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短期借款擔保等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計 \$125,301 及 \$119,501，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保本收益型理財產品)		\$ -	\$ 43,770
衍生工具		1,477	2,250
合計		<u>\$ 1,477</u>	<u>\$ 46,02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 496	\$ 3,452
衍生工具	(773)	250
	<u>(\$ 277)</u>	<u>\$ 3,702</u>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514	\$ 14,16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113,173	83,173
		134,687	97,333
評價調整		(38,649)	(48,707)
合計		<u>\$ 96,038</u>	<u>\$ 48,626</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價值分別為\$96,038 及\$48,626。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因被投資公司解散清算，累計減損損失為\$1,900，已實現損失自其他權益項下結轉至保留盈餘。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0,058	\$ 3,966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 1,900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874	\$ 842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96,038 及 \$48,626。
5.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 100,501	\$ -
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 24,800	\$ 119,501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收入	\$ 129	\$ 55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25,301 及 \$119,501。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418	\$	-
減：備抵損失	(31)	(-
	\$	<u>5,387</u>	\$	<u>-</u>
應收帳款	\$	641,197	\$	364,502
減：備抵損失	(24,512)	(28,438)
	\$	<u>616,685</u>	\$	<u>336,064</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457,624	\$ 5,387	\$ 310,032	\$ -
30天內	70,257	-	18,662	-
31-120天	79,509	-	2,867	-
121-180天	3,125	-	-	-
181天以上	<u>6,170</u>	<u>-</u>	<u>4,503</u>	<u>-</u>
	\$ <u>616,685</u>	\$ <u>5,387</u>	\$ <u>336,064</u>	\$ <u>-</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69,962。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分別為\$5,387 及\$0。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分別為\$616,685 及\$336,064。
-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六)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12,819	(\$ 14,881)	\$ 397,938
在製品	44,531	-	44,531
製成品	<u>107,385</u>	<u>(1,366)</u>	<u>106,019</u>
合計	\$ <u>564,735</u>	\$ <u>16,247</u>	\$ <u>548,488</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7,736	(\$ 18,113)	\$ 59,623
在製品	21,680	-	21,680
製成品	64,746	(3,320)	61,426
合計	\$ 164,162	(\$ 21,433)	\$ 142,729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953,920	\$ 1,066,785
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2,233	(2,793)
	\$ 1,966,153	\$ 1,063,992

1. 本集團因出清庫存，致民國 109 年度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2. 本集團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七) 其他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 44,625	\$ 41,990
預付貨款	41,041	5,673
其他預付費用	8,159	5,205
其他	2,673	1,785
	\$ 96,498	\$ 54,653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8,807	\$ 307,249	\$ 304,486	\$ 25,350	\$ 84,735	\$ 7,874	\$ 20,507	\$ 14,748	\$ 783,75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2,659)	(127,253)	(17,587)	(66,035)	(4,733)	(17,286)	(9,739)	(365,292)
	<u>\$ 18,807</u>	<u>\$ 184,590</u>	<u>\$ 177,233</u>	<u>\$ 7,763</u>	<u>\$ 18,700</u>	<u>\$ 3,141</u>	<u>\$ 3,221</u>	<u>\$ 5,009</u>	<u>\$ 418,464</u>
1月1日	\$ 18,807	\$ 184,590	\$ 177,233	\$ 7,763	\$ 18,700	\$ 3,141	\$ 3,221	\$ 5,009	\$ 418,464
增添	-	-	24,649	1,826	23,453	7,067	858	3,520	61,373
處分	-	-	(3)	(36)	(126)	(1,440)	-	-	(1,605)
折舊費用	-	(6,636)	(31,266)	(4,094)	(10,636)	(1,571)	(1,950)	(3,051)	(59,204)
淨兌換差額	-	-	(784)	(48)	(129)	(11)	(23)	-	(995)
12月31日	<u>\$ 18,807</u>	<u>\$ 177,954</u>	<u>\$ 169,829</u>	<u>\$ 5,411</u>	<u>\$ 31,262</u>	<u>\$ 7,186</u>	<u>\$ 2,106</u>	<u>\$ 5,478</u>	<u>\$ 418,033</u>
12月31日	\$ 18,807	\$ 307,249	\$ 327,779	\$ 25,421	\$ 100,641	\$ 11,944	\$ 20,944	\$ 18,249	\$ 831,034
成本	-	(129,295)	(157,950)	(20,010)	(69,379)	(4,758)	(18,838)	(12,771)	(413,001)
累計折舊及減損	<u>\$ 18,807</u>	<u>\$ 177,954</u>	<u>\$ 169,829</u>	<u>\$ 5,411</u>	<u>\$ 31,262</u>	<u>\$ 7,186</u>	<u>\$ 2,106</u>	<u>\$ 5,478</u>	<u>\$ 418,033</u>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貝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8,807	\$ 355,836	\$ 257,378	\$ 28,007	\$ 104,857	\$ 9,304	\$ 72,744	\$ 10,893	\$ 857,82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384)	(102,206)	(17,587)	(85,188)	(6,793)	(68,833)	(7,328)	(453,319)
	<u>\$ 18,807</u>	<u>\$ 190,452</u>	<u>\$ 155,172</u>	<u>\$ 10,420</u>	<u>\$ 19,669</u>	<u>\$ 2,511</u>	<u>\$ 3,911</u>	<u>\$ 3,565</u>	<u>\$ 404,507</u>
1月1日	\$ 18,807	\$ 190,452	\$ 155,172	\$ 10,420	\$ 19,669	\$ 2,511	\$ 3,911	\$ 3,565	\$ 404,507
增添	-	640	47,447	3,365	8,524	1,352	2,834	4,054	68,216
處分	-	-	(777)	(357)	(582)	-	-	-	(1,716)
折舊費用	-	(6,502)	(25,944)	(5,702)	(9,029)	(755)	(3,512)	(2,610)	(54,054)
淨兌換差額	-	-	1,335	37	118	33	(12)	-	1,511
12月31日	<u>\$ 18,807</u>	<u>\$ 184,590</u>	<u>\$ 177,233</u>	<u>\$ 7,763</u>	<u>\$ 18,700</u>	<u>\$ 3,141</u>	<u>\$ 3,221</u>	<u>\$ 5,009</u>	<u>\$ 418,464</u>

12月31日

成本	\$ 18,807	\$ 307,249	\$ 304,486	\$ 25,350	\$ 84,735	\$ 7,874	\$ 20,507	\$ 14,748	\$ 783,75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2,659)	(127,253)	(17,587)	(66,035)	(4,733)	(17,286)	(9,739)	(365,292)
	<u>\$ 18,807</u>	<u>\$ 184,590</u>	<u>\$ 177,233</u>	<u>\$ 7,763</u>	<u>\$ 18,700</u>	<u>\$ 3,141</u>	<u>\$ 3,221</u>	<u>\$ 5,009</u>	<u>\$ 418,464</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建物附屬改良工程，分別按 55 年及 2 年至 45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全供自用。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運輸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及未經同意轉租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部分承租之辦公室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另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分別為 \$5,557 及 \$4,873。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44,330	\$ 30,690
運輸設備	5,647	8,108
	<u>\$ 49,977</u>	<u>\$ 38,798</u>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21,167	\$ 21,134
運輸設備	2,460	1,614
	<u>\$ 23,627</u>	<u>\$ 22,748</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35,012 及 \$43,51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40	\$ 66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5,557	4,873
	<u>\$ 6,297</u>	<u>\$ 5,539</u>

6.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4,148 及 \$23,325。

(十) 投資性不動產

	<u>110年</u>		<u>109年</u>
	<u>房屋及建築</u>		<u>房屋及建築</u>
1月1日		1月1日	
成本	\$ 7,000	成本	\$ 7,000
累計折舊	(2,700)	累計折舊	(2,563)
	<u>\$ 4,300</u>		<u>\$ 4,437</u>
1月1日	\$ 4,300	1月1日	\$ 4,437
折舊費用	(138)	折舊費用	(137)
12月31日	<u>\$ 4,162</u>	12月31日	<u>\$ 4,300</u>
12月31日		12月31日	
成本	\$ 7,000	成本	\$ 7,000
累計折舊	(2,838)	累計折舊	(2,700)
	<u>\$ 4,162</u>		<u>\$ 4,300</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288</u>	<u>\$ 288</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38</u>	<u>\$ 137</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均為\$7,000，係參考鄰近地區相似標的物之出售價格。
3. 本集團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無形資產

	110年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7,897	\$ 31,381	\$	49,2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3,427)	(23,153)	(36,580)
	<u>\$ 4,470</u>	<u>\$ 8,228</u>	<u>\$</u>	<u>12,698</u>
1月1日	\$ 4,470	\$ 8,228	\$	12,698
增添	-	12,872		12,872
攤銷費用	(4,233)	(6,658)	(10,891)
淨兌換差額	(2)	(27)	(29)
12月31日	<u>\$ 235</u>	<u>\$ 14,415</u>	<u>\$</u>	<u>14,650</u>
12月31日				
成本	\$ 17,894	\$ 44,188	\$	62,08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659)	(29,773)	(47,432)
	<u>\$ 235</u>	<u>\$ 14,415</u>	<u>\$</u>	<u>14,650</u>
	109年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專有技術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7,889	\$ 24,694	\$ 120,260	\$ 162,843
累計攤銷及減損	(9,191)	(19,461)	(120,260)	(148,912)
	<u>\$ 8,698</u>	<u>\$ 5,233</u>	<u>\$ -</u>	<u>\$ 13,931</u>
1月1日	\$ 8,698	\$ 5,233	\$ -	\$ 13,931
增添	-	7,223	-	7,223
攤銷費用	(4,233)	(4,226)	-	(8,459)
淨兌換差額	5	(2)	-	3
12月31日	<u>\$ 4,470</u>	<u>\$ 8,228</u>	<u>\$ -</u>	<u>\$ 12,698</u>
12月31日				
成本	\$ 17,897	\$ 31,381	\$ -	\$ 49,2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3,427)	(23,153)	-	(36,580)
	<u>\$ 4,470</u>	<u>\$ 8,228</u>	<u>\$ -</u>	<u>\$ 12,698</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2,405	\$ 1,535
推銷費用	314	192
管理費用	6,500	5,358
研究發展費用	1,672	1,374
	<u>\$ 10,891</u>	<u>\$ 8,459</u>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u>\$ 8,688</u>	3.85%	無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u>\$ 19,697</u>	3.75%	無

註：有關提供資產供短期借款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1. 上述借款均係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之短期融資合約，各項合約於借款期間對本集團資本維持及資金用途分別設定不同之限制。
2.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678 及 \$1,236。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492,200	\$ 5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7,763)	(12,340)
	484,437	487,660
減：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484,437)	-
	<u>\$ -</u>	<u>\$ 487,660</u>

1. 本集團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 本集團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集團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5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9 年 10 月 20 日至 112 年 10 月 20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20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0 年 1 月 21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2 年 10 月 20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集團請求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5 元。
 - D.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0.5006% 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0 年 1 月 2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9 月 11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 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0 年 1 月 2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9 月 1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2) 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7,8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2,857 股及 219,998 股，分別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及 111 年 1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及 111 年 1 月 18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2. 本集團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11,131。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9112%。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9年5月20日至112年5月2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6月15日開始按36分期償還本金	1.145%	無	\$ 9,444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12月15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00%	無	47,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1月15日開始按59分期償還本金	0.91%	無	23,898
擔保借款	自110年4月15日至115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5月17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25%	註	57,980
信用借款	自110年5月17日至115年5月1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6月15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095%	無	30,033
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29日至115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1月29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25%	註	18,300
				<u>186,655</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48,774</u>)
				<u>\$ 137,881</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9年5月20日至112年5月2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6月15日開始按36分期償還本金	1.145%	無	\$ 16,111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12月15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00%	無	59,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1月15日開始按59分期償還本金	0.91%	無	30,000
				<u>105,111</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4,400</u>)
				<u>\$ 80,711</u>

註：有關提供資產供長期借款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1. 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365及\$188。
2. 上述向金融資產機構之借款，係由關係人擔任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十五) 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76,068	\$ 56,866
應付設備款	6,168	4,983
其他應付費用	58,221	31,261
	<u>\$ 140,457</u>	<u>\$ 93,110</u>

(十六)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孫公司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及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係依當地相關法令採確定提撥制辦理。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957 及 \$14,312。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集團分別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105 年 12 月 27 日及 104 年 11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5,0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33.80 元)、4,5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4,5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10.00 元)及 5,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5,0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21.80 元)，除民國 109 年 8 月 20 日部分發行 4,731 單位外，業分別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15 日及 105 年 1 月 12 日全數發行。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價格係以不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集團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2.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01.12	5,000	5年	2~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10.15	4,500	5年	2~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08.20	4,731	5年	2~4年之服務

3.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民國 109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10年度		109年度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4,469	\$ 33.80	-	-
本期給與	-	-	4,731	\$ 33.80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放棄(註)	(976)	-	(262)	-
期末流通在外	<u>3,493</u>	\$ 33.80	<u>4,469</u>	\$ 33.8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u>		<u>-</u>	

註：係因員工退休或離職所致。

(2) 民國 107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10年度		109年度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2,184	\$ 10.00	3,755	\$ 10.0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866)	10.00	(1,141)	-
本期放棄(註)	(136)	-	(430)	-
期末流通在外	<u>1,182</u>	\$ 10.00	<u>2,184</u>	\$ 10.0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297</u>		<u>258</u>	

註：係因員工退休或離職所致。

(3) 民國 105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10年度		109年度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780	\$ 21.80	2,665	\$ 21.8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380)	21.80	(1,785)	-
本期放棄(註)	(400)	-	(100)	-
期末流通在外	<u>-</u>	\$ -	<u>780</u>	\$ 21.8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u>		<u>780</u>	

註：係因員工退休或離職所致。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5.01.12	110.01.11	-	\$ 21.80	780	\$ 21.80
107.10.15	112.10.14	1,182	10.00	2,184	10.00
109.08.20	114.08.19	3,493	33.80	4,469	33.80

5.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加權平均股價/ 履約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5.01.12	\$ 21.80	44.16%	3.5年	0%	0.56%	\$ 5.04
			~44.51%	~4.5年		~0.66%	~5.74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7.10.15	10.00	43.64%	3.5年	0%	0.69%	1.90
			~44.73%	~4.5年		~0.73%	~2.19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9.08.20	33.80	49.75%	3.5年	0%	0.28%	13.02
			~53.32%	~4.5年		~0.31%	~13.74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權益交割	\$ 14,527	\$ 7,049

(十八) 負債準備

	110年度		109年度	
	保固		保固	
1月1日	\$	1,008	\$	-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0,095		1,008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924)		-
12月31日	\$	7,179	\$	1,008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汽車電子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可能將於未來一年發生。

(十九) 股本

-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0，分為 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555,49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數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0年(註)	109年(註)
1月1日	154,081	151,155
員工執行認股權	1,246	2,92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22	-
12月31日	<u>155,549</u>	<u>154,081</u>

註：單位仟股

2. 本公司經民國 109 年 4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案，惟考量資本市場狀況且發行期屆滿，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不予辦理。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申請認購 380 仟股，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21.8 元，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申請認購 90 仟股及 776 仟股，分別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及 111 年 1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及 111 年 1 月 18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10 元，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二十)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110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員工 認股權	認股權	庫藏股 票交易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與帳面 價值差額	
1月1日	\$ 60,273	\$ 45,941	\$ 17,335	\$ 2,654	\$ 9,693	\$ 135,896
員工執行認股權	8,464	(3,980)	-	-	-	4,484
行使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股票權	5,615	-	(173)	-	-	5,442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 酬勞成本	-	14,527	-	-	-	14,527
12月31日	<u>\$ 74,352</u>	<u>\$ 56,488</u>	<u>\$ 17,162</u>	<u>\$ 2,654</u>	<u>\$ 9,693</u>	<u>\$ 160,349</u>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合計
	發行溢價	員工 認股權	認股權	庫藏股 票交易	股權與帳面 價值差額	
1月1日	\$ 28,350	\$ 49,752	\$ 6,204	\$ 2,654	\$ 9,693	\$ 96,653
員工執行認股權	31,923	(10,860)	-	-	-	21,063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 酬勞成本	-	7,049	-	-	-	7,049
認列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時之認股權	-	-	11,131	-	-	11,131
12月31日	<u>\$ 60,273</u>	<u>\$ 45,941</u>	<u>\$ 17,335</u>	<u>\$ 2,654</u>	<u>\$ 9,693</u>	<u>\$ 135,896</u>

(二十一)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2. 為配合本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業務規劃，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超過 90%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 得不予分配。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現金股每配發金額不足 0.5 元時，得全數採股票股利發放。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0 年 7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民國 109 年 4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有關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二十二) 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

	110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非控制權益	總計
1月1日	(\$ 34,900)	(\$ 61,025)	\$ -	(\$ 95,925)
評價調整	8,046	-	-	8,046
外幣換算差異數	-	(3,023)	-	(3,023)
12月31日	(\$ 26,854)	(\$ 64,048)	\$ -	(\$ 90,902)

	109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非控制權益	總計
1月1日	(\$ 39,593)	(\$ 60,098)	\$ 16,561	(\$ 83,130)
評價調整	2,793	-	-	2,79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1,900	-	-	1,90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927)	-	(927)
非控制權益淨損	-	-	(1,768)	(1,768)
除列喪失控制力之子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	(14,793)	(14,793)
12月31日	(\$ 34,900)	(\$ 61,025)	\$ -	(\$ 95,925)

(二十三)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454,678	\$ 1,326,691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依產品部門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

110年度	汽車電子	能源管理	其他	合計
	產品類	產品類		
部門收入	\$ 2,237,138	\$ 1,289,849	\$ 2,311	\$ 3,529,298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666,437)	(405,872)	(2,311)	(1,074,620)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570,701	\$ 883,977	\$ -	\$ 2,454,678

109年度	汽車電子	能源管理	其他	合計
	產品類	產品類		
部門收入	\$ 1,128,219	\$ 854,938	\$ 19,800	\$ 2,002,957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371,584)	(300,189)	(4,493)	(676,266)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756,635	\$ 554,749	\$ 15,307	\$ 1,326,691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止，本集團無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另本集團認列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21,198	\$ 3,811	\$ 2,893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貨款	\$ 2,455	\$ 2,205

(二十四) 利息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354	\$ 1,2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129	55
	<u>\$ 1,483</u>	<u>\$ 1,296</u>

(二十五)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金收入	\$ 1,303	\$ 288
政府補助收入	1,509	878
股利收入	1,874	842
設計收入	10,074	4,542
其他收入－其他	5,350	8,267
	<u>\$ 20,110</u>	<u>\$ 14,817</u>

(二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 45	(\$ 347)
外幣兌換損失	(2,306)	(11,9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277)	3,702
其他損失	(40)	(2,572)
	<u>(\$ 2,578)</u>	<u>(\$ 11,151)</u>

(二十七)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	\$ 2,043	\$ 1,424
租賃負債	740	666
公司債利息	4,446	1,111
	<u>\$ 7,229</u>	<u>\$ 3,201</u>

(二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35,386	\$ 373,7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59,204	54,054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3,627	22,748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38	13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0,891	8,459
	<u>\$ 529,246</u>	<u>\$ 459,160</u>

(二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354,521	\$ 311,110
員工認股權	14,527	7,049
勞健保費用	26,845	25,700
退休金費用	15,957	14,312
其他用人費用	23,536	15,591
	<u>\$ 435,386</u>	<u>\$ 373,76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0%~15%，董事及獨立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及利益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所得稅費用	\$ -	\$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2,012	\$ 1,173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756)	(232)
	\$ 1,256	\$ 941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損失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註)	\$ 24,804	(\$ 19,146)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59	20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5,163)	18,940
所得稅費用	\$ -	\$ -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4,548	(\$ 2,281)	\$ -	\$ 2,2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79	1,095	-	2,17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5,256	-	756	16,0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9,741	-	(2,012)	7,729
其他	1,739	1,186	-	2,925
合計	\$ 32,363	\$ -	(\$ 1,256)	\$ 31,107

	109年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其他		減少合併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個體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13,422	\$ -	\$ -	(\$ 8,874)	\$ 4,5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79	-	-	-	1,07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5,024	232	-	-	15,2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10,914	(1,173)	-	-	9,741
其他	6,956	-	98	(5,315)	1,739
合計	<u>\$ 47,395</u>	<u>(\$ 941)</u>	<u>\$ 98</u>	<u>(\$ 14,189)</u>	<u>\$ 32,363</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191,549	\$ 112,089	\$ 112,089	112	
106	253,720	253,720	253,720	116	
107	89,287	89,287	89,287	117	
108	210,051	210,051	210,051	118	
109	289,935	289,935	289,935	119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191,549	\$ 185,700	\$ 185,700	112	
106	253,720	253,720	253,720	116	
107	89,287	89,287	89,287	117	
108	210,051	210,051	210,051	118	
109	289,935	289,935	289,935	119	

5. 本集團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746,857</u>	<u>\$ 770,378</u>

6.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三十一) 每股盈餘及虧損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5,347	154,250	\$ 0.6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5,347	154,25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557	14,259	
員工認股權	-	79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8,904	169,299	\$ 0.58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98,315)	152,032	(\$ 0.64)
<u>稀釋每股虧損(註)</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8,315)	152,032	(\$ 0.64)

註：109年度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及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效果，故未列入稀釋每股虧損計算。

(三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1,373	\$ 68,21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983	6,86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6,168)	(4,983)
本期支付現金	\$ 60,188	\$ 70,096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7,671	\$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1 月 31 日出售 Leadman Electronics USA, Inc 子公司 51% 股權，致本集團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包括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部分）及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u>109年1月31日</u>	
收取對價		
現金	\$	<u>15,397</u>
子公司 LEADMAN ELECTROINCS USA, INC.		
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22,454
應收帳款		12,350
存貨		11,9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9
使用權資產		85,940
累計減損	(8,463)
其他流動資產		2,3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189
應付帳款	(8,119)
其他流動負債	(5,010)
租賃負債-流動	(21,692)
租賃負債-非流動	(<u>67,915)</u>
淨資產總額		38,484
減：屬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u>23,087)</u>
處分投資損失	\$	<u>-</u>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110年</u>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應付公司債</u>	<u>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u>
1月1日	\$ 19,697	\$ 105,111	\$ 39,054	\$ 487,660	\$ 651,52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1,009)	81,544	(24,148)	-	46,38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35,012	(3,223)	31,789
租賃負債利息	-	-	740	-	7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07)	-	(207)
12月31日	<u>\$ 8,688</u>	<u>\$ 186,655</u>	<u>\$ 50,451</u>	<u>\$ 484,437</u>	<u>\$ 730,231</u>

109年

	109年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110,000	\$ -	\$ 116,319	\$ 226,31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0,303)	105,111	(23,325)	(8,51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54,471)	(54,471)
租賃負債利息	-	-	666	6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35)	(135)
12月31日	<u>\$ 19,697</u>	<u>\$ 105,111</u>	<u>\$ 39,054</u>	<u>\$ 163,862</u>

七、關係人交易(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集團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翔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益仁	其他關係人(註) 本公司之董事長

註：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 日起，本公司已無擔任該公司之董事，故非屬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1. 軟體權利金(表列「營業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7,117</u>	<u>\$ 10,521</u>

係軟體權利金之支出，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2. 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u>	<u>\$ 2,889</u>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8,805	\$ 32,641
退職後福利	709	999
股份基礎給付	2,805	1,475
總計	<u>\$ 32,319</u>	<u>\$ 35,115</u>

(五) 關係人提供融資保證金額

本公司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向金融資產機構借款，由李益仁擔任保證人，上述關係人提供保證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875,000 及 \$710,000。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5,301	\$ 119,501	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可 轉換公司債之擔保
土地	18,807	18,807	"
房屋及建築	163,605	168,663	"
機器設備	10,005	-	"
	<u>\$ 317,718</u>	<u>\$ 306,97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接獲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通知函，因都築電氣株式會社(以下簡稱「都築電氣」)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提出民事訴訟乙案，都築電器認為其向本公司所採購之平板電腦產品品質問題，致使其遭受損害，要求本公司返還貨款全額及賠償金共計美金 5,306 仟元及日幣 1,225 仟元，本公司業已委請律師處理本案，以維護本公司及股東權益。經律師表示，「…對方於收貨後聲稱物有瑕疵、延遲給付，卻拒絕送還貨品由我方進行維修，對方之主張應無理由。另本件我方反訴請求對方給付貨款及重工費等計美金 996 仟元，我方已完成工作並交付工作物，請求對方給付，於法應屬有據。…」截至民國 110 年 11 月 9 日止，尚在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就其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19,370，業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請詳附註六(十三)及六(十九)之說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考量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25,000,000 股為限。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發行新股或可轉換公司債及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負債總額	\$ 1,695,792	\$ 1,112,789
總權益	<u>1,206,120</u>	<u>1,066,612</u>
總資本	<u>\$ 2,901,912</u>	<u>\$ 2,179,401</u>
負債資本比率	<u>58%</u>	<u>51%</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77	\$ 46,0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96,038	48,6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40,787	904,21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125,301	119,501
應收票據	5,387	-
應收帳款	616,685	336,064
其他應收款	13,831	4,975
存出保證金	8,128	7,795
	<u>\$ 1,707,634</u>	<u>\$ 1,467,198</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8,688	\$ 19,697
應付票據	986	715
應付帳款	773,660	330,076
其他應付款	140,457	93,11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889
應付公司債		
(包含一年內到期)	484,437	487,660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186,655	105,111
存入保證金	198	-
	<u>\$ 1,595,081</u>	<u>\$ 1,039,258</u>
租賃負債	<u>\$ 50,451</u>	<u>\$ 39,054</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及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153	27.68	\$ 585,516	1%	\$ 5,855
港幣:新台幣	1,942	3.55	6,892	1%	69
美金:人民幣	2,237	6.37	61,919	1%	6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094	27.68	\$ 196,367	1%	\$ 1,964
美金:人民幣	7,023	6.37	194,388	1%	1,944
港幣:人民幣	3,459	0.82	12,275	1%	123
港幣:新台幣	2,364	3.55	8,391	1%	84
			109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459	28.48	\$ 326,353	1%	\$ 3,264
港幣:新台幣	92	3.67	337	1%	3
美金:人民幣	4,384	6.51	124,856	1%	1,24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50	28.48	\$ 29,895	1%	\$ 299
美金:人民幣	3,299	6.51	93,968	1%	940
港幣:人民幣	1,880	0.84	6,906	1%	69
港幣:新台幣	450	3.67	1,654	1%	17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306)及(\$11,934)。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損)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5 及 \$23；因來自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960 及 \$48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持有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集團持有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人民幣。
- B. 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563 及 \$99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重大違約紀錄之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損失率法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3%	\$ 464,418	(\$ 1,407)
30天內	1%	70,969	(712)
31-120天	1%~5%	80,470	(961)
121-180天	10%	3,472	(347)
181天以上	40%~100%	27,286	(21,116)
合計		<u>\$ 646,615</u>	<u>(\$ 24,543)</u>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3%	\$ 310,970	(\$ 938)
30天內	1%	18,851	(189)
31-120天	1%~5%	2,906	(39)
181天以上	40%~100%	31,775	(27,272)
合計		<u>\$ 364,502</u>	<u>(\$ 28,438)</u>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票據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28,438	\$ -
減損損失(迴轉)提列	(3,311)	3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434)	-
匯率影響數	(181)	-
12月31日	<u>\$ 24,512</u>	<u>\$ 31</u>

	109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35,362	\$ 2
減損損失迴轉	(7,255)	(2)
匯率影響數	331	-
12月31日	<u>\$ 28,438</u>	<u>\$ -</u>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而得。集團財務部彙總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保本收益型理財商品及可轉換公司債衍生工具(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

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840,066 及 \$903,390、保本收益型理財商品、遠期外匯合約及可轉換公司債衍生工具(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分別為 \$1,477 及 \$46,020，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213,297 及 \$207,497。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688	\$ -	\$ -	\$ -
應付票據	986	-	-	-
應付帳款	773,660	-	-	-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140,457	-	-	-
租賃負債	24,749	16,779	8,923	-
應付公司債	492,200	-	-	-
長期借款	533,211	45,175	92,706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9,697	\$ -	\$ -	\$ -
應付票據	715	-	-	-
應付帳款	330,076	-	-	-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95,999	-	-	-
租賃負債	13,072	6,889	19,093	-
應付公司債	-	-	500,000	-
長期借款	24,400	24,650	56,061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及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及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3.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衍生工具	\$ -	\$ 1,477	\$ -	\$ 1,4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工具	35,445	-	60,593	96,038
合計	<u>\$ 35,445</u>	<u>\$ 1,477</u>	<u>\$ 60,593</u>	<u>\$ 97,515</u>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債務工具	\$ -	\$ -	\$ 43,770	\$ 43,770
衍生工具	-	2,250	-	2,2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工具	18,636	-	29,990	48,626
合計	<u>\$ 18,636</u>	<u>\$ 2,250</u>	<u>\$ 73,760</u>	<u>\$ 94,646</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B.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		

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C.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權益工具	債務工具
1月1日	\$ 29,990	\$ 43,770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603	496
本期購買	30,000	60,816
本期出售	-	(104,236)
淨兌換差額	-	(846)
12月31日	\$ 60,593	\$ -
	109年	
	權益工具	債務工具
1月1日	\$ 29,990	\$ 146,370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	3,452
本期購買	-	921,359
本期出售	-	(1,026,407)
淨兌換差額	-	(1,004)
12月31日	\$ 29,990	\$ 43,770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處委託外部專業鑑價機構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60,593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無公開市場可銷售性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109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9,99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無公開市場可 銷售性折價	23%~45%	缺乏市場流動性 ，折價越高，公 允價值越低
非衍生債務工具：					
保本浮動收益型 理財產品	43,770	現金流量折 現法	投資收益率	0%~4%	投資收益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9. 本集團財務處所委託之外部專業鑑價機構，經該機構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無公開市場 可銷售性折價	±1%	\$ -	\$ -	\$ 606	(\$ 606)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無公開市場 可銷售性折價	±1%	\$ -	\$ -	\$ 300	(\$ 300)	
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投資收益率	±1%	\$ 438	(\$ 438)	\$ -	\$ -	

(四) 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集團經評估未有重大影響營運，且經評估本集團繼續經營能力未存有疑慮、資產未發生減損及籌資風險未增加。本集團之疫情因應管理皆業已遵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疫情警戒相關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相關防疫規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

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在製造及銷售產品上，本集團目前將劃分為二個主要部門別，分別為汽車電子事業部及能源管理事業部。由於這二個主要部門之性質、生產製造及銷售模式不盡相同，且本集團管理階層於財務管理及評估營運績效時亦以該二個主要部門別分別進行，故在營運部門的報導上擬彙總該二項主要部門為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營業收入及營業淨(損)利(不含管理費用)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所有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資訊

提供與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0年度				
	汽車電子產品類	能源管理產品類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部門收入	\$ 1,570,701	\$ 883,977	\$ -	\$ -	\$ 2,454,678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部門收入	666,437	405,872	2,311	(1,074,620)	-
部門收入合計	\$ 2,237,138	\$ 1,289,849	\$ 2,311	\$ 1,074,620	\$ 2,454,678
部門(損)益	\$ 220,618	\$ 11,604	\$ 2,311	\$ 4,016	\$ 230,517
公司一般收入					24,918
公司一般費用					(152,859)
利息費用					(7,22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95,347
	109年度				
	汽車電子產品類	能源管理產品類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部門收入	\$ 756,635	\$ 554,749	\$ 15,307	\$ -	\$ 1,326,691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部門收入	371,584	300,189	4,493	(676,266)	-
部門收入合計	\$ 1,128,219	\$ 854,938	\$ 19,800	\$ 676,266	\$ 1,326,691
部門(損)益	\$ 47,704	\$ 9,676	\$ 2,635	\$ 127	\$ 40,536
公司一般收入					27,072
公司一般費用					(164,490)
利息費用					(3,20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100,083)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本期調整後之合併總損益與應報導部門稅前淨(損)利調節資訊請詳附註十四、(二)。

(五) 產品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產品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汽車電子產品	\$ 1,570,701	\$ 756,635
能源管理產品	883,977	554,749
其他	-	15,307
合計	<u>\$ 2,454,678</u>	<u>\$ 1,326,691</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428,222	\$ 344,152	\$ 373,250	\$ 321,518
亞洲	824,307	173,949	114,638	160,476
美洲	1,184,968	-	815,725	-
其他	17,181	-	23,078	-
合計	<u>\$ 2,454,678</u>	<u>\$ 518,101</u>	<u>\$ 1,326,691</u>	<u>\$ 481,994</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 524,306	汽車電子產品類	\$ 230,341	汽車電子產品類
乙	454,091	汽車電子產品類	27,949	汽車電子產品類
丙	304,243	能源管理產品類	285,451	能源管理產品類
丁	266,812	汽車電子產品類	214,760	汽車電子產品類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是否 為關 係人	往來項目	貸與對象	其他應收款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備註
												損失金額	價值	名稱	價值			
0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是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 有限公司		\$ 68,409	\$ 68,409	-	業務往來者	\$ 737,053	-	\$ -	\$ -	\$ 737,053	\$ -	\$ 482,44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本公司109年4月30日股東會通過修正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1)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 業務往來之資金貸與：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或前十二個月期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0	系統電子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 361,835	\$ 3,000	\$ 3,000	\$ 1,035	\$ -	0.25%	\$ 542,754	N	N	N	
0	系統電子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鎮 江)有限公司	361,835	87,200	86,880	43,440	-	7.20%	542,754	Y	N	Y	
0	系統電子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 州)有限公司	361,835	10,000	10,000	-	-	0.83%	542,754	Y	N	Y	

註1：編號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間。
 - (4).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關係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依本公司108年6月14日股東會通過修正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直接及間接持股超過50%之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5%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填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公允價值	備註 (註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誠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53,399	\$ 328	\$ 328	
"	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65,200	-	-	3%
"	英屬蓋曼群島商精曜有限公司	"			1,000,000	-	-	3%
"	正凌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447,100	28,079	28,079	1%
"	翔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26,000	28,025	28,025	19%
"	Gomore Inc.	"			25,216,865	628	628	5%
"	聯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55,000	7,038	7,038	0%
"	泓創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	31,940	31,940	15%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債權、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 737,053	42%	120天以內	註	註	(\$ 247,040)	46%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303,975	17%	120天以內	註	註	(29,053)	5%

註：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係依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247,040	3.41	\$ -	-	\$ -	\$ -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4)
						交易條件		
1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 247,040	註6		9%
1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737,053	註6		30%
2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303,975	註6		1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2：交易金額未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者不予揭露，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亦不予揭露。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有關母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表一及附表二之說明。

註5：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係依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陸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 671,762	\$ 671,762	21,800,000	100%	\$ 203,315	\$ 21,311	\$ 21,311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陸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505,131	505,131	15,988,000	100%	175,855	13,891	13,891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電子產品買賣	10,062	10,062	300,000	100%	3,809	116	116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比例」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5)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5)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5)	匯出 投資金額(註5)	收回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儲能產品之製造買賣	\$ 597,888	2	\$ 597,888	\$ 597,888	-	-	\$ 597,888	100%	\$ 21,350	\$ 206,252	-	註6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製造買賣	102,416	2	102,416	102,416	-	-	102,416	100%	12,703	115,365	-	註7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96,606		\$ 132,479	\$ 723,672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 金額(註2及註5)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5)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註3：本公司分別經經審二字第10100477000號、第10200372350號、第10300319480號、第1040023080號、第10500055360號及第10500105990號函核准投資「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另經經審二字第10400006240號、第10400023090號、第10400163350號、第10400251280號及第10500072680號函核准投資「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並經由該公司再轉投資「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註4：依規定係以新台幣八千萬元，或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5：係以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期末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6：係透過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註7：係透過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額(連)貸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其他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常期利息	其他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737,053	42%	-	-	(\$ 247,040)	46%	\$ 68,409	89%	\$ -	-	\$ 71,672	\$ 68,409	-	-	-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303,975)	17%	-	-	(29,053)	5%	-	-	註	註	-	-	-	-	-

註：請詳附表二。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股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股份	持股比例
李益仁	12,961,210		8.33%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4562 號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之存在及發生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八)；銷貨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二)。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因市場變化快速產品推陳出新，影響銷售對象之變動，且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佔銷貨收入之比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之存在及發生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事項涵蓋由本會計師查核之合併個體，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本會計師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測試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並測試銷貨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
2. 取得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明細，針對所選取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交易核對客戶訂單、出貨單據暨銷貨發票等相關憑證，確認銷貨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3. 檢視新增前十大銷貨對象收入於期後發生之銷貨退回與折讓性質、內容及相關佐證文件，並檢查期後收款情形，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產品日新月異，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個別辨認有無過時陳舊之存貨；原料淨變現價值係依據最近一次買入價格資訊計算；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依據最近一次售價並考量銷售費用率後之價值衡量。

因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考量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

事項之一。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事項涵蓋由本會計師查核之合併個體，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本會計師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及對其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瞭解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觀察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依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存貨庫齡報表政策及報表程式邏輯進行了解，並對存貨庫齡報表抽核確認其正確性。
4. 驗證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存貨評價基礎之合理性，包括透過抽樣最近一次買入價格及進貨發票與最近一次售價及銷貨發票。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邱昭賢

邱昭賢



會計師

徐明釗

徐明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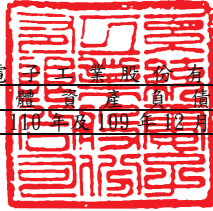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45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7 日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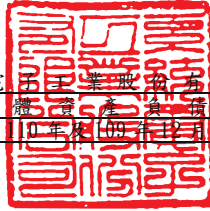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83,913	26	\$	717,717	3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477	-		2,25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100,501	4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及十二(二)		3,050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十二(二)		522,918	20		332,262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843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8,038	-		3,86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8,409	3		71,838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84	-		464	-
130X	存貨	六(六)		309,430	12		76,043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405	1		4,84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14,068</u>	<u>66</u>		<u>1,209,276</u>	<u>5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96,038	4		48,626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八		24,800	1		119,501	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382,979	15		351,440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291,046	11		288,449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6,852	1		12,163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4,162	-		4,300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1,356	-		9,1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31,107	1		32,36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946	1		13,47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85,286</u>	<u>34</u>		<u>879,493</u>	<u>42</u>
1XXX	資產總計		\$	<u>2,599,354</u>	<u>100</u>	\$	<u>2,088,769</u>	<u>100</u>

(續次頁)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	109年12月31日	%
			金額		金額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 6,582	-	\$ 1,498	-
2150	應付票據		986	-	715	-
2170	應付帳款		265,257	10	81,268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76,093	11	222,595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116,871	4	77,179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88	-	3,39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七)	7,179	-	1,00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5,302	1	6,51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十三)及八	533,211	21	24,4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1,870	1	29,49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43,439</u>	<u>48</u>	<u>448,069</u>	<u>21</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	-	487,660	24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137,881	5	80,711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1,716	1	5,71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8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49,795</u>	<u>6</u>	<u>574,088</u>	<u>28</u>
2XXX	負債總計		<u>1,393,234</u>	<u>54</u>	<u>1,022,157</u>	<u>49</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1,545,534	59	1,524,847	73
3140	預收股本		9,956	-	15,958	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160,349	6	135,896	6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	35,953	1	35,953	2
3350	待彌補虧損		(454,770)	(17)	(550,117)	(2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90,902)	(3)	(95,925)	(5)
3XXX	權益總計		<u>1,206,120</u>	<u>46</u>	<u>1,066,612</u>	<u>5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599,354</u>	<u>100</u>	<u>\$ 2,088,769</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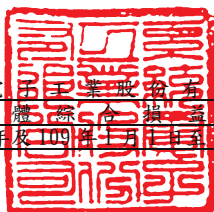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2,120,074	100	\$	1,298,61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五) (十六)(二十六) (二十七)及七	(1,756,220	(83)	(1,099,553	(84)
5900 營業毛利			363,854	17		199,057	16
營業費用	六(十五)(十六) (二十六) (二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6,426	(2)	(53,728	(4)
6200 管理費用		(130,653	(6)	(115,60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7,411	(6)	(135,599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31	-	(3,66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14,459	(14)	(308,596	(2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9,395	3	(109,539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四)(二十三)		1,175	-		906	-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十) (二十四)		16,552	1		13,21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五) 及十二(三)	(661	-	(5,18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十二) (二十八)	(6,432	-	(2,74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5,318	1		5,03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5,952	2		11,224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95,347	5	(98,315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	-		-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95,347	5	(\$	98,315)	(7)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二十一) (二十九)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 益		\$	10,058	-	\$	3,96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012	-	(1,17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046	-		2,79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一) (二十九)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3,779	-	(1,15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756	-		2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總額		(3,023	-	(92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023	-	\$	1,86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0,370	5	(\$	96,449)	(7)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62	(\$		0.64)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58	(\$		0.6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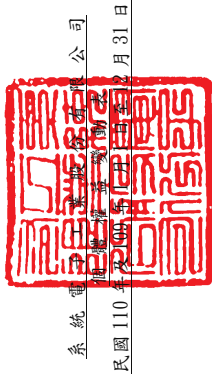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預收股本	股東權益	其他	權益	總額
109年							
1月1日餘額	\$ 1,511,547	\$ -	\$ 96,653	\$ 35,953	(\$ 60,098)	(\$ 39,593)	\$ 1,094,560
本期淨損	-	-	-	(98,315)	-	-	(98,3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27)	2,793	1,8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8,315)	(927)	2,793	(96,449)
股份基礎給付之認列酬勞成本	-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7,049	-	-	-	7,049
認列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認股權	-	-	-	(1,900)	-	1,9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13,300	15,958	11,131	-	-	-	11,131
12月31日餘額	\$ 1,524,847	\$ 15,958	\$ 135,896	\$ 35,953	(\$ 61,025)	(\$ 34,900)	\$ 1,066,612
110年							
1月1日餘額	\$ 1,524,847	\$ 15,958	\$ 135,896	\$ 35,953	(\$ 61,025)	(\$ 34,900)	\$ 1,066,612
本期淨利	-	-	-	95,347	-	-	95,3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023)	8,046	5,0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5,347	(3,023)	8,046	100,370
股份基礎給付之認列酬勞成本	-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14,527	-	-	-	14,527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	2,200	5,442	-	-	-	7,671
12月31日餘額	\$ 1,545,534	\$ 9,956	\$ 160,349	\$ 35,953	(\$ 64,048)	(\$ 26,854)	\$ 1,206,12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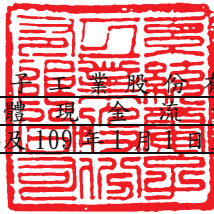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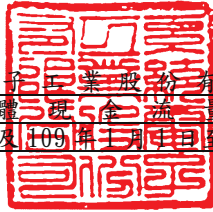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95,347	(\$ 98,31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二十五) 773	(2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31)	3,666
折舊費用	六(八)(九)(十)(二十六) 47,048	43,5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五) (122)	-
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六) 10,393	7,92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利益	六(七) (35,318)	(5,035)
利息費用	六(九)(十二)(十三)(二十八) 6,432	2,742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175)	(906)
股利收入	六(二十四) (1,874)	(842)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六)(十九)(二十) 14,527	7,0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079)	200
應收帳款	(190,596)	(86,50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43)	-
其他應收款	(4,207)	(5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30	60,552
存貨	(233,387)	5,840
其他流動資產	(8,565)	(1,1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084	(440)
應付票據	271	(582)
應付帳款	183,989	14,911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498	29,134
其他應付款	38,446	(1,94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308)	670
負債準備-流動	6,171	1,00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623)	9,1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6,719)	(9,657)
支付之利息	(1,631)	(1,371)
收取之利息	1,205	906
收取之股利	1,874	842
支付之所得稅	(20)	(65)
退還之所得稅	399	1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892)	(9,192)

(續次頁)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 37,354)	\$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	15,3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5,800)	(98,96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一) (35,029)	(40,1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39	-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12,572)	(3,824)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6)	(1,905)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190)	2,07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884	1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2,688)	(127,2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二) -	(11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十二) (32)	119,2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十二) (32)	(37,656)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三) -	495,680
執行員工認股權	六(十九) 16,944	50,32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九)(三十二) (14,910)	(16,885)
存入保證金增加	19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3,776	524,2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3,804)	387,8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17,717	329,9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83,913	\$ 717,71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6年10月14日依公司法於中華民國設立。並自民國84年12月經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櫃買賣。本公司主要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11年3月1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之換算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按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

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5 年
機器設備	2~20 年
模具設備	2~5 年
辦公設備	2~3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4~5年或租期孰短者
其他設備	2~3 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

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10 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二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

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其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七)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八)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且銷售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九)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13	\$ 76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33,300	361,953
定期存款	50,000	355,000
合計	<u>\$ 683,913</u>	<u>\$ 717,71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長短期借款擔保等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計 \$125,301 及 \$119,501，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1,477	\$ 2,250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773)	\$ 250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514	\$ 14,16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113,173	83,173
		134,687	97,333
評價調整			
		(38,649)	(48,707)
合計			
		\$ 96,038	\$ 48,626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價值分別為\$96,038及\$48,626。

2.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度因被投資公司解散清算，累計減損損失為\$1,900，已實現損失自其他權益項下結轉至保留盈餘。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0,058	\$ 3,966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 1,900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874	\$ 842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96,038 及\$48,626。
5.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 100,501	\$ -
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 24,800	\$ 119,501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 129	\$ 55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25,301 及\$119,501。
3.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081	\$ -
減：備抵損失	(31)	-
	\$ 3,050	\$ -
應收帳款	\$ 527,585	\$ 336,991
減：備抵損失	(4,667)	(4,729)
	\$ 522,918	\$ 332,262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410,186	\$ 3,050	\$ 308,164	\$ -
已逾期				
30天內	61,701	-	16,897	-
31-120天	48,774	-	2,698	-
121-180天	-	-	-	-
181天以上	2,257	-	4,503	-
	<u>\$ 522,918</u>	<u>\$ 3,050</u>	<u>\$ 332,262</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49,627。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050 及\$0；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52,918 及\$332,262。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十二、(三)。

(六)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13,256	(\$ 10,081)	\$ 203,175
在製品	27,100	-	27,100
製成品	59,984	(1,244)	58,740
在途存貨	20,415	-	20,415
合計	<u>\$ 320,755</u>	<u>(\$ 11,325)</u>	<u>\$ 309,430</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7,476	(\$ 16,501)	\$ 30,975
在製品	12,608	-	12,608
製成品	35,732	(3,272)	32,460
合計	<u>\$ 95,816</u>	<u>(\$ 19,773)</u>	<u>\$ 76,043</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747,260	\$ 1,102,510
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u>8,960</u>	<u>(2,957)</u>
	<u>\$ 1,756,220</u>	<u>\$ 1,099,553</u>

1. 本公司因出清庫存，致民國 109 年度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2. 本公司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	\$ 351,440	\$ 362,96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	-	(15,5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35,318	5,035
其他權益變動	<u>(3,779)</u>	<u>(990)</u>
12月31日	<u>\$ 382,979</u>	<u>\$ 351,440</u>

註：因子公司 Leadman Electronics USA, Inc. 持續虧損，且未來營運尚無轉好之跡象，為提昇本公司長期營運發展之競爭力，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9 年 1 月 30 日通過以美金 51 萬元出售該公司全部持股 1,314,181 股（占 51%），處分損失約 \$8,463，並已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相關減損損失計 \$8,463。前述處分款項已於民國 109 年 2 月全數收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子公司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 203,315	\$ 183,154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175,855	164,485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u>3,809</u>	<u>3,801</u>
	<u>\$ 382,979</u>	<u>\$ 351,440</u>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 21,311	(\$ 16,643)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13,891	23,293
Leadman Electronics USA, Inc.	-	(1,840)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u>116</u>	<u>225</u>
	<u>\$ 35,318</u>	<u>\$ 5,035</u>

有關本公司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貝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8,807	\$ 307,249	\$ 149,119	\$ 7,290	\$ 21,380	\$ 2,625	\$ 693	\$ 14,748	\$ 521,91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2,659)	(74,565)	(5,542)	(19,251)	(1,092)	(614)	(9,739)	(233,462)
	<u>\$ 18,807</u>	<u>\$ 184,590</u>	<u>\$ 74,554</u>	<u>\$ 1,748</u>	<u>\$ 2,129</u>	<u>\$ 1,533</u>	<u>\$ 79</u>	<u>\$ 5,009</u>	<u>\$ 288,449</u>
110年									
1月1日	\$ 18,807	\$ 184,590	\$ 74,554	\$ 1,748	\$ 2,129	\$ 1,533	\$ 79	\$ 5,009	\$ 288,449
增添	-	-	19,338	1,367	6,014	6,019	-	3,520	36,258
處分	-	-	-	(15)	(1)	(1,401)	-	-	(1,417)
折舊費用	-	(6,636)	(16,349)	(1,732)	(3,273)	(1,135)	(68)	(3,051)	(32,244)
12月31日	<u>\$ 18,807</u>	<u>\$ 177,954</u>	<u>\$ 77,543</u>	<u>\$ 1,368</u>	<u>\$ 4,869</u>	<u>\$ 5,016</u>	<u>\$ 11</u>	<u>\$ 5,478</u>	<u>\$ 291,046</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18,807	\$ 307,249	\$ 168,279	\$ 7,666	\$ 24,534	\$ 6,019	\$ 693	\$ 18,249	\$ 551,49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9,295)	(90,736)	(6,298)	(19,665)	(1,003)	(682)	(12,771)	(260,450)
	<u>\$ 18,807</u>	<u>\$ 177,954</u>	<u>\$ 77,543</u>	<u>\$ 1,368</u>	<u>\$ 4,869</u>	<u>\$ 5,016</u>	<u>\$ 11</u>	<u>\$ 5,478</u>	<u>\$ 291,04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8,807	\$ 355,836	\$ 120,391	\$ 6,313	\$ 21,878	\$ 2,625	\$ 3,488	\$ 10,893	\$ 540,2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384)	(63,734)	(3,717)	(18,399)	(567)	(3,132)	(7,328)	(262,261)
	<u>\$ 18,807</u>	<u>\$ 190,452</u>	<u>\$ 56,657</u>	<u>\$ 2,596</u>	<u>\$ 3,479</u>	<u>\$ 2,058</u>	<u>\$ 356</u>	<u>\$ 3,565</u>	<u>\$ 277,970</u>
109年									
1月1日	\$ 18,807	\$ 190,452	\$ 56,657	\$ 2,596	\$ 3,479	\$ 2,058	\$ 356	\$ 3,565	\$ 277,970
增添	-	640	30,529	977	1,185	-	-	4,054	37,385
折舊費用	-	(6,502)	(12,632)	(1,825)	(2,535)	(525)	(277)	(2,610)	(26,906)
12月31日	<u>\$ 18,807</u>	<u>\$ 184,590</u>	<u>\$ 74,554</u>	<u>\$ 1,748</u>	<u>\$ 2,129</u>	<u>\$ 1,533</u>	<u>\$ 79</u>	<u>\$ 5,009</u>	<u>\$ 288,449</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18,807	\$ 307,249	\$ 149,119	\$ 7,290	\$ 21,380	\$ 2,625	\$ 693	\$ 14,748	\$ 521,91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2,659)	(74,565)	(5,542)	(19,251)	(1,092)	(614)	(9,739)	(233,462)
	<u>\$ 18,807</u>	<u>\$ 184,590</u>	<u>\$ 74,554</u>	<u>\$ 1,748</u>	<u>\$ 2,129</u>	<u>\$ 1,533</u>	<u>\$ 79</u>	<u>\$ 5,009</u>	<u>\$ 288,449</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建物附屬改良工程，分別按55年及2年至45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全供自用。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運輸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部分承租之辦公室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另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分別為 \$1,421 及 \$1,385。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	\$ 21,204	\$ 4,055
運輸設備(公務車)	5,648	8,108
	<u>\$ 26,852</u>	<u>\$ 12,163</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	\$ 12,206	\$ 14,917
運輸設備(公務車)	2,460	1,616
	<u>\$ 14,666</u>	<u>\$ 16,533</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29,355 及 \$10,526。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39	\$ 26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469	1,756
	<u>\$ 1,808</u>	<u>\$ 2,016</u>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4,910 及 \$16,885。

(十) 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u>房屋及建築</u>
110年1月1日		109年1月1日	
成本	\$ 7,000	成本	\$ 7,000
累計折舊	(2,700)	累計折舊	(2,563)
	<u>\$ 4,300</u>		<u>\$ 4,437</u>
110年		109年	
1月1日	\$ 4,300	1月1日	\$ 4,437
折舊費用	(138)	折舊費用	(137)
12月31日	<u>\$ 4,162</u>	12月31日	<u>\$ 4,300</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7,000	成本	\$ 7,000
累計折舊	(2,838)	累計折舊	(2,700)
	<u>\$ 4,162</u>		<u>\$ 4,300</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288</u>	<u>\$ 288</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38</u>	<u>\$ 137</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均為\$7,000，係參考鄰近地區相似標的物之出售價格。
3. 本公司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7,407	\$ 22,399	\$ 39,806
累計攤銷及減損	(13,222)	(17,407)	(30,629)
	<u>\$ 4,185</u>	<u>\$ 4,992</u>	<u>\$ 9,177</u>
110年			
1月1日	\$ 4,185	\$ 4,992	\$ 9,177
增添	-	12,572	12,572
攤銷費用	(4,185)	(6,208)	(10,393)
12月31日	<u>\$ -</u>	<u>\$ 11,356</u>	<u>\$ 11,356</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17,407	\$ 34,971	\$ 52,3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407)	(23,615)	(41,022)
	<u>\$ -</u>	<u>\$ 11,356</u>	<u>\$ 11,356</u>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7,407	\$ 18,575	\$ 35,982
累計攤銷及減損	(9,037)	(13,663)	(22,700)
	<u>\$ 8,370</u>	<u>\$ 4,912</u>	<u>\$ 13,282</u>
109年			
1月1日	\$ 8,370	\$ 4,912	\$ 13,282
增添	-	3,824	3,824
攤銷費用	(4,185)	(3,744)	(7,929)
12月31日	<u>\$ 4,185</u>	<u>\$ 4,992</u>	<u>\$ 9,177</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17,407	\$ 22,399	\$ 39,806
累計攤銷及減損	(13,222)	(17,407)	(30,629)
	<u>\$ 4,185</u>	<u>\$ 4,992</u>	<u>\$ 9,177</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2,405	\$ 1,535
推銷費用	315	192
管理費用	6,049	4,876
研究發展費用	1,624	1,326
	<u>\$ 10,393</u>	<u>\$ 7,929</u>

(十二)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0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9年5月20日至112年5月2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6月15日開始按36期分期償還本金	1.145%	無	\$ 9,444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12月15日開始按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00%	無	47,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1月15日開始按59期分期償還本金	0.91%	無	23,898
擔保借款	自110年4月15日至115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5月17日開始按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25%	註	57,980
信用借款	自110年5月17日至115年5月1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6月15日開始按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095%	無	30,033
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29日至115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1月29日開始按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25%	註	<u>18,300</u>
				186,65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48,774</u>)
				<u>\$ 137,881</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9年5月20日至112年5月2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6月15日開始按36期分期償還本金	1.145%	無	\$ 16,111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12月15日開始按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	無	59,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1月15日開始按59期分期償還本金	0.91%	無	30,000
				<u>105,111</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4,400</u>)
				<u>\$ 80,711</u>

註：有關提供資產供長期借款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1. 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365及\$188。
2. 上述項金融資產機構之借款，係由關係人擔任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492,200	\$ 5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7,763</u>)	(<u>12,340</u>)
	484,437	487,66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 權公司債	(<u>484,437</u>)	-
	<u>\$ -</u>	<u>\$ 487,660</u>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500,000，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三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09年10月20日至112年10月20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09年10月20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110年1月21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12年10月20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

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5 元。
- D.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0.5006% 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0 年 1 月 2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9 月 11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 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0 年 1 月 2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9 月 1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7,8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2,857 股及 219,998 股，分別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及民國 111 年 1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及民國 111 年 1 月 18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11,131。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9112%。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64,091	\$ 48,399
應付設備款	3,595	2,366
其他	49,185	26,414
	<u>\$ 116,871</u>	<u>\$ 77,179</u>

(十五)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

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2,068 及 \$12,372。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105 年 12 月 27 日及 104 年 11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5,0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33.80 元)、4,5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4,5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10.00 元)及 5,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5,0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21.80 元)，除民國 109 年 8 月 20 日部分發行 4,731 單位外，業分別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15 日及 105 年 1 月 12 日全數發行。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價格係以不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2.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仟股)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01.12		5,000	5年	2~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10.15		4,500	5年	2~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08.20		4,731	5年	2~4年之服務

3.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民國 109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10年		109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4,469	\$ 33.80	-	-
本期給與	-	-	4,731	\$ 33.80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放棄(註)	(976)	-	(262)	-
期末流通在外	3,493	\$ 33.80	4,469	\$ 33.8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註：係因員工退休或離職所致。

(2) 民國 107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10年		109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2,184	\$ 10.00	3,755	\$ 10.0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866)	10.00	(1,141)	-
本期放棄(註)	(136)	-	(430)	-
期末流通在外	<u>1,182</u>	\$ 10.00	<u>2,184</u>	\$ 10.0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297</u>		<u>258</u>	

註：係因員工退休或離職所致。

(3) 民國 105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10年		109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780	\$ 21.80	2,665	\$ 21.8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380)	21.80	(1,785)	-
本期放棄(註)	(400)	-	(100)	-
期末流通在外	<u>-</u>	\$ -	<u>780</u>	\$ 21.8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u>		<u>780</u>	

註：係因員工退休或離職所致。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5.01.12	110.01.11	-	\$ 21.80	780	\$ 21.80
107.10.15	112.10.14	1,182	10.00	2,184	10.00
109.08.20	114.08.19	3,493	33.80	4,469	33.80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加權平均股價/ 履約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5.01.12	21.80	44.16% ~44.51	3.5年 ~4.5年	0%	0.56% ~0.66%	5.04 ~5.74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7.10.15	10.00	43.64% ~44.73	3.5年 ~4.5年	0%	0.69% ~0.73%	1.90 ~2.19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9.08.20	33.80	49.75% ~53.32	3.5年 ~4.5年	0%	0.28% ~0.31%	13.02 ~13.74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權益交割	\$ 14,527	\$ 7,049

(十七) 負債準備

	110年度 保固	109年度 保固
1月1日餘額	\$ 1,008	\$ -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0,095	1,008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924)	-
12月31日	\$ 7,179	\$ 1,008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汽車電子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可能將於未來一年發生。

(十八) 股本

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0，分為 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555,49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數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0年(註)	109年(註)
1月1日	154,081	151,155
員工執行認股權	1,246	2,92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22	-
12月31日	155,549	154,081

註：單位仟股

2. 本公司經民國 109 年 4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案，授權董事會得視募資實際情形，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不予辦理。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申請認 380 仟股，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每股認購價格皆為 21.8 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申請認購 90 仟股及 776 仟股，分別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及民國 111 年 1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及民國 111 年 1 月 18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10 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十九)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110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庫藏股票交易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1月1日	\$ 60,273	\$ 45,941	\$ 17,335	\$ 2,654	\$ 9,693	\$ 135,896
行使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票權	5,615	-	(173)	-	-	5,442
員工執行認股權	8,464	(3,980)	-	-	-	4,484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	14,527	-	-	-	14,527
12月31日	\$ 74,352	\$ 56,488	\$ 17,162	\$ 2,654	\$ 9,693	\$ 160,349

	109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員工 認股權	認股權	庫藏股 票交易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與帳面 價值差額	
1月1日	\$ 28,350	\$ 49,752	\$ 6,204	\$ 2,654	\$ 9,693	\$ 96,653
認列可轉換 公司債發行 時之認股權	-	-	11,131	-	-	11,131
員工執行 認股權	31,923	(10,860)	-	-	-	21,063
股份基礎給 付認列之酬 勞成本	-	7,049	-	-	-	7,049
12月31日	<u>\$ 60,273</u>	<u>\$ 45,941</u>	<u>\$ 17,335</u>	<u>\$ 2,654</u>	<u>\$ 9,693</u>	<u>\$ 135,896</u>

(二十)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2. 為配合本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業務規劃，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超過 90%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 得不予分配。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現金股每配發金額不足 0.5 元時，得全數採股票利發放。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0 年 7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民國 109 年 4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有關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110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34,900)	(\$ 61,025)	(\$ 95,925)
評價調整	8,046	-	8,046
外幣換算差異數	-	(3,023)	(3,023)
12月31日	(\$ 26,854)	(\$ 64,048)	(\$ 90,902)

	109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39,593)	(\$ 60,098)	(\$ 99,691)
評價調整	2,793	-	2,79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900	-	1,90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927)	(927)
12月31日	(\$ 34,900)	(\$ 61,025)	(\$ 95,925)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120,074	\$ 1,298,610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依產品部門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

	110年			合計
	汽車電子 產品類	能源管理 產品類	其他	
部門收入	\$ 1,573,985	\$ 546,089	\$ -	\$ 2,120,074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	-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573,985	\$ 546,089	\$ -	\$ 2,120,074

	109年			合計
	汽車電子 產品類	能源管理 產品類	其他	
部門收入	\$ 748,999	\$ 545,507	\$ 4,104	\$ 1,298,61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	-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748,999	\$ 545,507	\$ 4,104	\$ 1,298,610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6,582	\$ 1,498	\$ 1,938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無此情形。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貨款	\$ 1,425	\$ 1,817

(二十三) 利息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046	\$ 8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29	55
合計	\$ 1,175	\$ 906

(二十四)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金收入	\$ 1,303	\$ 288
股利收入	1,874	842
設計收入	10,074	4,542
政府補助收入	-	264
其他收入-其他	3,301	7,275
合計	\$ 16,552	\$ 13,211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	(\$ 4,0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利益	(773)	250
其他	(9)	(1,385)
合計	\$ 661	\$ 5,186

(二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344,990	\$ 304,0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2,244	26,90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4,666	16,533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38	13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0,393	7,929
合計	\$ 402,431	\$ 355,604

(二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277,826	\$ 250,671
員工認股權	14,527	7,049
勞健保費用	23,914	22,758
退休金費用	12,068	12,372
其他用人費用	16,655	11,249
	<u>\$ 344,990</u>	<u>\$ 304,09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0%~15%，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647	\$ 1,371
租賃負債	339	260
公司債利息	4,446	1,111
財務成本	<u>\$ 6,432</u>	<u>\$ 2,742</u>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利益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所得稅費用	\$ -	\$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2,012	\$ 1,173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756)	(232)
	<u>\$ 1,256</u>	<u>\$ 941</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損失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	\$ 19,069	(\$ 19,663)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59	20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9,428)	19,457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4,546	(\$ 2,281)	\$ -	\$ 2,2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	9,741	-	(2,012)	7,72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15,258	-	756	16,014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79	1,095	-	2,174
其他	1,739	1,186	-	2,925
合計	<u>\$ 32,363</u>	<u>\$ -</u>	<u>(\$ 1,256)</u>	<u>\$ 31,107</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4,546	\$ -	\$ -	\$ 4,5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	10,914	-	(1,173)	9,74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15,026	-	232	15,25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79	-	-	1,079
其他	1,739	-	-	1,739
合計	<u>\$ 33,304</u>	<u>\$ -</u>	<u>(\$ 941)</u>	<u>\$ 32,363</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191,549	\$ 112,089	\$ 112,089	112
106	253,720	253,720	253,720	116
107	89,297	89,287	89,287	117
108	210,051	210,051	210,051	118
109	289,935	289,935	289,935	119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191,549	\$ 185,700	\$ 185,700	112
106	253,720	253,720	253,720	116
107	89,297	89,287	89,287	117
108	210,051	210,051	210,051	118
109	289,935	289,935	289,935	119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46,857	\$ 770,378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三十) 每股盈餘(虧損)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5,347	154,250	\$ 0.6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5,347	154,25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557	14,259	
員工認股權	-	790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8,904	\$ 169,299	\$ 0.58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 98,315)	152,032	(\$ 0.64)
稀釋每股虧損(註)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8,315)	152,032	(\$ 0.64)

註：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及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效果，故未列入稀釋每股虧損計算。

(三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258	\$ 37,38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366	5,09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595)	(2,366)
本期支付現金	\$ 35,029	\$ 40,117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7,671	\$ -

(三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0年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1月1日	\$ -	(\$ 105,111)	\$ 12,234	(\$ 92,87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81,544)	(14,910)	(96,45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29,355	29,355
租賃負債利息	-	-	339	339
12月31日	\$ -	(\$ 186,655)	\$ 27,018	(\$ 159,637)

109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月1日	\$ 110,000	\$ -	\$ 27,335	\$ 137,33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10,000)	(105,111)	(16,885)	(231,99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524	1,524
租賃負債利息	-	-	260	260
12月31日	\$ -	(\$ 105,111)	\$ 12,234	(\$ 92,877)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翔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李益仁	本公司之董事長

註：於民國110年6月1日起，本公司已無擔任該公司之董事，故非屬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銷售：		
-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5,921	\$ 1,353
-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271	846
	\$ 6,192	\$ 2,199

向子公司提供勞務及商品之價格及收款條件，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2. 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購買：		
-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737,971	\$ 429,357
-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323,470	265,447
	\$ 1,061,441	\$ 694,804

向子公司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3.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 子公司	\$ 2,473	\$ 4,328

係提供本公司產品行銷服務及技術勞務費等支出，依雙方議定之條件辦理。

4. 軟體權利金(表列「營業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 其他關係人	\$ 7,117	\$ 10,521

係軟體權利金之支出，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2,843	\$ -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12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6. 應付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247,040	\$ 185,111
-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29,053	37,484
	<u>\$ 276,093</u>	<u>\$ 222,595</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120 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7.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應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68,409	\$ 71,838

係本公司代子公司墊付之款項。

8.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應付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 子公司	\$ 88	\$ 507
- 其他關係人	-	2,889
	<u>\$ 88</u>	<u>\$ 3,396</u>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115	\$ 30,527
退職後福利	709	999
股份基礎給付	2,805	1,794
總計	<u>\$ 29,629</u>	<u>\$ 33,320</u>

(五) 關係人提供融資保證金額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向金融資產機構借款，由李益仁(本公司董事長)擔任擔保人，上述關係人提供之融資額度分別為\$875,000 及\$710,000。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5,301	\$ 119,501	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可轉 公司債之擔保
土地	18,807	18,807	"
房屋及建築	163,605	168,663	"
機器設備	10,005	-	"
	<u>\$ 317,718</u>	<u>\$ 306,97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接獲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通知函，因都築電氣株式會社(以下簡稱「都築電氣」)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提出民事訴訟乙案，都築電器認為其向本公司所採購之平板電腦產品品質問題，致使其遭受損害，要求本公司返還貨款全額及賠償金共計美金 5,306 仟元及日幣 1,225 仟元，本公司業已委請律師處理本案，以維護本公司及股東權益。經律師表示，「…對方於收貨後聲稱物有瑕疵、延遲給付，卻拒絕送還貨品由我方進行維修，對方之主張應無理由。另本件我方反訴請求對方給付貨款及重工費等計美金 996 仟元，我方已完成工作並交付工作物，請求對方給付，於法應屬有據。…」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在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就其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19,370，業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請詳附註六(十三)及六(十八)之說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考量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25,000,000 股為限。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發行新股或可轉換公司債及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1,393,234	\$ 1,022,157
總權益	1,206,120	1,066,612
總資本	\$ 2,599,354	\$ 2,088,769
負債資本比率	54%	49%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77	\$ 2,2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96,038	48,6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683,913	717,71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301	119,501
應收票據	3,050	-
應收帳款	522,918	332,2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43	-
其他應收款	8,038	3,86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8,409	71,838
存出保證金	6,210	6,044
	<u>\$ 1,518,197</u>	<u>\$ 1,302,100</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986	\$ 715
應付帳款	265,257	81,268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6,093	222,595
其他應付帳	116,871	77,17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8	3,396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484,437	487,66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86,655	105,111
存入保證金	198	-
	<u>\$ 1,330,585</u>	<u>\$ 977,924</u>
租賃負債	<u>\$ 27,018</u>	<u>\$ 12,234</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及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153	27.68	\$ 585,516	1%	\$ 5,855	\$ -
港幣:新台幣	1,942	3.55	6,892	1%	69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3,836	27.68	382,979	1%	3,83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094	27.68	\$ 196,367	1%	\$ 1,964	\$ -

109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459	28.48	\$ 326,356	1%	\$ 3,264	\$ -
港幣:新台幣	92	3.67	337	1%	3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340	28.48	351,440	1%	-	3,51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50	28.48	\$ 29,895	1%	\$ 299	\$ -

-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 及\$4,051。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損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5 及\$23；因來自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96 及\$48。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持有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持有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金。
- B. 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493 及\$84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重大違約紀錄之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損失率法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3%	\$ 414,505	(\$ 1,269)
30天內	1%	62,326	(625)
31-120天	1%~5%	49,370	(596)
121-180天	10%	-	-
181天以上	40%~100%	4,465	(2,208)
合計		<u>\$ 530,666</u>	<u>(\$ 4,698)</u>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3%	\$ 309,097	(\$ 933)
30天內	1%	17,069	(172)
31-120天	1%~5%	2,734	(36)
121-180天	10%	-	-
181天以上	40%~100%	8,091	(3,588)
合計		<u>\$ 336,991</u>	<u>(\$ 4,729)</u>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4,729	\$ -	
提列減損(迴轉)損失	(62)	31	
12月31日	<u>\$ 4,667</u>	<u>\$ 31</u>	
109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1,061	\$ 2	
提列減損損失(迴轉)	3,668	(2)	
12月31日	<u>\$ 4,729</u>	<u>\$ -</u>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而得。公司財務部彙總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683,300 及 \$716,953，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213,297 及 \$207,497。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986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41,350	-	-	-
租賃負債	15,302	9,597	2,119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6,959	-	-	-
長期借款	48,774	45,175	92,706	-
應付公司債	492,200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715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03,863	-	-	-
租賃負債	6,517	1,908	3,809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0,575	-	-	-
長期借款	24,400	24,650	56,061	-
應付公司債	-	-	500,000	-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

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1,477	\$ -	\$ 1,4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5,445	\$ -	\$ 60,593	\$ 96,038
合計	<u>\$ 35,445</u>	<u>\$ 1,477</u>	<u>\$ 60,593</u>	<u>\$ 97,515</u>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2,250	\$ -	\$ 2,2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8,636	\$ -	\$ 29,990	\$ 48,626
合計	<u>\$ 18,636</u>	<u>\$ 2,250</u>	<u>\$ 29,990</u>	<u>\$ 50,876</u>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B.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C.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權益證券	債務工具
1月1日	\$ 29,990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註)	603	-
本期新增	30,000	-
12月31日	<u>\$ 60,593</u>	<u>\$ -</u>
	109年	
	權益證券	債務工具
1月1日	\$ 29,990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註)	-	-
本期新增	-	-
12月31日	<u>\$ 29,990</u>	<u>\$ -</u>

註：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 民國 110 年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處委託外部專業鑑價機構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觀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60,593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無公開市場可 銷售性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動性 ，折價越高，公 允價值越低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觀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9,99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無公開市場可 銷售性折價	23%~45%	缺乏市場流動性 ，折價越高，公 允價值越低

10. 本公司財務處所委託之外部專業鑑價機構，經該機構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無公開市場可					
權益工具	銷售性折價	±1%	\$ -	\$ -	\$ 606	(\$ 606)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無公開市場可					
權益工具	銷售性折價	±1%	\$ -	\$ -	\$ 300	(\$ 300)

(四) 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公司經評估未有重大影響營運，且經評估本公司繼續經營能力未存有疑慮、資產未發生減損及籌資風險未增加。本公司之疫情因應管理皆業已遵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疫情警戒相關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相關防疫規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 有限公司	往來應收款	是	\$ 71,672	\$ 68,409	\$ 68,409	-	業務往來者	\$ 737,053	-	\$ -	-	無	\$ 737,053	\$ 482,44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本公司109年4月30日股東會通過修正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1)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 業務往來之資金貸與：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或前十二個月期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0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361,835	\$ 3,000	\$ 3,000	\$ 1,035	\$ -	0.25%	\$ 542,754	N	N	N	
0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361,835	87,200	86,880	43,440	-	7.20%	542,754	Y	N	Y	
0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361,835	10,000	10,000	-	-	0.83%	542,754	Y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間。
 - (4).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關係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依本公司108年6月14日股東會通過修正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直接及間接持股超過50%之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5%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填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註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按公允價值		\$	\$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誠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53,399	328	328	0%	328	
"	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65,200	-	-	3%	-	
"	英屬蓋曼群島商精曜有限公司	"			1,000,000	-	-	3%	-	
"	正凌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447,100	28,079	28,079	1%	28,079	
"	翔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26,000	28,025	28,025	19%	28,025	
"	Gomore Inc.	"			25,216,865	628	628	5%	628	
"	聯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55,000	7,038	7,038	0%	7,038	
"	泓創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	31,940	31,940	15%	31,94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 737,053	42%	120天以內	註	註	(\$ 247,040)	46%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303,975	17%	120天以內	註	註	(29,053)	5%	

註：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係依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247,040	3.41	\$ -	-	\$ -	\$ -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4)
1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 247,040	註6	9%
1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737,053	註6	30%
2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303,975	註6	1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2：交易金額未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者不予揭露，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亦不予揭露。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有關母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表一及附表二之說明。

註5：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係依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陸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 671,762	\$ 671,762	21,800,000	100%	\$ 203,315	\$ 21,311	\$ 21,311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陸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505,131	505,131	15,938,000	100%	175,855	13,891	13,891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電子產品買賣	10,062	10,062	300,000	100%	3,809	116	116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5)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初自台灣		本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 期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5)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5)	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註5)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5)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儲能產品之製造買賣	\$ 597,888	2	\$ 597,888	\$ 597,888	\$ -	100%	\$ 21,350	\$ 206,252	-	註6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製造買賣	102,416	2	102,416	102,416	-	100%	12,703	115,365	-	註7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96,606										
	本期末未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 金額(註2及註5)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5)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4)									
	\$	\$ 132,479	\$ 723,67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註3：本公司分別經經審二字第10100477000號、第10200372350號、第10300319480號、第1040023080號、第10500055360號及第10500105990號函核准投資「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另經經審二字第104000006240號、第10400023090號、第10400163350號、第10400251280號及第10500072680號函核准投資「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並經由該公司再轉投資「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註4：依規定係以新台幣八千萬元，或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5：係以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期末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6：係透過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註7：係透過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額(連)貸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其他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常期利息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常期利息	其他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737,053	42%	-	-	(\$ 247,040)	46%	\$ 68,409	89%	\$ -	-	\$ 71,672	\$ 68,409	-	-	-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303,975)	17%	-	-	(29,053)	5%	-	-	註	註	-	-	-	-	-

註：請詳附表二。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股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股份	持股比例
李益仁	12,961,210		8.33%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益仁



